

簡介 - 真理的基礎

七大真理

第一章 - 我可以在哪裡找到真相？

我可以在哪裡找到真相？

當面對「你喜歡被欺騙嗎？」這個問題時，誰會回答：「喜歡」？每個人都喜歡知道真相。人類尋求它是很自然的。自從我們出生以來，我們就一直在尋求了解它。從小孩到老人，從中國人到美國人、巴西人，每個人都有一個共同的願望：了解真相。這類似於動物尋找食物的動機。他們醒來並去尋找她。誰放的？一個簡短的例子將使我們能夠回答這個問題。當我們看到汽車在街上行駛時，我們注意到它們都有四個輪子。為什麼它們有它？

因為製造商就是這樣規劃和製造的。因此我們了解我們的情況。所有人類都渴望了解真理，因為上帝，他們的創造者，將真理置於他們之中。

上帝計劃透過一位臨在、一位來滿足所有人的願望。耶穌說：「我是…真理」（約翰福音 14:6）。他是真理人。因此，神賦予每個人認識真理的願望就是認識基督的願望。因此，聖經稱他為“萬國所渴望的”

（哈該書 2:7）。智者寫道：「他的言語非常甜美；是的，祂是完全令人羨慕的」（歌 5:16）。但人們不知道這一點。他們總是尋找真相，卻不知道真相是誰。然後，神命令將福音、好消息傳給全世界，並說：「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約翰福音 1:14）。傳福音就是說：嘿，你要找的人已經來找你了！他是耶穌基督，主。他說：「到我這裡來的，必定不餓；信我的人永遠不渴」（約6:35）。他是唯一能夠滿足全人類對真理的渴望的人。祂是「將從神所聽見的真理告訴你們的人」（約翰福音 8:40）。

如果您是任何不以基督為中心的宗教哲學的追隨者，您可能會認為我們在介紹宗教哲學時過於熱情

基督和祂滿足我們最大需要的能力。然而，只要簡單思考一下他的作品，就肯定會發現事實並非如此。施洗約翰曾經質疑基督是否是萬國所渴望的。他派門徒來問他：“你是那個應該來的人，還是我們在尋找別人？”作為回應，耶穌「立即治癒了他們的許多疾病、邪惡和邪靈；並讓許多盲人重見光明。耶穌回答他們說：你們去告訴約翰你們所見所聞的事：瞎子看見了，癱子行走了，痲瘋病人潔淨了，聾子聽見了，死人復活了，窮人得到了福音。凡因我不生氣的，這人有福了」（路 7:20-23）。耶穌減輕了多少苦難，減輕了人們多少負擔！有一次，當他離開會堂時，「有一大群人跟著他，他就把他們都治好了」（太12:15）。

對於住在那個城市的人來說，這是多麼難忘的一天啊！不再需要去醫院或依賴藥物治療；沒有人拄著拐杖一拐一拐，也不再拄著拐杖走路。他的快樂就是看到人快樂。能跟這個男人在一起真是太好了！他吩咐什麼去做這些奇妙的事呢？讓他們相信他有能力做到這些。他說：“對於相信的人來說，一切皆有可能”

（可 9:23）每個相信耶穌是從神而來的祝福、愛和力量的唯一管道的人都得到了恩典。

凡是耶穌旁邊的人都感覺到天堂已經降臨到地上來祝福人類。雖然他是人，但他並沒有把他們的憂慮憂慮擔在自己身上，他說：「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裡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太11：28）。最後，正如聖經記載，他為我們獻出了自己的生命，將我們的罪孽和罪孽的重擔轉嫁到了他自己身上。他為那些釘他十字架的人祈禱，說：“父啊，寬恕他們，因為他們不知道自己在做什麼。”（路加福音 23:34）。有誰能與他相比，他做瞭如此偉大的事，表現瞭如此無私的愛呢？每個公正評估事實的人都可以說：「沒有人」。生活在這個地球上的人都沒有做過同樣的事情。耶穌的作為讓我們確信祂是從天上差來的，展現瞭一種人類未知的愛，這種愛源自於上帝。「人看見了我，就是看見了父」（約翰福音 14:9）。「神是愛」；「沒有愛心的人就不認識神」（我

約翰福音 4:8）我們真誠地相信，每個人都希望有一個這樣的人在身邊——真誠地、真實地、無私地、無私地愛著自己；祂真誠地尋求幫助你並真正祝福你。在這個世界上，人們從各個方面透過不同的方式互相利用對方作為對象，以達到他們自私的目的，每個人都渴望與具有耶穌所表現的品格的人為伴。

為人類服務的一生

在所有使耶穌成為人們所渴望的事工中，其中一件最為突出：祂為我們而死在髑髏地的十字架上。他為何被犧牲？「藉著死……他可以拯救一切因怕死而終生為奴僕的人」（來 2:14）。人最深的恐懼是死亡。

正如文中所說，它影響著每個人。這就是人類焦慮的基礎。為什麼它會存在？「死的毒鉤就是罪，罪的權勢就是律法」（哥林多前書 15:56）。

這段經文的意思是：對死亡的恐懼「刺痛」或刺痛人的良心，因為他得罪了神。使人意識到自己犯了罪的是律法。「違背律法就是罪」（約翰一書 3:4）。我們談論的是出埃及記 20:3-17 所記載的上帝律法的十誡。「罪的工價乃是死」（羅 6:23）。人害怕死亡，因為他是罪人，是宇宙法則、十誡的違背者。他一生都在受奴役，害怕死亡。但好消息是耶穌代替他死了。正義者為了不正義者。他的死為人類帶來了懲罰，並且透過相信他，人類得以生存。他因信而從罪孽中稱義。與祂同在的是永生和免於死亡恐懼的自由。「神白白的恩賜，就是在基督耶穌裡的永生」（羅馬書

6:23）。並且「祂為萬人而死」（哥林多後書 5:14）。在基督裡生命的禮物是提供給每個人的。也正因如此，他是萬國所渴望的。任何認識他的人都將在他身上找到他們非常需要的救主和朋友。基督是唯一能解除靈魂乾渴的一位。他邀請道：“誰渴了，就來；誰渴了，就來；誰渴了，就來吧！”願意的都可以白白取生命的水」（啟 22:17）。

我們附近

一般來說，這個世界上最著名和最受追捧的人往往會躲避大眾以享受隱私。但是，即使在進入天堂之後，每個人每天都可以實現所有國家的願望。更重要的是，他甚至不等我們來尋求他。他總是來找我們並堅持要我們接受他！祂應許說：「看哪，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 28:20）。

祂和祂的救恩離我們並不遙遠。「主啊，祢已經近了」（詩 119:151）。有人可能會想：「但是如果我們看不到耶穌，他怎麼會離我們很近呢？門徒看見了他，但我們沒有看見。」看似明顯的缺點其實是我們更大快樂的泉源。正因為耶穌不在這裡、不可見，所以他與門徒在一起時可能比以往任何時候都更親近。他可以住在我們裡面。保羅說：「基督住在我裡面」（加拉太書 2:20）。向聖徒和世人顯明的奧秘就是「基督在你們裡面」（西 1:27）。受人類的限制，基督在地球上不可能無所不在。因此，他去天堂並接受上帝聖靈的恩膏是為了我們的利益。一旦基督用天上的油—聖靈—塗了油，就透過天使將它傾倒在我們身上（使徒行傳 2:32, 33；希伯來書 1:13）。天使對我們的良心說話，在我們最需要的時候忠實地傳達耶穌的指引。耶穌的應許就是這樣應驗的：「看哪，我站在門外叩門；若有人聽見我的聲音就開門，我要進他的家裡，與他同吃，他也與我同吃」（啟 3:20）。神賜給耶穌基督的「啟示」是「透過天使」傳給我們的（啟 1:1）。

當我們聆聽天使帶來的耶穌的引導時，他們被命令用基督給他們的聖靈來加強我們的力量，使我們能夠克服罪惡。然後，我們的行為和習慣開始改變，這會影響我們的性格。也就是說，從道德上講，我們是誰。是

我們的品格變得高貴了。人們開始看到耶穌的形象正在我們身上建立起來。我們開始按照他在不同情況下的做法行事。這就是基督活在我們裡面的方式。保羅所寫的一句話：“基督住在我裡面”就是這個意思。

因此，透過這個包括天上所有天使合作的過程，基督，真理，生活在曾經邪惡、有罪的人的內心，改變他們的心靈和思想。教導他們十誡中所包含的真理如何適用於他們生活中的各種情況，並賦予他們按照十誡生活的能力。如果我們也接受祂的話，請教導我們。

福音的好消息

福音是邀請並教導人們在基督裡滿足對真理的渴望的信息。它滿足了上帝賦予人類認識祂的願望。因此，當基督被呈現給任何人時，他會受到感動而做出決定。她要麼在耶穌裡認識到她靈魂所愛的人，她所需要的那一位，要麼她因拒絕耶穌而傷害了自己的良心。雖然看起來不像，但人類很難拒絕耶穌，因為這就是拒絕真理。當有人不接受真相時會發生什麼事？它總是會回到你的意識中，「戳」、針刺或刺痛。感覺就像你內心深處有人說：“她是你需要接受的；她是你需要接受的。”為什麼拒絕它？（傳 12:11）。在他看來，索羅正在與真理的針鋒相對。他拒絕了耶穌和他的追隨者，並把他當作一個騙子。但他的良心告訴他事實並非如此。因此，當耶穌向他顯現時，他說：“掃羅，掃羅……你很難抵抗這些刺激”

（徒 9:4, 5）。由此可見，要拒絕耶穌，人就需要與真理奮戰。否則，你就會接受他。如果你接受他，並且繼續相信他，你就會得救，因為每一個真心相信他的人都得救。「我當做什麼才可以得救？……信主耶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使徒行傳 16:30, 31）。

經上記著：「認識你是獨一的真神，並且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這就是永生」（約翰福音 17:3）。永生包括認識神和耶穌基督。但耶穌說：「人看見了我，就是看見了父」（約翰福音 14:9）。認識祂的人就認識天父。因此，永生就是認識耶穌基督，因為認識祂也就認識天父。正如福音邀請人們認識基督裡的真理一樣，它實際上邀請他們透過基督來接受永生。認識耶穌，因認識他而從死亡中得救。耶穌說：“我是……真理。”還有：“你會知道真理，真理會讓你自由……每一個犯罪的人都是罪的僕人……因此，如果聖子讓你自由，你就會真正自由。”（約 14:6；8:32, 34, 36）。藉著認識基督，我們將真正擺脫罪惡；從罪惡中解脫出來。換句話說，當我們認識基督時，我們就會遵守神的誡命。我們對基督的認識程度與我們對祂律法的遵守程度成正比。像這樣，

認識基督真理，可以使人脫離罪的定罪和污染；使人成為一個得救的、道德上得勝的、自由的人。

走向永生—建造我們的精神家園

一旦我們接受了基督，我們的道德改進就必須繼續下去，直到我們“認識上帝的兒子，是一個完全的人，滿有基督的身量，使我們不再作被拋來滾去的小孩子”。……被各樣異教之風所搖動，被那些用詭計欺騙人所迷惑」（以弗所書 4:13, 14）。

保羅將我們的成長比喻為建造房屋的基督身量的工作：「這樣，你們就不再是外人和客旅，乃是與聖徒同國了，是神家裡的人了。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而耶穌基督是房角石；全殿靠祂聯絡得合式，漸漸成為主的聖殿；你們也在他裡面同被建造，成為神藉著聖靈的居所」（弗 2:19-22）。使徒在寫給哥林多人的信中更深入地探討了這種比較：

「因為我們是與上帝同工的；你是上帝的農場，上帝的建築。根據上帝賜給我的恩典，我奠定了作為明智建造者的基礎；另一個則是建立在它的基礎上。但讓每個人看看他是如何建造的。因為除了耶穌基督以外，沒有人能奠定任何其他根基。

然而，如果有人根基上建造的是金、銀、寶石、木、乾草、稻草，那麼每個人的工作就會顯露出來；因為那一天將證明這一點，因為它正在被火顯明；無論每個人的工作是什麼，火本身都會對其進行考驗。」哥林多前書 3:9-13

在這段經文中，使徒保羅將教會比喻為一棟建築物。他在寫給哥林多人的信中說：「你們是上帝所建造的」。然後他說他奠定了基礎：「耶穌基督」（第11節）。保羅向他們宣講“耶穌基督並他釘在十字架上”，他是世人罪孽的背負者，是人類完全的救主（哥林多前書 2:2），哥林多人接受了他。因此，耶穌在他們心中被確立為他們信仰的基礎。

耶穌是真理（約翰福音 14:6）。保羅透過傳道，將真理灌輸給哥林多信徒的心中。但他也表示，在此基礎上還有「另一個構建」。另一位福音傳道者，在這封信的第一章和第二章中可以看出，這裡是福音傳道者阿波羅，他向哥林多人教導了更多基督話語中的真理。因此，阿波羅「建立在這個基礎上」。傳福音者的工作被比喻為建造房屋的人的工作。每一個被拋入聽眾心中的真理都有助於在他們的頭腦中建立真理。

每個傳道人都是建造者。

七柱

比較表明，福音傳道者所教導的真理構成了信徒心中「靈修建築」建設的一部分。由於真正的傳道人不會為自己說話，而是受到基督精神的啟發，所以可以說他自己是我們精神殿堂的建造者。「摩西在神的全家中，作為僕人是忠心的……但基督作為兒子，在他的家中；我們是誰的家」（來 3:5, 6）。聖經將祂描述為引導我們的智慧：「但你們在基督耶穌裡是屬祂的，祂成了我們從神而來的智慧……」（哥林多前書 1:30）。箴言書第 9 章第 1 節說祂是智慧，說：“智慧建造了她的房屋，顯出了七根柱子。”箴言 9:1。

基督在我們的心中建立了七根真理柱。當我們接受祂為我們個人的救世主後，祂會教導我們，作為祂的智慧，真理將成為我們思想的支柱。你的角色？就像房子的柱子，防止風吹洪水倒塌——保持牢固，不至於倒塌。

耶穌提到撒但用來拆毀我們靈宮的因素：「雨淋，河水氾濫，風吹，毀壞那殿」（馬太福音 7:25）。有人告訴約翰：「你所看見的水……就是多元民族、多民族、多國、多語言」（啟 17:15）。因此，水代表著人們的迫害、嘲笑和不良影響。關於風，保羅寫道：「使我們不再像小孩子一樣，被各種異教之風搖來搖去，被人的詭計所左右，被人的詭計引向錯誤。」（弗 4:14）。因此，教義之風、逼迫之水和邪惡影響都是能夠導致我們靈宮毀滅的因素。那些學習並相信耶穌信仰七大支柱的人將免於不幸。

採用耐用材料建造

保羅在寫給哥林多人的信中表明，並非所有傳福音的人都教導偉大的真理，即信仰的七大支柱。相反，他們用其他學說取代它們，例如“木頭、乾草和稻草”，這些學說經不起錯誤的水和風的考驗。他將使者比作石匠，他說：「若有人用金、銀、寶石、木、乾草、草在根基上建造，各人的工作就必顯明出來」（哥林多前書 3:12, 13）。天上眼中的「金、銀、寶石」；聖經教義，以神的話語為基礎。其他的是「木頭、乾草和稻草」；教義是人的戒律。保羅說：「各人的行為必顯明出來；因為那一天將證明這一點，因為它正在被火顯明；各人所做的，無論怎樣，火必試驗」（哥林多前書 3:13）。火將證明信徒的信心是否因使者的傳道而發展。火是信心的考驗，正如彼得所說：「親愛的弟兄啊，天上出現燃燒的火，不要感到驚訝。」

」(彼得前書 4:12)。

當教義之風和逼迫之水吹向基督徒時，那些從人那裡接受的教訓，就如同草木禾稈一樣，就會被引入歧途。另一方面，那些接受了上帝話語的真理和聖經教義的人，會注意到他們所學到的與錯誤之間的對比，並且能夠在真理上保持堅定。就像房子有柱子支撐一樣，不會倒塌。

一個例子

舉個例子，假設有人接受這樣的教導：「只要相信，無論從現在開始你的行為如何，你都已經在基督耶穌裡得救了」。祂安息在其中，沒有人警告人需要與神合作，恐懼戰兢地成就祂的救恩，而神卻在祂裡面「立志行事」(腓2:12, 13)。因此，他並沒有藉助上帝的力量激烈地對抗自己的性格缺陷。以前，當困難和迫害來臨時，他們很快就會感到憤慨，放棄正確的道路。然而，他仍然相信，當他自稱相信耶穌時，他就確信自己會得救。審判之日將向他表明他錯了；為時已晚，他會看到，正如經上所記，在聖城中「任何污穢的東西都不能進入，甚至那些行可憎和謊言的人也不能進入，只有那些寫在羔羊生命冊上的人才能進入。」(啟 21:27)。他的精神家園沒有聖經真理的支柱。這就是它崩潰的原因。

因此，我們認識到，我們不能停留在「它們不是救贖的要點」的想法上，停止尋求了解聖經的真正教義。在其中一條鐵軌上繞一小段路，就會導致前方幾公里處出現一個巨大的缺口。聖經勸告我們不要聽信宣講人間教義的人：“凡越過基督的教義而不常在其中的，就沒有神；凡不遵守基督的教義的，就沒有神。”留在教義中的人既有父又有子。如果有人來找你，但沒有帶來這個教義，不要在家中接待他或歡迎他。因為誰歡迎他，誰就成了他惡行的幫兇。”約翰二書 9-11。

決定勝敗的七大真理

現在讓我們回到箴言的經文：“智慧建造了她的房屋，展示了她的七根柱子。”箴言 9:1。耶穌寫在我們心裡的真理有七條。沒有八個，也沒有五個。七是某種東西的充實的數字。

聖經裡有完整的。一周有 7 天。《啟示錄》中的封印數量是七，就像七號角和七災一樣。總是有七個。神希望我們知道聖經的七大真理—信仰的七大支柱。舊約中參孫的故事說明了七根柱子賦予基督徒的力量。眾所周知，他擁有超自然力量的秘密在於他是當地人，從出生起就奉獻給上帝，作為這種承諾的標誌，他沒有剪掉頭髮。參孫的頭髮有七個辮子。當他失去它們時發生了什麼事？聖經說：「大利拉叫參孫睡在自己的膝上，叫了一個人來，就剃了他頭上的七個辮子。她開始征服他；他的力氣就離開了他。」士師記 16:20。

在這本小書中，我們看到了擁有七大知識支柱在我們靈性生活中的重要性。我邀請您閱讀本系列的其他書籍並逐一了解它們。願你的思想充滿聖經的七大真理。

上帝祝福你。

賈羅·卡瓦略

第 2 章 - 第一個偉大的真理 - 耶穌現在在哪裡？

既然耶穌是真理，聖經中的七個偉大真理就揭示了基督和祂的工作。

彼得、約翰正和施洗約翰在一起，約翰看見耶穌經過，就說，看哪，神的羔羊。兩個門徒聽見他這話，就跟隨了耶穌。耶穌轉過來，看見他們跟著他，就對他們說，你們找什麼？他們說：拉比（意思是師父）你住在哪裡？他對他們說：來看吧。他們去看他住的地方，那天就和他住在一起。”

（約翰福音 1 :35-39）。他們不會只滿足於聽到耶穌的事。他們想認識他，而最好的方法就是和他在一起。這就是為什麼，

他們開門見山地問：“你住在哪裡？”既然這些柱子，信仰的柱子，與基督和祂的工作有關，那麼第一個柱子只能回答這個問題：“你住在哪裡？”每個愛救主的真門徒也會想在祂的家中認識祂。“你住在哪裡？”將是你的第一個問題。對於所有真誠這樣做的人，耶穌會像過去對門徒那樣回應：“來看”。這是我們要研究的聖經偉大真理中的第一個。

救主在升天前應許說：“看哪，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 28:20）。事實上，祂身為保惠師，在靈裡永遠與我們同在。他說：“我會祈求天父，祂會賜給你們另一位保惠師，使他永遠與你們同在，也就是真理的聖靈……我不會撇下你們成為孤兒，我會來到你們身邊……世界不再看見我，但你們必看見我”（約翰福音 14:16-19）。直到今天，我們仍能看見他，因為保惠師就是他自己，來到我們心裡。但我們用信心的眼睛去看，因為祂並沒有親自與我們同在。在精神中與在人中不同。但今天我們在哪裡可以找到他本人呢？歷史和聖經為我們提供了壓倒性的證據來回答這個問題。然而，他們也教導我們，在這種尋求中，真誠的人可能會感到失望，因為他們沒有充分理解基督的話。

人類期望落空

當他在地上時，他多次重申人子必須受苦、受死並在第三天復活。不過，弟子們並沒有在意這些話。他們想要去他所在的地方；但在各各他之後，他們就看不見他了。他們非常失望，好像從未接受過有關十字架的教導。直到復活的早晨，他們才憑著各各他的信心跟隨祂。想想看，如果他們在明白了基督的話語之後，在墳墓裡值班，親眼目睹救主戰勝死亡的光榮勝利，那該多好啊！但他們的缺乏理解使他們失去了這種幸福的經驗。

「過去的事，將來也將如此；日光之下並無新鮮事」（傳1:9）。因此，我們自然而然地明白，在末後的日子裡，那些真誠地尋求基督並知道祂自己會在哪裡的人也會面臨失望。然而，只要他們堅持不懈地尋找，他們就會找到他。在現代歷史中，我們在哪裡可以找到這樣的運動？有記錄表明，只有一個發生在十八世紀，其中心位於美利堅合眾國。有一個人仔細研究聖經後得出結論，他很快就能見到耶穌本人。他們的研究得到了來自不同宗教教派的其他幾位研究人員的研究的支持，他們提出了類似的結論：耶穌將在未來幾年內第二次返回地球。

宣布好消息並準備活動的運動很快就蔓延開來

稻草火。這句話迴響道：「敬畏神，將榮耀歸給他，因為他施行審判的時候已經到了」（啟 14:7）。使他們確信的預言說：「多達兩千三百個晚上和早晨，聖所就潔淨了」（但8:14）。當時的普遍理解是，上帝的聖所是地球。

因此，他們明白「聖所將被潔淨」這句話意味著耶穌很快就會來尋找屬於他自己的人，並用火來淨化大地。他們會準備好與他見面，為此，他們指導了自己生活中的一切，以便在活動當天他們做好準備。

兩千三百個下午和早晨

「然後我聽到一位聖人說話；另一位聖人對說話的人說：持續的犧牲和毀滅性的違法行為的景象會持續多久，直到聖所和軍隊被交給踐踏？他對我說：最多兩千三百個晚上和早晨，聖所就潔淨了」（但8:13、14）。

天使指出了一個犯罪盛行的時代，上帝的聖所和軍隊，他真正的僕人，將被踐踏。這些話毫無疑問地把我們引向了中世紀。然後，一個人將自己置於上帝的位置，承擔基督在地球上的牧師或替代者的頭銜。上帝真正的聖所已經被這個人在地上的教會的聖所所取代。聖經說：「神與人之間只有一位中保，就是耶穌基督」（提前 2:5）；但這個人也試圖建立其他人，瑪麗和聖徒的調解。他沒有製定上帝的法律，而是製定了違反法律的行為，強迫人們服從教會的教條，而不是上帝的誡命。誡命說：「不可為自己雕刻偶像」（出 20:4），而教會則認可崇拜偶像。路德和其他新教徒譴責了許多偏離教會所宣揚的真理的行為。但最引人注目的是他踐踏上帝的軍隊，他的僕人，在酷刑室、篝火、斷頭台和地牢中殺害他們的態度：

「在宗教權力與現實權力混淆的時候，教宗格列高利九世於4月20日從1233開始，編輯了兩份傳單，這標誌著宗教裁判所的重新啟動。在接下來的幾個世紀裡，她對幾位傳播異端的敵人進行了審判、無罪釋放或定罪，並將其移交給國家（國家對她實行“死刑”，這在當時很常見）。資料來源：<http://pt.wikipedia.org/wiki/Inquisi%C3%A7%C3%A3o> - 於2007年9月27日造訪（我們的重點）。

什麼是「異端」或教會不接受的教義？上帝聖言的明確教導：「義人必因信得生」；和“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不需要行為和聖禮（希伯來書10:38；以弗所書2:8，以及聖經中教導的其他真理。中世紀的教皇公開違反了上帝的律法，改變了它；他稱光為黑暗，和

黑暗，光明。他用他的教會的聖所代替了基督的聖所，用他自己的聖所代替了他的代禱，用彌撒的犧牲代替了耶穌的犧牲，在彌撒中他確認基督再次被犧牲了。他還判處聖經學生、基督真正的精兵死刑。因此，關於「不斷犧牲和毀滅性犯罪的異像都應驗了，以致聖所和軍隊都被交付給踐踏」（但8:13）。但預言說，在這個道德和精神黑暗的時代之後，聖所將被淨化：

「幻象能持續多久...？他對我說：最多兩千三百個晚上和早晨，聖所就潔淨了」（但8:14）。

1798年，當拿破崙·波拿巴的軍隊入侵羅馬時，教皇的權力遭受了致命的傷害。然後他們監禁了教宗庇護六世，將他流放。據一些消息來源稱，後來將他斬首。他的霸權結束了。

聖經預言的時候即將來臨，聖所被潔淨的時候。事實上，當時許多人都被感動去研究這段經文，特別是威廉·米勒進行的研究，他以如此精確的方式確定了應驗的時間，並以證據為基礎，以至於他的結論無法被反駁，即使由當時最偉大的知識分子。他的研究是基於讓聖經自我揭示的方法，因此它是一致的。

你是否看到但以理書第八章沒有解釋那兩千三百個晚上和早晨的異象，因為它寫道：「我但以理日漸衰弱，病了幾天；於是我起身處理國王的事務；我對這一異象感到驚訝，卻沒有人能理解它。」（但8:26, 27）。在第9章中，先知報說，幾年後，「亞哈隨魯的兒子大流士元年……當我仍在禱告中時，我起初在異像中所見的加百列，飛得很快，在下午祭祀的時刻，它讓我感動。他指導我，對我說話，說：丹尼爾，現在我出來讓你明白這句話的意思。」

當你們開始祈求時，命令就來了，我來向你們宣告這件事，因為你們深受愛戴；所以你們要明白這話的意思，明白這異象」（但9:1, 21-23）。

現在是天使澄清異象的時候了，完成第8章中所接受的使命：「加百列，使這人明白這異象」（但8:16）。從但以理書一開始，直到第八章，他所報告的唯一不明白的異象是兩千三百個晚上和早晨的異象。因此，天使能夠澄清的唯一異象就是這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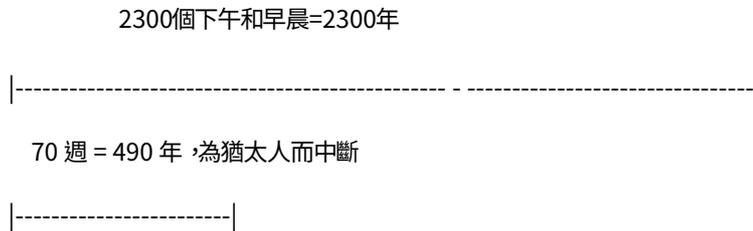
七十週

天使開始說：「為你的子民和你的聖城定定了七十個七，要止住過犯，止息罪惡，贖罪孽，帶來永遠的公義，並封印異象和預言。並膏抹至聖所。你們要知道、明白：從下令恢復和建造耶路撒冷，直到彌賽亞王子出現，有七七又六十二七」（但以理書9:24, 25）。他首先解釋了2300個下午和早晨，即2300天的一部分。「為你的百姓頒布了七十個七」，但以理所屬的以色列。譯為法令的術語是原文

“chatak” 字面意思是：切割。這七十個七是從總共 2300 天中截出的一個時期。由於中間沒有指出一點
對於七十週的開始，它們被假定為開始，即從 2300 天開始計算的前七十週。

70 週 x 一週 7 天 = 490 天

聖經教導我們，在像徵性的預言中，一天代表一年：「按照你窺探這地的天數，四十天，每一天代表一年，你要擔當罪孽四十年」（民數記14:34）。因此，時間是490年。為了方便大家理解，下面用圖來表示：



考慮到 70 週是總時間段的第一部分，計數的起點也將為 2300 天。

2300個下午和早上什麼時候開始？

“知道並理解：自從恢復和建造耶路撒冷的命令以來”

（但 9:25）這是計數的起點。頒布了三項建造耶路撒冷的法令。前兩位，居魯士和大流士，下令重建這座城市。但預言指向了一個有雙重目標的命令：恢復獨立政府和建設城市。正如以斯拉報道的那樣，稍後，阿爾塔薛西斯在第 7 章中給出了這一點：

「這是亞達薛西王給祭司以斯拉的信的副本，以斯拉是耶和華的話語、誠命和以色列律例的文士。萬王之王亞達薛西，給祭司以斯拉，律法的文士天上的上帝，平安，完美！我下令，在我的王國裡，凡是以色列人和他們的祭司，誰想和你們一起去耶路撒冷，就必須去。王和他的七位謀士吩咐你，照你手中上帝的律法，查問猶大和耶路撒冷，並拿走那些金銀

王和他的謀士自願將禮物獻給住在耶路撒冷的以色列的上帝。以及國王和他的謀士自願獻給居住在耶路撒冷的以色列上帝的所有金銀……我，亞達薛西王，已下令河對岸的所有財務官，無論什麼東西，天上上帝律法的抄寫員以斯拉祭司請求你們，快點完成……無論有何命令，按照天上上帝的命令，為聖殿快速完成天上的神」（以斯拉記 7:12 -16, 21, 23）。

這是建造耶路撒冷部分地區的命令。在本例中是聖殿。命令恢復政府的部分如下：「以斯拉，你要照你上帝在你手中的智慧，設立省長和審判官，審判大河那邊的一切人民，凡知道你上帝律法的人，你必使他們知道那些不知道律法的人。凡不遵守你們上帝的律法和國王的律法的人，將立即受到正義的對待，無論是死刑、流放、財產罰款還是監禁。」（拉 7:25, 26）。該法令授權以斯拉根據上帝的律法建立政府。它恢復了以色列政府的自治權。該法令應驗了預言。根據歷史，雖然它是在公元前458年頒布的，但它的實現是在公元前457年，更準確地說是在以色列土地的秋天，即九月和十月左右。這一日期受到神學家們的諸多質疑，但在埃及埃勒芬丁紙莎草紙被發現後，這場爭論受到了致命的打擊，該紙莎草紙證實了這一年是該法令的頒布年份。就在那時，七十個七以及 2300 個下午和早晨開始計數。

2300個下午和早晨=2300年

|-----|

70 週 = 490 年，為猶太人而中斷

|-----|

西元前 457 年

六十二週

天使繼續解釋預言說：

「從恢復和建造耶路撒冷的命令發出，直到彌賽亞王子出現，有七七又三十零二七」（但 9:25）。

從 457 年到彌賽亞—基督誕生，有六十二個星期的時間。

聖經的其他版本用「受膏者」一詞代替彌賽亞：

「你當知道，又當明白：從下令恢復建造耶路撒冷，直到受膏者君王到來，必有七七和六十二七」（但以理書 9:25 -

修訂和更新阿爾梅達版本）。

這個詞並不難理解。舊約聖經多次提到人們被代表聖靈的油膏抹。「神用聖靈和能力膏拿撒勒人耶穌」（使徒行傳 10:38）。「耶穌受了洗，立刻從水里上來，天就為他開了，他就看見神的靈彷彿鴿子降下，落在他身上。」（太 3:16）。因此，預言中的「受膏者」一詞指的是耶穌受洗的時間：

$$7 \text{ 週} + 62 \text{ 週} = 69 \text{ 週}$$

$$69 \text{ 週} \times \text{每週 7 天} = 483 \text{ 天}$$

預言中：483天=483年。

從西元前 457 年開始，到耶穌受洗為止，已有四百八十三年。
把它放在圖表上，我們有：



計算時，你可能會認為自己計算錯了， $457 + 27 = 484$ 年。

事實證明，當我們計算日期時，我們必須記住沒有年份零（0）。它是這樣計算的：西元前2年，西元前1年，西元1年，西元2年。（沒有零）。如果時間線上有零，當我們從 457 年開始，加上 483 年的時間，我們就會到達

在：

$$483 - 457 = 26。$$

但由於沒有零，計數向前一年： $26 + 1 = 27\text{BC}$ 。現在，不用太擔心數學，如果我們對上帝的話語有信心，我們也會看到預言是如何不折不扣地應驗的。西元前 27 年，根據天使的說法，王子應該受膏。恩膏是用橄欖油完成的，是聖靈澆灌的象徵。這個故事講述了耶穌受洗，並且

因此於主前 27 年受膏，這與七十個七的預言完全吻合。上帝在大約五百年前的預言已經嚴格應驗了。我們的神太奇妙了！

最後一週

「你當知道又明白：從受膏者君王下令恢復和建造耶路撒冷的時候，必有七七和六十二七」（但 9:25）。7（七）+ 62（六十二）加起來是 69 週。七十了，還有一個。為什麼他要把最後一個分開？因為這是預言的一種保證印章。

談到最後一周，天使說：「在一週之內，他要與許多人立約；到七日中間，他必止息祭祀和素祭」（但 9:27）。耶穌王子將主持這場音樂會。保羅稱他為「美之約的中保」（來 8:6）。祂是神與人之間唯一的中保：「神與人之間只有一位中保，就是耶穌基督」（提前 2:5）。

一週過半時，他就會停止獻祭。這是指在希伯來聖所進行的獻祭。當耶穌即將開始傳道時，施洗約翰指著他說：「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

（約翰福音 1:29）他是真正的犧牲者。設立動物的罪孽只是為了讓人們牢記上帝的應許，即賜下他的兒子作為羔羊來受死，為他們的罪孽付出代價。當聖子被釘死在十字架的祭壇上時，動物祭品就不再有任何理由繼續下去了。不再需要舉行象徵已兌現承諾的儀式。

天使向但以理預言說：“到了七週中，他必停止獻祭。”

七十歲的最後一週開始於西元 27 年。一週是七天。正如我們所見，在預言中，一天等於一年。因此，上週的一半相當於三天半，或三年半。這把我們帶到了公元 31 年。公元歷史證實耶穌正是在這一年死在加略山的十字架上。天使的預言在指定的時間應驗了，十字架也證實了它的準確性。

3.5 年 半週

|-----|

西元 27 年

西元 31 年

基督的洗禮

基督的死

素祭也將停止（但以理書 9:27），這是對麵包和葡萄汁祭品的稱呼，也代表基督。當耶穌即將吃最後的晚餐時，他們稱它們為他自己的象徵。至於餅，「他擘開，說：『這是我的身體，為你們捨的』」（哥林多前書 11:24）。當談到葡萄汁時，「他拿起杯來，說：『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

11:25) 它們象徵著即將到來的救世主；但現在他已經來了。從那時起，人們將透過耶穌在死前所製定的聖餐儀式來紀念這項犧牲。不再是希伯來聖所的犧牲。這就是為什麼當耶穌死在十字架上時，「聖所的幔子從上到下裂為兩半」（太 27:51）。祭司們將動物的血灑在這幔子上：「必須在耶和華面前宰公牛。然後受膏的祭司要把一些公牛的血帶進會幕。祭司要把指頭蘸在血中，在耶和華面前、幔子前彈血七次」（利4:15-17）。看不見的手撕開面紗是上天的示範，表示動物祭祀的血將不再被接受。「祂兒子耶穌基督的血，洗淨了我們一切的罪」（約翰一書 1:9）。保羅說，耶穌對天父說：「祭物、供物、燔祭和贖罪祭，是你們所不願意的，也是你們所不喜歡的（這些都是按著律法所獻的）；現在他說：我來這裡是為了遵行你的旨意。他除去第一個，建立第二個」（來 10:8, 9）。希伯來人的聖所及其禮拜儀式被取消，天上的聖所的禮拜儀式被建立起來，基督在其中向上帝獻上的不是動物的祭物，而是他為罪人所流的血的功勞。「通往聖所的路還沒有被發現，而第一座聖幕仍然矗立著……」

但是，當大祭司基督來到時……藉著一個更大、更完美的會幕，不是用手所造的，也就是說，不是用這受造物所造的，也不是用山羊和牛犢的血，而是用自己的血，一次進入了天地「聖所」（來 9:8,11,12）。

七十七的結束

正如我們所見，七十個星期相當於四百九十年。請注意，文本說他們決心……「關於你的城市」。丹尼爾是猶太人；他的城市是耶路撒冷。在指定的時間結束時，特別授予猶太人的時期將結束，福音信息將從耶路撒冷被驅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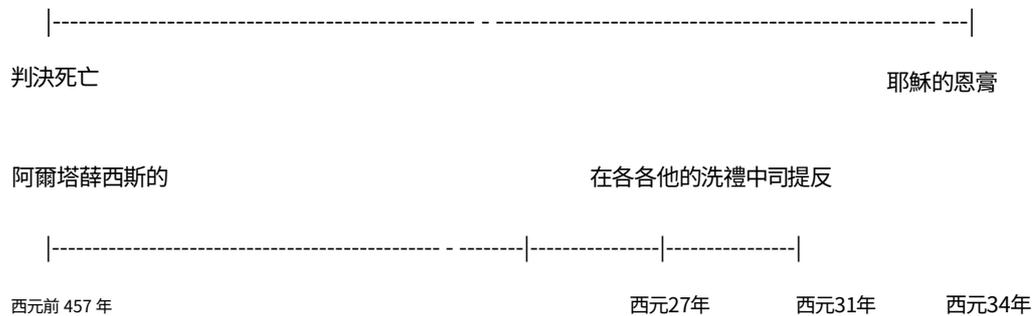
七十年代的最後一週將從耶穌的洗禮開始。他傳道了三年半，於公元 31 年的一周中去世。當耶穌在傳道期間命令門徒傳福音時，他說：「寧可往那迷失的羊那裡去」。以色列家」（太 10:6）。這個順序與預言的內容是一致的。他們是在最後一周，對猶太人來說是最後七年。現在仍然是以特殊方式向他們傳達福音的時候了。他們是神在地上的選民。然而，耶穌復活後向他的門徒宣布，很快信息的傳播將不再僅限於他們：「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你們也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徒 1:8）。向世界傳福音的起點是司提反的死。「所以他們用石頭砸死了史蒂芬，他

他禱告說：主耶穌，接受我的靈魂。他跪下大聲呼喊：主阿，不要將這罪歸於他們。說完這句話，他就睡著了...

那一天，耶路撒冷的教會遭遇了極大的逼迫。除了使徒以外，所有的人都分散在猶太和撒瑪利亞地區……那些分散的人到處宣揚神的道。”（徒 7:59 ;8:1,4）。

司提反於公元 34 年去世，正是在但以理書第 9 章中預言的 490 年，即七十個七結束的時候。隨後，福音的傳播者被猶太人自己驅逐出耶路撒冷。至此，他們作為特殊民族的分離時期結束了。預言實現了。應該指出的是，猶太人時代的結束，不是由上帝的任意法令決定的，而是由他們自己的選擇和行動決定的。然後，向他們發出並被拒絕的邀請被擴展到世界各地。多年後，保羅報告福音已經「傳給天下萬民」（歌羅西書 1:23）。

七十週（490 年）



至此，預言已經完全應驗了。這使我們確信關於時間的解釋是正確的。因此，我們可以確定 2300 個晚上和早晨最終應驗的時間。

多達 2300 個下午和上午...

七十週，也就是預言中 490 年過去後，還剩下 1810 年才能完成 2300 年的：

$$2300 - 490 = 1810 \text{ 年。}$$

七十個七於西元 34 年結束。因此，2300 個下午和早晨將結束於：

西元34年+ 1810 = 西元 1844 年。

預言指出了在時間實現時將會發生的事情：「多達兩千三百個晚上和早晨，聖所必潔淨」（但8:14）：

法令

和聖所

阿爾塔薛西斯直到 2300 年晚上和早晨.....都將被淨化

|-----|

西元前 457 年

西元1844年

正如我們已經提到的，預言實現時的學生們明白，庇護所就是地球。因此，對他們來說，耶穌應該在指定的時間回到她身邊，用火淨化她。他們期望在地球上親自見到他。對於幾千年前門徒提出的「你住在哪裡？」的問題，他們回答說：「很快，在 1844 年，你就會住在地球上」。但是，就像門徒一樣，他們也走向了失望。他的信心將受到嚴峻的考驗。門徒們並沒有憑著信心跟隨祂走向十字架，因為他們的希望是看見祂作為世俗的君王坐在以色列的寶座上，打破羅馬人的枷鎖。同樣，等待基督降臨的信徒（因此稱為「復臨信徒」），並沒有憑著對真正聖所的信心來跟隨祂。

從目前我們所看到的來看，他們計算時間的方法是正確的。2300個下午和早晨實際上在1844年就應驗了。然而，他們不明白明師在哪裡，真正的聖所在哪裡。

《希伯來書》顯示，耶穌是「聖所和真帳幕的執事，是耶和華所建立的，不是人所建立的」。「基督不是進了人手所造的聖所……而是進了天上，如今為我們顯現在神的面前」（來 8:2 ;9:24）。耶穌事奉的聖所不是由人手建造的，因此它不是來自這個地球。耶穌進入了天堂；所以我們知道那是聖所所在的地方。「聖所必潔淨」這句話指的是天上聖所的潔淨。從 1844 年起，末世的信徒們提出的「你住在哪裡？」這個問題，從耶穌自己那裡得到了答案，用他的話來說：「大祭司基督來了……一次進入聖所」（來9:11, 12）。他的工作被描述為持續到末日。但以理書表明耶穌將在那裡接受國度，以便他可以第二次來到地球並將其賜給他的孩子。聖所是神寶座所在的地方（啟 4:1, 2）。

先知在異像中看到耶穌將登上被稱為「亙古常在者」的永恆之神的寶座，並接受國度的那一刻：「我在夜間異像中觀看，看哪，他在天上降臨。天上的雲彩如同人子，降臨到亙古常在者那裡，使他親近他。並賜給他統治權、榮耀和國度，使萬民、各國、各方都事奉他。他的權柄是永遠不會廢去的。他的國度是唯一不會被毀滅的。」（但 7:12、13）。

我們知道，耶穌接受國度後，會第二次來到地上尋找祂的聖徒，並與他們分享祂的產業。因此我們知道，耶穌將留在聖所裡，直到祂從天父手中接受國度，祂今天就住在那裡。我們必須憑著信心和祈禱去那裡默想祂，並因祂的臨在而喜樂。真正的信心是從聽神的話而來的（羅馬書

10:17）。隨著救贖計畫的推進，我們必須了解聖經中關於聖所的啟示，以及耶穌在其中所做的工作。因此，我們將比地球上的其他人有更密切的與祂的交通，因為憑著信心，我們將與祂同在，就像過去的十二個門徒一樣。

基督教世界說他在天堂，一個比我們的星球還要大的地方，但上帝的僕人知道他的地址。你住在哪裡？「在聖所裡，」他們聽到。在下一本書中，我們將了解耶穌居住的地方以及祂在那裡為我們所做的工作。我們將看到即使在今天，祂仍如何努力確保我們很快就能在天堂與祂同在。我們將有幸走得很近我們的師父。咱們一起去吧？

第三章第二個偉大的真理：房子 耶穌基督—天上的聖所

耶穌死在十字架上後，從週五下午到週日早上，在墳墓裡待了三天。然後他又復活了，升到天上，回來了，「被他們看見了四十天，並講論神的國……」然後，「當他們看見他的時候，他被提到高處，雲接待了他，把他隱藏起來，不讓他們看見。耶穌升天的時候，他們舉目望天，看見有兩個人站在他們旁邊，身穿白衣，對他們說，加利利人哪，你們為什麼站到天上呢？這位離開你們被接升天的耶穌，也將以你們看見他升天的方式降臨。」使徒行傳 1:1-4, 9-11。

耶穌到達天上後，「因此被高舉到神的右邊…主說：…坐在我的右邊」（使徒行傳 2:32-34）。「我得勝了，在我父的寶座上與祂同坐」（啟 3:21）。保羅澄清說：「我們所說的總而言之，就是我們有這樣一位大祭司，他坐在天上寶座的右邊。」

陛下，聖所和真會幕的執事，是耶和華而非人所建立的。”（來 8:1, 2）耶穌與天父坐在一起後，就成為「聖所的執事」。不是由人建造的，而是被稱為「真正的會幕」的，它是「耶和華而非人所建立的」。

耶穌「在天上的聖所裡，在父的右邊」。耶穌來到地球之前的幾個世紀，耶和華命令摩西建造以色列的聖所，這是天上聖所的複製品，並作為模型向他展示：「摩西受到神聖的警告，會幕即將完工；因為經上說：看哪，凡事都要按照山上指示給你的樣式去做。」（來 8:5）地上的聖所是一種模型，是天上真實聖所的一個較小的模型，是人手所建造的神聖的複製品，以指導祂的救贖計劃。基督升天后，進入了「至大、最完美的帳幕，不是人手所造的，也不是這受造物所造的」（來 9:11）。因此，透過研究地上的聖所，我們就能認識天上的聖所。

聖經這樣描述地上的聖所：「聖幕確實預備好了，其前部稱為聖所，其中有燈檯、桌子和陳設餅的地方；第二層幔子後面是聖幕，稱為至聖所，裡面有一座金香壇和完全用金覆蓋的約櫃，裡面有一個金甕，裡面盛著嗎哪，亞倫的杖發亮了，盟約的表格；其上有榮耀的基路伯，它們的影子遮蓋了施恩座。」

不過，對於這些事情，我們現在不會詳細談論。”希伯來書 9:1-5。



圖：摩西的會幕，背景是聖所

聖所的第一間隔裡，有：

-燈臺（第 2 節） - 一個七枝燈檯，兩端有油燈；

-桌子和放在桌上的陳設餅（第 2 節）。

- 出埃及記說，還有一座香壇：「你要築一座燒香的祭壇…並將壇放在法櫃前的幔子前」（出 30：1, 6）。

這是地上聖所的「神聖」隔間。第二個被稱為“至聖所”，或至聖所。將第一個隔間與第二個隔間隔開，有一個簾子，稱為「第二面紗」。「第二層幔子外有帳幕，稱為至聖所」（來 9:3）。下圖是聖地及其家具的佈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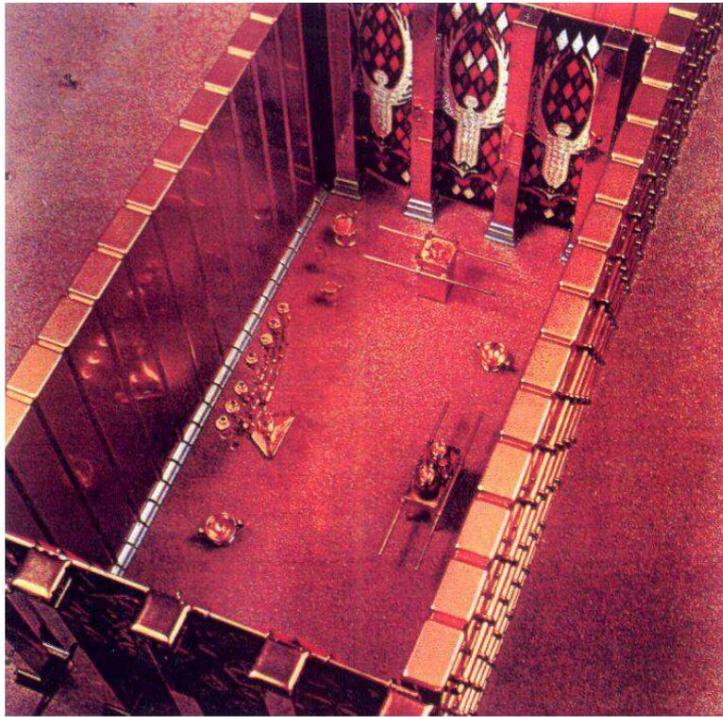


圖 1 - 聖所「聖地」複製品的照片。背景中，將聖所與至聖所分開的幔子。她的面前，是香壇。右邊是擺著陳設餅的桌子；左邊是帶有七盞燈的枝形吊燈。

註：本書附錄 1 更詳細地描述了聖所家具的重要性。

第二層幔子後面是最神聖的隔間，裡面「有金香爐和四圍鍍金的約櫃，

有一個金器皿，裡面裝著嗎哪，還有亞倫發芽的杖，還有法版。約櫃上方有榮耀的基路伯，遮掩施恩座」（來 9:4,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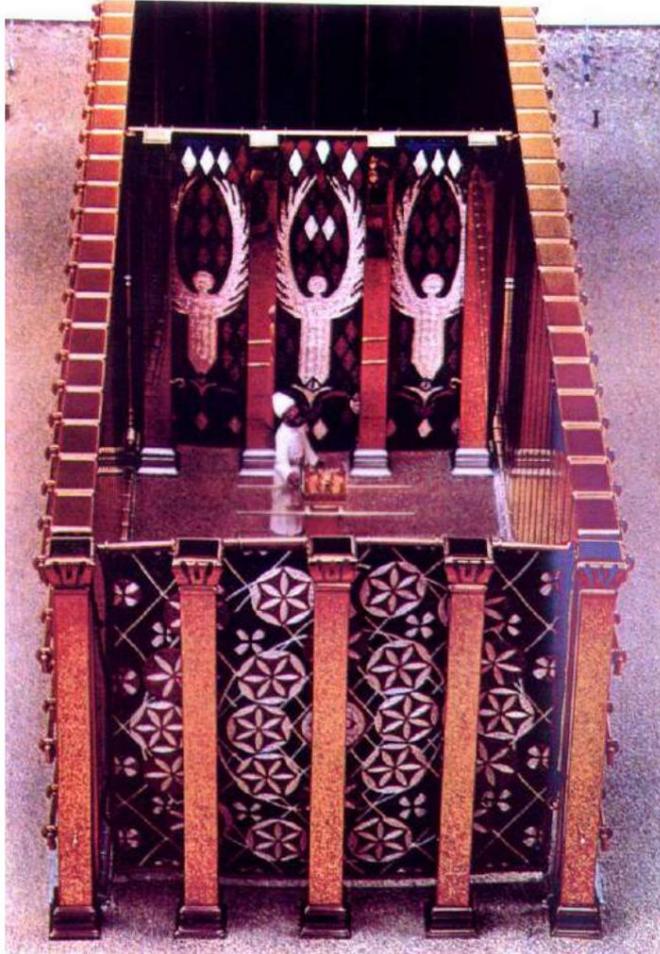


圖 2 - 祭司在香壇旁邊，在第二層幔子前面，這層幔子將「聖所」與「至聖所」分開。

基督升到天上，在真正的聖所事奉，這聖所比地上的聖所“更大”，“也更完美”。這是因為它不是「用手製造的，也就是說，不是這個創造物」。祂是「真正的帳幕，是耶和華所設立的，不是人所設立的」（來 9:11 ;8:2）。在那裡，他坐在父的右邊，他的工作是什麼？以色列典型的聖所有“獻禮物的祭司”，“他們作為天上事物的榜樣和影子”（來8:4, 5）。希伯來祭司在地上的事工代表了基督在天上的事工。他們照著摩西律法的吩咐，為罪人服務：「這地的百姓若有其他人犯了罪，幹犯了耶和華所吩咐不該行的事，因此有罪；或者，如果他知道自己所犯的罪，他就要為他所犯的罪，獻一隻沒有殘疾的母山羊為供物。」

作贖罪祭的羊羔，他必帶來沒有殘疾的。他要按手在贖罪祭牲的頭上，在宰殺燔祭牲的地方，將它斬首，作為贖罪祭牲。祭司要用指頭沾些贖罪祭牲的血，抹在燔祭壇的四角上；然後他所有的血都會灑在祭壇的底部。他要把羊所有的脂油都取下來，正如取下平安祭羊羔的脂油一樣。祭司要把這些燒在祭壇上，與獻給耶和華的火祭一樣。因此，祭司將透過她為她贖罪，她所犯的罪孽將被寬恕。”（利 4:27, 28, 33-35）。

罪人必須獻上動物作為贖罪祭。他「按手在祭物的頭上」（第33節），承認自己的罪並將其轉嫁到她身上。然後他「割斷了她的喉嚨」。與罪同死的羔羊代表基督，他將把我們的罪轉嫁到自己身上，被殺在髑髏地十字架的真正祭壇上：「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都歸在他身上……如同羊放在自己的羊面前一樣。」剪羊毛的人，他沒有開口……當他的靈魂為罪孽贖罪時……我的僕人，正義者，將使許多人稱義，因為他將承擔他們的罪孽。”（以賽亞書 53:6,7,10,11）。被獻祭的動物必須是「無瑕疵的」（28節），因為它代表沒有犯罪的基督：「祂使那無罪的，替我們成為罪」（哥林多後書5:21）。罪人自己“割斷了受害者的喉嚨”，承認自己因自己的罪而導致了上帝兒子的死亡。我們的罪殺了耶穌，不是因為祂手腳上的釘子，而是因為痛苦，因為他們罪孽的重擔。詩篇作者預示了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想法：“我像水一樣傾倒……我的心像蠟一樣在我裡面融化了。”（詩篇 22:14）。因此，我們和猶太人一樣，都犯下謀殺罪。



圖 3 – 地上聖幕的外部視圖，包括祭壇，祭壇位於外部庭院（聖經中稱為「中庭」），在那裡獻祭動物。「會眾的帳篷」及其聖室和至聖室出現在背景中。

這個象徵性儀式的目的是引導崇拜者相信耶穌為我們而死，對我們的愛，以及上帝的愛，因為他犧牲了他獨生子的生命來償還我們的罪孽：“這就是愛：不是那愛”。我們愛神，但神也愛我們，並差遣他的兒子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 “我們知道並相信上帝對我們的愛。”（約壹 4:10, 16）。憑著信心沉思這種饒恕罪人的愛，其目的是改變敬拜者的生活並引導他與生活和諧相處。這消除了靈魂中的自私，並激勵人們像基督一樣生活：「因為基督的愛約束我們，這樣審判我們：如果有一位為所有人而死，那麼所有人都死了。祂為所有人而死，使那些活著的人不再為自己而活，而是為那為他們而死並復活的主而活。

基督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看哪，一切又都完成了」。

「親愛的弟兄啊，神既然這樣愛我們，我們也就應該彼此相愛」（約壹 4:11；林後 5:14, 15, 17）。在這種新的經驗中，透過對基督的信仰而留在上帝的愛中，敬拜者的生活將與上帝的律法一致：他的誠命並不難擔。”（約翰一書 4:3）。罪人開始新的生活，像基督一樣生活在這個地球上，只要他選擇留下來，他就會與他所知道的上帝律法完全和諧。履行十誡的字面意思就是行在神的愛裡。凡愛上帝勝過一切、愛鄰舍如同自己的人，就符合作為一切律法基礎的原則。保羅寫道：「不可姦淫，不可殺人，不可偷盜，不可作假見證，不可起貪心；若有別的誠命，總而言之，就是這句話：「當愛人如己」（羅馬書 13:9）。

現在回到希伯來聖地。神聖的目標是，按照利未記中所建立的儀式，罪人將享受與基督真正的經歷

遵守誠命。因此，儀式其實就是傳播福音。今天我們透過閱讀新約和舊約所學到的關於十字架的犧牲和救贖計劃的知識，在以色列敬拜者的象徵中得到了例證。

利未記中為罪得赦免而建立的一系列儀式引導以色列人和今天的我們明白，耶穌為我們所做的工作並沒有在十字架上結束：「如果以色列全會眾都犯了錯誤……如果他們違背了耶和華一切不可行的誠命……人必在耶和華面前宰牛犢。然後受膏的祭司要把一些公牛的血帶進會幕。祭司要把指頭蘸在血中，在耶和華面前幔子前彈七次。」利 4:13, 15-17。司祭將受害者的血灑在聖所的第二層幔子上，幔子將聖所和至聖所分開。因此，罪人在犧牲品上所承認的罪被轉移到聖所。下圖顯示了一個

祭司位於聖所內，靠近灑有血的第二層幔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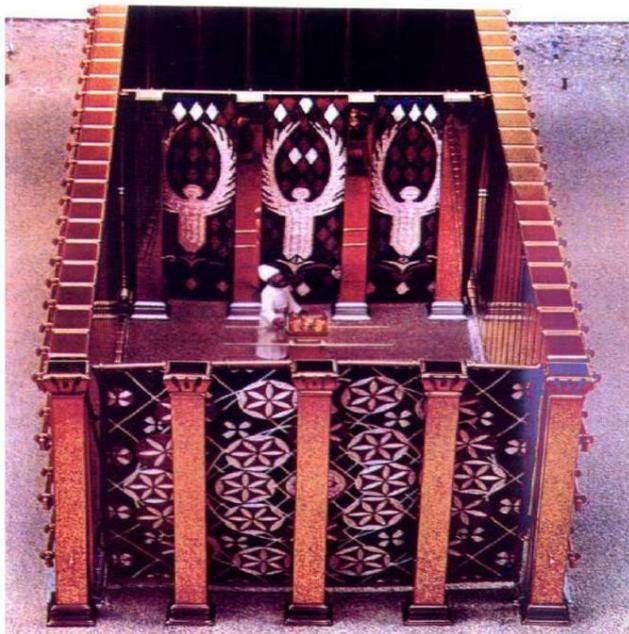


圖 4 - 祭司位於香壇旁邊，第二層幔子前面

為了實現儀式中所預示的事情，耶穌開始了他在天上聖所中作為祭司為罪人服務的工作，開始充當代禱者。保羅在他那個時代寫道：「在神與人之間…有一位中保，就是降世為人的耶穌基督」（提摩太前書 2:5）。「每一位從人間選出的大祭司，都被任命為人處理有關上帝的事，以便他可以獻上禮物和贖罪祭，並對無知和犯錯的人懷有溫柔的憐憫，因為他自己被軟弱所包圍…照樣，基督…蒙神稱為大祭司」（來 5:1,2,5,10）。

將罪帶到第二層幔子的工作是在聖所的「聖」室中進行的。祭司走近幔子，把血灑在上面。在天上也是如此。復活後，基督開始在天上聖所的「聖」室中事奉。約翰看到他站在七個金燭台旁邊，這七個燭台代表的是地上聖所的燭台，它位於“聖”地：“我在靈裡……我轉過身來看看是誰在對我說話。當我轉身時，我看到七個金燭台；在七個燭台中間，有一個像人子」阿波克。 1:10.12.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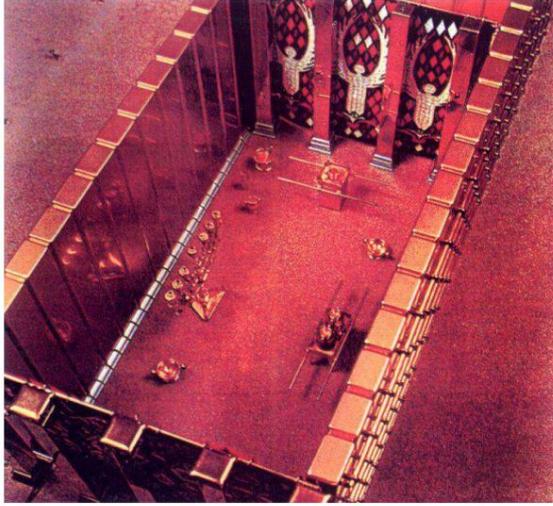


圖 5 - 燭台 (燭台)位於聖殿的聖地 (圖中左側)

正如祭司將帶著認罪的血帶入聖所，灑在第二層幔子上一樣，耶穌進入天上的聖所，開始向上帝展示他犧牲的功德，以支持悔改的罪人。透過牧師的工作，罪孽被轉移到聖所的「神聖」隔間。同樣的情況也會發生在救贖計畫的現實中。寬恕將與人們承認的罪孽一起記錄在天上的聖所中。聖經透露，每個人都有一本書，其中記錄了他的行為，好與壞：“審判已經結束，書卷也展開了”

(但 7:10)。「死了的人都根據經上所記載的受審判。書，根據他們的作品。」(啟 20:12)。“看哪，這都寫在我面前……耶和華說，你們的罪孽和你們列祖的罪孽都一同寫在我面前。”(賽 65:5, 6)；「耶和華鑑察，俯聽；在他面前，有為敬畏耶和華和記念他名的人所寫的紀念」(瑪3:16)。寬恕都記錄在這些書中。然而，罪孽並不會立即被消除。在地上的聖所中，只有在祭司進行了稱為「贖罪」的工作後，罪才能得到最終的赦免。

「祭司要用指頭蘸些贖罪祭性的血，塗在壇的四角上……祭司要為他贖罪，他就必蒙赦免」(利未記 4 :25、26)。(詹姆斯國王版 -

英語)。

這也預表基督的工作。當耶穌完成贖罪工作時，罪就會得到最終的赦免。在那之前，每個人的罪過都會被記錄在案。他什麼時候做這項重要的工作呢？在哪裡？它是如何進行的？

我們將在本系列的下一本書中進行解釋。

第四卷 - 第三個偉大的真理 :耶穌現在正在為我做什麼？

贖罪

「耶和華對摩西說，你要吩咐你的哥哥亞倫，無論什麼時候，都不要進入聖所，在幔內，在約櫃的施恩座前……亞倫要帶著一頭贖罪的公牛進入聖所。……受膏，接續他父親施行祭司職分的祭司要施行贖罪禮。……這要作你們永遠的定例，為以色列人贖罪。每年一次」（利16:2,3,32,34）。

大祭司只能在贖罪日進入至聖所，在幔內。這個字與罪有關，因為當我們讀到時，大祭司必須為祂所有的罪贖罪。在同一章中，我們找到這項工作的描述：「他要因以色列人的污穢和過犯，按他們一切的罪孽，在聖所行贖罪禮……他要潔淨聖所」。這是因以色列人的污穢」（利16:16, 19）。

一年中的每一天，罪人們都會為自己的罪獻祭，透過受害者的血，這些祭品象徵性地被轉移到聖所中。他被所受的罪所污染。然後，「每年一次」（第 34 節），對聖所進行了贖罪或「淨化」。顧名思義，這一天聖所的罪孽被淨化了。

儀式教導說，那些在那一天沒有刻苦自己的靈魂，準備接受贖罪工作的好處的人，將從人民中被消滅：「這是贖罪日，你們要在耶和華面前為你們贖罪。」你的上帝。凡在那日不憂傷的，必從百姓被剪除」（利 23:28, 29）。這說明抹除罪孽的機會在這一天結束了。沒有第二次機會了。贖罪是大祭司為罪人所做的最後的工作。

希伯來宗教年代表了基督在救贖計畫中的工作。正如地上的聖殿每年淨化一次一樣，天上的聖所也只會救贖計畫期間淨化一次。耶穌效法在地上所做的事，離開天上聖所的“聖”間，前往“至聖所”，開始這項工作。這是基督為人類所做的最後一件事。在贖罪的時候，恩典和寬恕的大門將永遠向人們關閉。在洪水來臨之前，諾亞方舟的門是關閉的，決定了裡面和外面的命運。像這樣

這也將是贖罪：在上帝所知的時代，長期被輕視的憐憫將不再向有罪的人懇求。

賜給人的恩典時期將結束，報應審判的時期將開始。天啟的最後七場災難將被釋放，這是人類從未經歷過的災難，是如此可怕。

我們非常有興趣知道耶穌何時開始贖罪的工作，因為那時我們就會知道祂何時進入至聖所。我們也會知道救贖計畫的最後階段是否已經開始，以及恩典時期的結束是否即將到來。我們在第二卷中學習的預言說：「到兩千三百個晚上和早晨，聖所才潔淨」（但8:14）。正如我們所看到的，它在1844年10月22日應驗了。正是在這一天，耶穌開始了聖所的潔淨或贖罪工作。正如在至聖所裡所做的那樣，我們知道耶穌在這一天進入了那裡。

潔淨神的子民

在典型的儀式中，以色列人在贖罪日淨化了所有的罪：「在那一天，將為你們贖罪，使你們潔淨；你們在耶和華面前的一切罪孽都必被洗淨。」（利16:30）。這一年所認的罪一直留在聖所裡，直到那一天。然後，按照決定，大祭司“完成了聖所、會幕和祭壇的贖罪工作”，將罪孽放在山羊身上：“他將使山羊活過來。亞倫要按手在活山羊的頭上，承認以色列人一切的罪孽和過犯，照著他們的罪孽；他會把它們放在山羊的頭上，並由指定的人將它送到曠野。這樣，那隻山羊將把他們一切的罪背負到那片荒涼的土地上；那人就把山羊送到曠野去。”

（利16:20-22）罪孽被帶出聖所並放在山羊身上。因此，聖所是乾淨的，以色列敬拜者確信他們的罪已被消除。這項服務是「當前的一個寓言……

但當未來美好事物的大祭司基督來到一個更大、更完美的會幕時，這會幕不是人手所造的，也就是說，不是用這受造物，也不是用山羊和牛犢的血，而是用他自己的血，他只進過聖所一次」（來9:9,11,12）。他將為所有真正的以色列人贖罪。我們不要在這裡感到困惑：聖經教導說，那些讓自己被基督的精神引導、服從祂的影響的人，今天被認為是以色列人和猶太人：

「並非所有以色列人都是以色列人；也不因為他們是亞伯拉罕的後裔，他們就都是孩子」；「因為他不是外表合一的猶太人，也不是外表合一的受割禮的人。但他是一個內在的猶太人，割禮是發自內心的，是在精神上，而不是在字句上，其讚美不是來自人，而是來自上帝。」（羅9:6,7；2:28,29）。正是他們，那些受聖靈引導的人，獲得了贖罪日的好處。他們可能從未進入過教堂；但如果他們透過聖靈聽到並服從良心的聲音，即基督的聲音，他們就被算作基督的人。正如保羅在《羅馬書》中所說：「外邦人沒有律法，自然就行律法上的事……顯出律法的功效。」

律法寫在他心裡，當神藉著耶穌基督審判人的日子，照著我的福音，或控告他們，或為他們辯護」（羅2:14-16）。

在典型的儀式中，贖罪日只為以色列人和加入以色列人民的外國人舉行。這意味著，在偉大的救贖計劃中，只有那些曾經服從他的精神指導的人才會在贖罪的大日得到考慮。惡人的案件將在另一時間單獨審理。基督第二次降臨之後（參考啟 20:11-15）。

按比例支付工程款

回到典型的儀式，被置於罪惡之上的山羊並沒有被犧牲：「那隻山羊將把所有的罪帶到孤獨的土地；那人就把山羊送到曠野」（利 16:22）。因此，他必須代表一個沒有為我們而死，但會為我們的罪承受懲罰的人。《啟示錄》揭開了這個謎。約翰報道說，他看到了紅色的龍，撒旦的象徵（《啟示錄》12:9）：「天上又現出異象，是一條大紅龍」（《啟示錄》12:3）。在聖經中，紅色是罪的象徵：「雖然你們的罪……紅如丹顏」（以賽亞書 1:18）。因此，紅龍代表撒旦，他將罪轉嫁到自己身上。因此，他是替罪羔羊。耶穌身為大祭司，最終將承認聖徒們對祂的罪。他欺騙了人們，錯誤地代表了上帝的品格，引導他們與祂一起違反十誡。

然而，當他們看到上帝的愛透過祂的兒子為他們的救贖而犧牲時，他們看到了祂的真實品格，並為他們違背祂的律法而悔改。他們承認自己的罪並順服行事。然後證明，如果他們事先知道神的真實屬性，他們就永遠不會犯罪。所以，你犯罪的真正罪魁禍首是撒旦。

當罪孽從天上的聖所被除去時，它們將被公正地置於撒旦身上，而撒旦必須為它們付出相應的火湖懲罰。

這並不表示我們會因撒旦的死而得救。既然“罪的工價乃是死”，耶穌就成為我們的替身，並代替我們而死（羅馬書 11:17）。

6:23）。但神的公義要求每個人「按照自己的行為，得到報酬」（啟 22:12）。因此，尼祿必須受到比普通更嚴厲的懲罰，因為他雖然沒有接受上帝的拯救，卻沒有殺害那麼多人。同樣，掃羅迫害、殺害並強迫基督徒在皈依之前褻瀆的罪孽比彼得的罪孽更嚴重，他割掉了逮捕基督的暴民成員馬爾庫斯的耳朵。

兩人都犯了罪，但其中一個是透過捍衛基督而犯罪的，而另一個則是透過迫害並想要消滅基督而犯罪的。事實證明，兩人都接受了神的恩典並得救了。但仍必須按照他們的作品按比例獲得報酬。如果一方面，兩人都必須死，另一方面，掃羅在火中被燒的時間會比彼得長——與他的行為成正比。這個比例處罰，無論是誰

將面對撒旦。為拯救所作的犧牲就是基督的死；撒但將按比例償還聖徒邪惡行為的嚴重程度。

上述內容是基於聖經的啟示，即邪惡的行為是定罪之火的燃料：“如果有人……用木頭，乾草，稻草建造建築物，每個人的工作都會顯露出來；”事實上，那一天將會宣告它，因為它會被火發現；火將證明每個人的作品是什麼……如果任何人的作品被燒毀，他就會遭受損失。”惡人的罪惡將成為他們在火中燃燒的燃料。一旦燃料耗盡，它們就會死亡並化為灰燼。因此，魔鬼會燃燒更長時間。但最終，一切都將變成「灰燼」（哥林多前書 3:12, 13；瑪拉基書 4:1-3）。

永恆之火？

聖經並沒有說魔鬼今天已經在一個充滿火焰的地方，稱為地獄。它指出在未來的某個時刻，他將受到懲罰：「保護基路伯啊，我要使你滅亡在火石之中」（以西結書 28:16）。然後他就會被燒死。神在第 18 節談到撒旦將被毀滅的這一天：“你們褻瀆了你們的聖所；你們褻瀆了你們的聖所。”於是我使火從你們中間發出，燒滅了你們，使你們在凡看見你們的人眼中化為地上的灰燼。」（以西結書

28:18）。考慮到魔鬼本人只會在未來被焚燒，我們知道今天沒有人在地獄中被焚燒。火湖的刑罰只有在最終審判之後才會執行。耶穌說：「當人子在他榮耀裡同著眾天使降臨的時候，他要坐在他榮耀的寶座上。萬國都將聚集在他面前，他將把他們分開，就像牧羊人將綿羊與山羊分開一樣。他會把綿羊放在他的右邊，而山羊放在他的左邊……然後他也會對左邊的人說：「離開我，你這被咒詛的人，進入為魔鬼和他的使者準備的永火裡。」」（太 25:31-33, 41）。約翰在展望未來的同一場景時說：「我看見一個白色的大寶座和坐在上面的那位，從他面前，天地都逃避了，再也找不到它們的地方了。我看見死者，無論大小，都站在寶座前，書卷都展開了。另一本書打開了，那就是人生的書。死了的人都憑著案卷上所記載的，照他們所行的受審判。海交出其中的死人；死亡和地獄也交出了其中的死人；各人都照各人所行的受審判……凡沒有記在生命冊上的，就被扔在火湖裡」（啟20:11-15）。「然後死亡和地獄被丟進火湖裡。」

這是第二次死亡，「火湖」（啟示錄 20:14 - 修訂和更新的美國版本）。註：火湖對應第二次死亡。所以，被丟進去的人都會死。那麼惡人“將如同從未存在過一樣”

（奧巴 1:16）。

回到贖罪，就像在典型的儀式中發生的那樣，牧師承認他在山羊身上的罪，大祭司基督將離開聖所，

與祂一起擔當你的罪孽，並向撒旦承認這些罪孽。然後聖徒的罪孽將從天上聖所的記錄中永遠抹去。但主在林前三章十六節說我們是「神的聖所」。然後，當罪孽從聖所中被抹去時，它們也將從我們的記憶中抹去：我們將不再記得罪。上帝也不會讓我們記住他們，因為他應許說：“當我除掉他們的罪時，這就是我與他們所立的約。”

耶和華說：「那些日子以後，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是這樣：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入他們的明白中，寫在他們心上；我將成為他們的神，他們將成為我的子民……我將憐憫他們的罪孽、罪惡和過犯，我將不再記念他們。」

(羅 11:27 ;來 8:10, 12) 。罪孽將得到最終的寬恕。

明確的寬恕

許多人教導說，罪的最終赦免是在加略山的十字架上給予的。

因此，他們引導群眾相信，無論他們接受耶穌為救主後的行為有多麼邪惡，天堂就是他們的家。由於這種欺騙，罪孽和偽善在教會中就像麵團中的酵母一樣起作用，而罪孽並沒有因講壇上高舉上帝的律法而受到譴責，從而使他們的道德狀況日益惡化。然而，聖經教導說，只有在贖罪工作結束時，才會獲得最終的赦免：“祭司要為他贖罪，他的罪就必蒙赦免。”（利 4:26）。基督自己的使徒直接從他那裡學到了真理，他們教導說，最終的寬恕是在未來贖罪日才能獲得的。保羅在解釋因信稱義時寫道：「就蒙神的恩典，藉著基督耶穌的救贖，就白白地稱義；神設立耶穌作挽回祭，因祂的血」（羅馬書3:24, 25）。保羅在這裡提到聖所的儀式。其中規定：“祭司要為他們贖罪，他們的罪就必蒙赦免。”（利 4:20）。然後罪孽將從記錄簿中抹去，寬恕將是最終的。詩篇執筆者說：「照你的慈愛；求你按你豐盛的慈悲塗抹我的過犯。」（詩 51:1）。罪被徹底消除，不是透過十字架，而是透過基督祭司職分所進行的挽回工作。在贖罪日，舉行了挽回祭。它之所以有這個名字，是因為它是在施恩座上進行的，在希伯來人的聖所中，施恩座是指約櫃上方、遮蓋天使翅膀下方的自由空間。事實上，它代表神的寶座。聖經教導說：「你要吩咐你的弟兄亞倫，無論什麼時候，都不要進入聖所的幔內，約櫃上的施恩座前」（利16:2）。



圖 1 – 約櫃及其內容物。施恩座是約櫃的蓋子和遮蓋天使的翅膀之間的空間，上帝的榮耀 (Shekinah)在這裡得以顯現。 – 註明財產所在位置。

挽回祭是代禱者為人類的罪請求寬恕的工作，以便徹底消除它們。當以色列人對摩西敬拜金牛犢的行為感到驚訝時，他對他們說：「你們犯了大罪；但現在我要升到耶和華那裡；也許我會為你贖罪。摩西回到耶和華那裡說，這百姓為自己製造金神像，犯了大罪。現在赦免他們的罪；如果沒有，請把我從你寫的書中刪除。」（出 32:30-32）。

耶穌，我們的大祭司，在進入至聖所後，會進行挽回祭—為祂的子民祈求明確的寬恕。保羅在提到這項工作時寫道：「就蒙他的恩典，藉著基督耶穌的救贖，就白白地稱義；神設立耶穌作挽回祭，因著他的血」（羅馬書3:24, 25）。

甚至在那個時候，他就宣揚未來的信徒將得到明確的寬恕，罪孽的消除。使徒約翰也透過挽回祭的工作宣揚未來的寬恕：“不是我們愛神，而是神愛我們，差遣他的兒子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這就是愛了。”（約翰一書 4:10）。

保羅解釋說，使徒時代的信徒在相信的那一刻就得到了寬恕（稱義）的祝福，儘管最終的寬恕要在幾個世紀後的贖罪中才能獲得。為了說明這一真理，他引用了亞伯拉罕的例子，亞伯拉罕早在撒拉懷上以撒之前就被稱為“多國之父”：“因此，這是憑著信心……以便使應許對所有後裔都堅定……這是亞伯拉罕的信仰，他是我們所有人的父親（如經上所記：我已立你為多國之父），在他所信仰的上帝面前……上帝，使死者復活並召喚萬物的上帝但現在已經不是這樣了。”（羅 4:17）。對預知未來的神來說，自從神應許亞伯拉罕以來，亞伯拉罕已經是信徒之父了。同樣地，人可以透過對應許的信心，在真正得到寬恕之前就默想最終寬恕的祝福。自從接受耶穌後，他發現自己擺脫了罪惡感，在法律面前是清白的。那些在 1844 年（贖罪工作開始的那一年）之前相信的人，都死於這種信仰。

最後一代

那些生活在耶穌即將完成挽回祭的時代的人將得到「生命中」最終赦免的祝福。如果耶穌抹去了他們在天上記錄的罪孽，而他們在地上繼續犯下罪孽，他就必須回到他們的案子，再次為他們代求並抹去他們的罪孽，這將是一個惡性循環。人被弄髒了，耶穌則潔淨了。因此，只要這一代罪人還活著，耶穌就必須留在至聖所，不斷地塗抹他們的罪孽。

但耶穌應許要離開至聖所，來到世上尋找祂的教會。他說：「我要再來接你們到我那裡去」（約翰福音 14:3）。然後塗抹罪惡的工作就必須結束。所以，一定有那麼一群人，能夠達到不再犯罪的地步。先知約翰在異像中看到了這群人：「我觀看，見羔羊站在錫安山，同著他的有十四萬四千人，額上寫著他的名和他父的名。這些人羔羊無論往那裡去，都跟隨他的人……他們口中查不出詭詐；因為他們是無可指摘的」（啟 14:1, 4）。他們有父的名字，這意味著他們有天父的品格，就像孩子出生時，有地上父母的品格特質一樣。無論羔羊走到哪裡，他們都跟隨他。

因為他們憑著信心，跟隨為他們被殺的羔羊進入至聖所。他們在那裡沉思他的工作，透過他寶血的功勞，使他們的罪得到明確的赦免，並淨化他們的良心。他們在贖罪時與耶穌合作，憑著信心與罪的情慾和在他們身上活動的肉體爭戰，他們就完全被潔淨了。因此，這些人，即中心的四萬四千人，屬於將看到耶穌再來的一代人，因為他們將為此做好準備。沒有罪，他們可以生活在聖潔的上帝面前，無需代禱者。

當基督離開聖所來到地上，當祂不再在天父面前為罪人代求時，他們就無可指責地等待著祂。他們將是由活著的聖徒組成的純潔教會，準備好被轉移到天堂而不必經歷死亡：「我聽到了彷彿一大群人的聲音，彷彿許多水的聲音，又彷彿聽到了聲音。」巨大的雷霆，說：「哈利路亞！現在，主，全能的上帝，掌權了。讓我們歡喜快樂，將榮耀歸給他，因為羔羊婚娶的時候到了，他的妻子也已經預備好了。又賜給她穿上潔淨明亮的細麻衣。因為細麻衣就是聖徒的義」（啟 19:6-8）。

在贖罪期間得救的不只是十四萬四千人。聖經宣稱許多人將在末日得救而死：「我聽見從天上有聲音對我說：『寫下：從現在起，在主裡死去的人有福了。』聖靈說，是的，叫他們歇了自己的勞苦，工作的果效也隨著他們」（啟 14:13）。但在所有得救的人中，那十四萬四千人將有父的經歷——他們永遠不會死——所以他們的額上將寫著父的名字。

神會從我們的記憶中抹去罪孽

透過贖罪工作，人們的罪得到了淨化。救贖計劃也是如此。耶穌作出了挽回祭。作為代禱者，他請求上帝透過祂寶血的功勞徹底寬恕信徒。神賜福給信徒，信徒的罪孽從天上的聖所和他們的良心上都被塗抹了。希伯來書解釋說，這是祭司灑血的工作所例證的屬靈真理：「山羊、公牛的血和母牛犢的灰，若灑在身上，就叫那些不潔淨的人成聖，肉體的潔淨，何況基督藉著永遠的靈，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他的血豈不更能洗淨你們的良心，除去你們的死行，使你們侍奉永生神嗎？」（來 9:13, 14）。「因為法律是未來美好事物的影子，而不是事物的精確形象，所以它永遠不能透過每年不斷提供的同樣的犧牲來完善那些來到這裡的人。否則，他們就會停止獻祭自己，因為一旦潔淨了獻祭者，他們就不會再意識到罪了」（來 10:1,2）。

消除罪惡和淨化聖所的工作就是其中之一。它不僅包括上帝的寬恕宣言，也包括從人的思想和良心中除去罪。這意味著一旦在天上為我們做了挽回祭，我們將不再能夠記得我們所犯的罪。事實上，聖經宣稱神自己會忘記他們：「主說，這就是我要立的約……我要把我的律法放在他們心裡，寫在他們的腦海裡。我也不記念他們的罪孽」（來 10:16, 17）。

不想再做一次

“若有人在基督裡，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看哪，一切都變成了新的……神……藉著耶穌基督使我們與祂和好」（哥林多後書 5:17, 18）。為了使人無可指摘，耶穌必須使他們不再犯那些已被寬恕的罪。因此，上帝的寬恕不僅限於法律上宣告犯錯的人稱義，也包括賦予人權力，使他停止犯罪。這就是為什麼保羅宣稱福音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羅馬書 1:16）。約翰也以同樣的方式指出：「凡接受他的，他就賜給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就是信的人」（約翰福音 1:12）。因為他的種子仍在他體內；他不能犯罪，因為他是由神生的。神的兒女從此就顯明出來」（約壹 3:8, 9）。即使罪惡或誘惑像在水面上行走一樣難以克服，但一個憑著信心的人會像彼得在海面上行走並看著耶穌一樣輕鬆地克服它。只要人將信心的眼光定睛在耶穌身上，人就不會犯罪；因為祂的種子，聖靈，留在祂裡面。

由於基督已被賦予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太 28:18），祂擁有神自己無限的能力。祂將其傳達給有罪的人，以便他能夠獲勝。一旦人獲得了這種能力，就不犯罪就像無限的上帝戰勝撒旦或人本身一樣容易。神可以戰勝他們。

就像你把一塊小石頭丟進湖裡一樣容易。同樣，那些仰望耶穌的人的生命中的罪也能輕易地被克服。

這是否意味著人不再有跌倒的可能性？確實如此，因為人可以選擇不看耶穌的信仰。佩德羅照做了，然後開始下沉。如果再這樣下去，他就會被淹死。但當他下沉時，他再次仰望救主，尋求拯救。他的請求很快就得到了回應。耶穌對他說：“你這小信的人哪，為什麼疑惑呢？”（馬特。

14:31）。同樣的情況也發生在精神生活上。選擇將目光從耶穌的信仰移開，讓思想專注於救主、祂的功德、祂的誠命、祂的神性以及祂對人類家庭的愛之外的事物，人就開始下沉。然後，當他意識到時，他懇求耶穌幫助他。此時此刻，對彼得說的話也適用於他：“你們這小信的人哪，為什麼疑惑呢？”他們表明，信心是透過閱讀聖經仰望救主、沉思祂的結果。耶穌是信心的創始者（來 12:2）。人只有仰望他，才有這個信心。將目光從他身上移開，試圖離開他，人根本沒有信仰。耶穌說：「離了我，你們就不能做什麼」（約翰福音 15:5）。彼得把目光從他身上移開，他的信心動搖了。而那些同樣這樣做的人也會產生懷疑。另一方面，仰望他的人不會感到困惑。「我的羊聽到我的聲音。我認識他們，他們也跟著我……沒有人能把他們從我手中奪走」（約翰福音 10:27, 28）。沒有人，不是地球上所有的力量聯合起來，可以帶領一個憑著信心堅定地仰望耶穌的人犯一樁罪。

在贖罪的工作中，耶穌消除了罪惡並淨化了那些憑信心掌握祂的能力的人。

利未儀式規定，贖罪工作結束後，大祭司要出去為百姓祝福：「亞倫向百姓舉手，為他們祝福；他獻了贖罪祭、燔祭和平安祭就下去了。摩西、亞倫進了會幕。然後他們出去為人民祝福。耶和華的榮光就向眾民顯現。」（利 9:22, 23）。同樣，當耶穌完成贖罪工作時，祂也會出去祝福祂的子民永生。「人子將在祂父的榮耀中，同祂的使者降臨；然後他要照各人所行的報應各人。」（太 16:27）；「主必親自從天降臨，有呼喚聲、天使長的聲音和上帝的號角；在基督裡死了的人將先復活；然後我們這些還活著的人就會和他們一起被提到雲裡，在空中與主相遇，這樣我們就永遠和主在一起了。」（帖前 4:16, 17）。「死者將復活而不受腐蝕，我們也將被改變。因為……這凡人應該變成不朽，這是恰當的。」（哥林多前書 15:51-54）。

調查判決

在清除信徒的罪孽之前，有必要檢查誰真正堅持到了最後。因為對於那些拋棄了救主並蔑視祂的恩典的人來說，在知道之後再去消除他們的罪是沒有意義的。「義人若轉離正義而犯罪，效法惡人所行的一切可憎之事，他還能存活嗎？他所行的一切善行，都不會被記念；他必因他所犯的罪和所犯的罪而死。」（結 18:24）。因此，淨化聖所的工作與調查所有曾經皈依者的生活息息相關。在法庭上，耶穌是我們的中保：「若有人犯罪，我們在父那裡有一位中保，就是那位義人耶穌基督。他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不僅為我們的罪，也為全世界的罪。」（約壹 2:1, 2）。

約翰解釋說，雖然耶穌是挽回祭，但祂也是我們的中保。1844年他開始在天上聖所的施恩座上贖罪。然後審判開始了。

為了使我們的罪得到明確的赦免，我們必須在法庭上被宣告無罪。在典型的儀式中，並不是每個人都得到贖罪工作的好處：「這是贖罪日，要在耶和華你們的神面前為你們贖罪。因為在同一天，每一個沒有受苦的靈魂都會從他的人民中被切斷（消滅）。」（利 23:29）。同樣，基督在贖罪的工作中，也會查考所有參與基督事奉、成為祂的同工的人的名冊，「他們的名字記在生命冊上」（腓 4:3），以便看看哪些人值得接受挽回祭的好處，使他們的罪得到徹底的赦免。所有在聖所「稱量」並發現「不足」（但 5:27）的人都將被淘汰。但以理在異像中看到天庭坐下來開始調查法庭的工作：

「我繼續尋找，直到王座被設立，一位亙古常在者坐下；他的衣服潔白如雪，他的頭髮如潔淨的羊毛。他的寶座，火焰，他的輪子，燃燒的火焰。有一道火河從他面前流出來；侍奉他的有千千萬萬，侍奉他的有億萬。審判已開始，案卷已展開。」（但 7:9, 10）。具有永恆重要性和趣味的場景在先知眼前掠過。經上說：「所聽見的一切的結局都是：敬畏神，遵守他的誡命；因為這是每個人的責任。因為一切行為和一切隱密的事，無論是善是惡，神都必審問。」（傳 12:13, 14）。從這裡我們明白，每個人的每件作品都會被評斷。而且評價不會是膚淺的：「即使是隱藏的一切」也會與正義的標準進行比較。

“神要藉著耶穌基督審判人的隱密事” 然後 “凡沒有律法犯了罪的，也必滅亡；凡在律法之外犯了罪的，也必滅亡”。凡在律法之下犯了罪的，都將受到律法的審判。因為聽律法的人在神面前不是義人，遵行律法的人就被稱義了。”（羅 2:16,12,13）。

正義的標準是上帝的神聖律法，即十誡，每個人的行為都將與其進行比較，以便被稱義（被寬恕）或被定罪。

思想、意圖和動機、言語和行為，一切都將受到徹底調查，因為「耶和華不像人看人。因為人看的是眼前的事，耶和華卻看的是內心。」（撒母耳記上 16:7）。

我們所有的作品，無論是已知的還是隱藏的，都被忠實地記錄在書中。詩篇作者說：「你數點了我漂流的次數；把我的眼淚放進你的瓶子裡；你的書裡沒有嗎？」（詩 56:8）。「你親眼看見我未成形的身體，日復一日形成的這一切都寫在你的書上」（詩 139:16）。「所以，時候未到，不要論斷人，等主來，他要光照暗中隱藏的事，顯明人心的意念」（哥林多前書 4:5）。善行和惡行都同樣被記錄：“耶和華鑑察，也垂聽；耶和華鑑察，也垂聽。”在他面前，有為敬畏耶和華和記念他名的人寫的紀念。”（壞的）。

3:16); 「耶和華說：『看哪，你們的罪孽和你們列祖的罪孽都寫在我面前』（以賽亞書 65:5, 6）。

在審判中，耶穌基督將自己描述為人類的中保：「若有人犯罪，我們在父那裡有一位中保，就是那義者耶穌基督。他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不僅為我們的罪，也為全世界的罪。」（約壹 2:1, 2）。撒旦出現在法庭前，指控他們所犯的罪，要求他們定罪：「巨龍，古蛇，稱為魔鬼和撒旦……我們兄弟的原告……他們在我們的上帝面前控告了天，還有夜晚。」（啟 12:10）。確實，即使是那些接受耶穌為個人救主的人也會犯罪。因此，他們只能透過耶穌作為他們的代求者和辯護律師的工作，在法庭上被宣告無罪：「因為基督並沒有進入人手建造的聖所，一個真實聖所的形象，而是進入天堂本身，現在出現在人們面前代表我們的臉。上帝的」；“所以凡靠著他進到神面前的人，他都能拯救到底，並且永遠活著替他們祈求。”（來 9:24 ;7:25）。

為了從基督的代求工作中得益，信徒必須承認並離棄自己的罪：「遮蓋自己過犯的，必永遠亨通；但承認並離棄這些罪的，必蒙憐憫。」（箴 28:13）。

如果在審判時，某人“有未悔改和未寬恕的罪，且仍留在記錄冊上，他的名字將從生命冊上刪除，他的善行記錄將從上帝的紀念冊上刪除。”耶和華對摩西說：「凡得罪我的，我必從我的冊上除掉」（出 32:33）。（《偉大的爭議》，第 390 頁 - Editora Advertência Final）。如果有人有一天接受了耶穌作為他個人的救主，後來卻完全拋棄了他，無視上帝話語的警告和建議，隨心所欲地生活，不考慮主的旨意，他就不會被赦免。經上記著：「義人若轉離正義而犯罪，效法惡人所行的一切可憎之事，他還能存活嗎？你所有的

他所行的正義將不會被記得；他必因他所犯的罪和所犯的罪而死。”（結 18:24）。

許多人安息在虛假的安全之中，他們明白，一旦他們接受了耶穌，無論他們未來的生活如何，天堂將是他們的家。正如我們所看到的，神的話並沒有這樣說。為了得救，重要的是不僅要接受對基督的信仰，而且要保持信仰直到最後。使徒保羅寫道：「你們必須忍耐，使你們遵行了神的旨意之後，就可以得著所應許的。因為還有一點時間，該來的就該來，不會耽擱。但義人必因信得生；如果他退出，我的靈魂就不會以他為樂。但我們不是那些走向滅亡的人，而是那些相信靈魂得救的人。」（來 10:36-39）。考慮到無辜的救主在十字架上所做的偉大犧牲，我們絕不能認為神所提出的救恩條件是不合理的：「你們說，主的道不正。以色列家啊，請聽：我的道路豈不是正直嗎？你們的道路不是扭曲的嗎？義人若轉離正義而犯罪，他必因此而死亡；他因所犯的罪孽，必死。但惡人若轉離惡行，行正義與公義，他的靈魂就會得以存活。因為凡是反思並轉離自己所犯下的一切罪過的人，一定會活下去，而不是死。但以色列家說，耶和華的道不正。以色列家啊，我的道豈不正直嗎？你們的道路不是扭曲的嗎？主耶和華說，以色列家阿，我必按各人所行的審判你們。來吧，轉離你一切的過犯，罪孽就不會成為你的絆腳石。你們要拋棄你們所犯的一切罪過，並在你們自己裡面創造一顆新心和新精神；以色列家啊，你們為什麼要死呢？主耶和華說，我不喜悅那將死的人死。因此，要悔改並活下去。」（結 18:25-32）。

凡是真正悔改自己的罪，並憑著信心認領基督的血作為贖罪祭的人，都會在天上的冊子上，在他們的名字旁邊得到寬恕。因為他們已經與基督的義有份，他們的品格被視為與上帝的律法相符，他們的罪孽就被塗抹了，他們被認為配得永生。你的過犯將被塗抹：“我，我自己，為我自己的緣故塗抹了你的過犯，我不記得你的罪過。”（賽 43:25）。耶穌說：「得勝的人必穿上白袍，我絕不會從生命冊上抹去祂的名；相反，我要在我父和他的天使面前承認祂的名字。」（啟 3:5）。「所以，凡在人面前認我的，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認他；凡在人面前不認我的，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不認他。」（太 10:32, 33）。

那些在審判中被無罪釋放的人會經歷什麼？

「如果你履行《聖經》中的皇家律法：愛人如己，你就會做得很好。但如果你尊重別人，你就犯了罪，並會被法律定為違法者。凡遵守一切律法和律法的人，

超過一點絆倒就成了大家的錯。因為那說不可姦淫的，也說不可殺人。因此，如果你不犯姦淫，而是殺人，你就是犯法的人。如此說話，如此行動，因為你應該受到自由法則的審判。因為審判不會憐憫那些不憐憫人的人；憐憫勝過審判。

弟兄們，如果一個人說他有信心而沒有行為，那有什麼好處呢？

信仰能拯救你嗎？如果一位弟兄或姊妹赤身露體，缺乏日常食物，你們中的一個人對他們說：“平平安安地去吧，保持溫暖和滿足；”如果你不給他們身體所必需的東西，那有什麼好處呢？

同樣，信心如果沒有行為，它本身就是死的。”（雅各書 2 :8-17）。對基督的真正信心會將祂帶入信徒的心中，並引導他做出基督在世時所行的同樣的善行。它將引導你將你的思想、動機、目的、言語和行為與神的話語進行比較，並使它們服從神的話語。透過上帝的聖靈，信徒將被改變，每天服從聖經的教導。如果信仰的表白不能帶來這種經驗，就無法拯救人類。根據聖經，真正的信心是「生髮仁愛的信心」（加拉太書5:6），也就是說，引導人按照律法的標準行善。「聖徒的忍耐就在此；這裡是那些遵守上帝誡命和耶穌信仰的人。」（阿波克。

14:12）。「我們遵守神的誡命，這就是愛；他的誡命並不難擔。」（約翰一書 5:3）。「哦！我多麼喜愛祢的律法！這是我一整天的冥想！」；「我的上帝啊，我樂意遵行祢的旨意；是的，你的律法在我心裡。」（詩篇 119:97 ;40:8）。

真正的信仰將帶領真誠的信徒每天與內部和外部的敵人作戰。兩者都違背了神希望我們按照祂話語中的命令行事的願望。但「祂的命令就是永生」（約翰福音 12:50）。雖然上帝的律法為我們指明了永生和正確行為的道路，但內心的激情，例如驕傲、自私和虛榮，以及邪惡的天使和不順服基督的人，迫使我們放棄順服的道路，並繼續順服。越界。我們將經歷與基督相似的掙扎，多次向天父祈禱，透過救主的力量，我們將能夠走在正確的道路上。但在這樣做的過程中，我們將建立一個在審判中得到認可並被認為配得永生的品格：「祂賜給我們極其偉大和寶貴的應許，使你們可以透過這些應許，與神的性情有分，脫離敗壞。透過貪欲，世界上存在」；「因為凡世上的事，例如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都不是出於父，而是出於世界。世界和它的情慾都過去了；但遵行上帝旨意的人永遠長存。」（彼後 1:4 ;約壹 2:16, 17）。「得勝的人必穿上白袍，我也不會將他的名字從生命冊上抹去；我會在我父和他的天使面前承認你的名字。」（啟 3:5）。

法庭審理哪些案件？

聖經說：“信他的人，不被定罪；凡信他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罪已經定了，因為他不信神獨生子的名」（約翰福音3:18）。

因此，偵查判決所考慮的案件只是那些信耶穌的人。他們的名字寫在一本叫做「生命之書」的書中。但這並不意味著所有曾經舉手並口頭說「我相信」的人都會被提及。聖經宣稱「人心裡信義」（羅馬書10:10）。只有那些允許耶穌透過聖靈更新他們的心的人才算在內。「人若不是從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約翰福音 3:5）。這些並沒有閒著。聖靈引導他們為基督的國度而工作。因此，在這本書中，所有參與上帝服務的人的名字都寫著：「我也請你，我真正的同伴，幫助這些在福音中與我、與克萊門特、與我一起工作的婦女們。」其他同工的名字都記在生命冊上。」（腓 4:3）。

天庭只會對那些名字被寫在生命冊上的人進行審判，審判的目的是確定這個名字是留在生命冊上還是被劃掉：「得勝的，必穿上生命冊。」白袍，我不會從生命冊上抹去他的名字；我會在我父和他的天使面前承認你的名字。（啟 3:5）。聖言透露，在聖城新耶路撒冷，「只有那些記在羔羊生命冊上的人」才能進入（啟 21:27）。至於那些名字被劃掉的人，聖經揭示了他們的判決：“凡沒有記在生命冊上的，就被扔在火湖里。”

（啟 20:15）。

還會有第二次機會嗎？

聖經教導我們，沒有第二次機會。「按著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後且有審判」（來 9:27）。我們正是在這一生中決定了我們永恆的命運。死後不會有第二次機會。

考慮到這場審判對全人類永恆命運的重要性，上帝有理由警告他們他們的時代，並向他們發送一條能夠讓每個願意的人做好準備的信息。當我們研究神的話語時，我們看到祂做到了。我們發現這訊息是透過《啟示錄》中提到的三位天使發出的：

「我看見另一位天使飛在天上，他有永遠的福音，要向住在地上的人，向各國、各族、各方、人民宣揚，大聲說：……他施行審判的時刻即將來臨……」（啟 14:6, 7）。

這福音是透過《啟示錄》第 14 章後續經文中出現的三位天使的信息傳達給人類的。這是發送給人類的最後也是最重要的訊息，因為我們永恆的命運取決於它的接受或拒絕。耶穌從聖所出來，懷著極大的興趣關注著他用自己的血買來的人對信息的接受情況。我們將在本系列的下一本書《最後的訊息》中了解她並研究她。我希望你也有機會閱讀它。願神繼續引導你閱讀和學習，

賈羅·卡瓦略牧師。

第五卷：第四個大真理：三位天使的信息

「我又看見另一位天使飛在天上，他有永遠的福音要傳給住在地上的人，就是各國、各族、各方、各民，大聲說：『懼怕神啊，將榮耀歸給他；因為他施行審判的時候已經到了；敬拜那創造天、地、海和水泉的主。』」

第二位天使跟著他說：『巴比倫大城傾倒了，傾倒了，它使萬民喝了她淫亂大怒的酒。』第三位天使跟著他們，大聲說：『若有人拜獸和獸像，在額上或手上受了他的印記，他也必喝神大怒所預備的酒。……在他憤怒的杯中，沒有任何混合；他將在聖天使和羔羊面前受硫磺火的折磨。他受苦的煙霧永遠持續下去；敬拜獸和獸像的人，以及接受獸名記號的人，無論白天黑夜都不得安寧。聖徒的忍耐就在於此；這裡是那些遵守上帝誡命和耶穌信仰的人。』（啟 14:6-12）。

約翰看到在宣布這三個信息之後要應驗的下一個事件是基督的第二次降臨，那時他將來聚集他的信徒：『我觀看，見有一片白雲，坐在雲上，有一人就像人子，頭上戴著金冠冕，手裡拿著一把鋒利的鐮刀。又有一位天使從聖殿中出來，向坐在雲上的那位大聲呼喊：『收起你的鐮刀來收割吧！收割的時候到了，大地的莊稼已經成熟了！』』

（啟 14:14, 15）。『收割的時候就是世界的終點』（太13:39）。因此，三位天使的信息是在基督第二次降臨之前最後傳達給類人的。這就是為什麼第一位天使宣布：『他施行審判的時刻已經到了』。如何為此做好準備？『敬畏神，將榮耀歸給他；因為他施行審判的時候已經到了。』這意味著什麼？

敬畏上帝

「敬畏」並不意味著「害怕」神。「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詩篇 111:10）。這不是消極的東西，而是美好而崇高的東西。○氣

當人感激耶和華的慈愛時，他就敬畏耶和華：「耶和華啊……你必起來施憐憫……那時萬國必敬畏耶和華的名，……當耶和華在他的榮耀中建造錫安時顯明並回應無助者的祈禱，而不是輕視他的祈禱。這是為下一代而寫的；受造之民必讚美耶和華。」（詩篇 103:12-18）對上帝的敬畏並不是對祂的愛的正式、冷漠的感激之情的表達，例如當富人說「謝謝你！」時。給為您開門的飯店接待員。正如經文所說，敬畏祂的人「必讚美耶和華」。你的心會對神充滿喜樂和感激，因為你會把他視為你的恩人。對耶和華的敬畏也包括在思考他的力量和權威時對他的“深深的尊重和崇敬”，正如耶穌平息風暴時的記載所示：“他們叫醒了祂，對他說：夫子，你不在乎嗎？我們會滅亡嗎？祂醒來了，斥責風並對大海說：安靜，安靜。風停了，一片平靜。祂對他說：你為什麼這麼害羞？你還沒有信心嗎？他們心裡非常害怕，彼此說：這到底是誰，連風和海也聽從祂了呢？（可 4:38-41）。

敬畏神就是深深地感謝神為我們所做的一切，從心裡尊重神、敬畏神，更重要的是，體會祂的良善和公義，甚至厭惡祂所不認可的行為。“敬畏耶和華在乎恨惡邪惡。”“人因敬畏耶和華，就遠離惡事。”（箴。

8:13；16:6）神恨惡罪惡。因此，敬畏神的人恨惡罪，喜愛祂的律法。律法、誠命是建立在愛他人的永恆而完美的原則之上的：「愛人的人就遵守了律法。確實：不可姦淫，不可殺人，不可偷盜，不可作假見證，不可起貪心，如果

還有另外一條誠命，一切都可以概括為這句話：要愛人如己……這樣，律法的成全就是愛」（羅馬書 13:8-10）。因此，敬畏神的人愛他的鄰舍：“人不可欺壓他的鄰舍；人不可欺壓他的鄰舍。”你們要敬畏你們的神」（利25:17）。

考慮到敬畏神所包含的一切，我們面臨的問題是：“我們怎樣才能如此敬畏神呢？”顯然我們的心無法產生它。但我們需要擁有它才能為審判做好準備。否則，我們就會迷路。那該怎麼辦呢？上帝邀請我們看人的例子，即擁有它的人 - 耶穌，大衛的後裔，耶西的兒子：“因為耶西的樹幹將發芽，他的根將結出枝子[耶穌]”……他必因敬畏耶和華而喜樂」（賽 11:1, 3）。聖經教導我們，當人看見耶穌時，就充滿了對神的敬畏。還記得我們剛才看到的嗎：“當祂醒來時，祂斥責風，對大海說：安靜，安靜。”風停了，一片平靜……他們感到非常恐懼。“他們又懼怕又希奇，彼此說：這是誰，竟吩咐風和水，還聽從祂呢？”（路 8:25）。門徒們充滿了恐懼，因為他們與耶穌住在一起。我們也有這個特權。

他說：“看哪，我永遠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終結”（太 28:20）。

我們沒有親眼見到祂本人，但祂應許說，在精神上，祂與我們同在，我們可以憑信心看到祂的榮耀，就像一面鏡子指向它時會接收到陽光一樣：「現在主在靈魂；主的靈在哪裡，哪裡就有自由。但我們眾人，都因著主的靈，像在鏡子裡觀看主的榮耀一樣，漸漸變成同一形象，榮上加榮」（哥林多後書 3:17, 18）。所以我們明白，在靈裡默觀祂意味著閱讀祂的話語，聖經，因為祂的話語就是靈：「賜生命的是靈……我對你們所說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約翰福音 6：63）。

凡透過研究基督話語而與基督保持交通的人都會敬畏上帝。只有當我們不僅是聖經的讀者，而且是聖經真理的實踐者時，這才有可能。那些不願意遵守耶穌教導的人就走開了。「他的門徒有有些人轉身回去，不再與他同行。耶穌對那十二個門徒說：你們也要去嗎？西門彼得對他說，主阿，我們還歸誰呢？你有永生之道，我們已經知道並相信你是基督，是神的兒子。」（約翰福音 6:66-69）。

將榮耀歸給神

為審判做好準備也包括將榮耀歸給祂。神擁有「無比的榮耀」（彼得後書 1:17）。因此，將榮耀歸給他就是交出本來屬於他的東西。「勇士之子啊，你們要將榮耀和權能歸給耶和華。將耶和華的名所當得的榮耀歸給他」（詩 29:1, 2）。但這不僅僅意味著說：“榮耀歸於上帝！”並不是說這是錯的。天使自己也說：“榮耀歸於至高者上帝”，我們也應該這樣做（路加福音 12:16）。

2:14）雖然這個表達出自內心、感受口中所說的榮耀上帝，但它並沒有概括這個字的全部意義。我們讀到：「我兒，我祈求你將榮耀歸給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在他面前認罪；現在告訴我你做了什麼，不要向我隱瞞。亞幹回答約書亞說：「我實在得罪耶和華以色列的神，行瞭如此這般的事」（書 7:19）。將榮耀歸給神意味著承認我們的行為不好。它是認識到祂是對的而我們是錯的。祂根本不應該為我們的過犯承擔任何責任，祂也沒有參與任何引導環境引導我們走向錯誤的行動。“沒有人在受試探時說：我是受神試探；我是受試探。”因為神不會被邪惡試探，也不會試探任何人。但各人被試探，乃是自己的私慾牽引誘惑的」（雅各書 1:14）。榮耀包括承認罪，承認我們違反了上帝的律法。「凡犯罪的，就是違反律法；違反律法就是罪」（約翰一書 3:4）。

但將榮耀歸給神並不僅僅是形式上、表面上承認有罪。

許多男人為了實現自己的目標，做出了所謂「*mea culpa*」的事。這是一種表面上的承認錯誤，目的是為了讓別人滿意，並給他們留下他們已經悔改、改變、走上道路的印象。這樣做是為了重新獲得大眾的信任。但這並不是來自於因羞辱上帝和冒犯他人而感到深深的悲傷，以及隨之而來的對所犯錯誤的悔恨。這種坦白是不情願的，這是很常見的。很明顯，如果罪魁禍首可以透過其他方式達到他的目的，

無論如何，我都不會坦白。這是亞幹的供述。即使在認罪時，他也隱藏了他所謂的“巴比倫的好外衣”，從而搶奪了上帝（書7:21）。他並不憎惡因他的罪而結出的東西。以前，我還是很嚮往的。真正悔改的人會憎惡以不服從為代價而獲得的斗篷。亞幹的情況並非如此。他當著眾人的面，報告了自己的所作所為，只是因為已經沒有辦法隱瞞了。經過對數以百萬計的以色列人進行逐家逐戶的艱苦調查，他被發現是錯的。但他的言語顯示他的心靈並不憎恨罪的果子。他並不後悔。聖經說惡人「不悔改，不將榮耀歸給他」（啟16:9）。

將榮耀歸給神的認信來自一顆真正悔改的心。

大衛的本性就是這樣：「神啊，求祢按祢的慈愛憐憫我；求你按你豐盛的慈愛塗抹我的過犯。徹底洗淨我的罪孽，洗淨我的罪惡。因為我知道我的過犯，我的罪常在我面前。我得罪了你，只得罪了你，做了你眼中看為惡的事，好讓你說話時稱義，審判時純潔……看哪，你內心深處喜愛真理……上帝啊，拯救我的上帝，救我脫離血腥罪行，我的舌頭將高度讚美祢的公義。主啊，張開我的嘴唇，我的口就會歌頌祢。因為你們不喜歡祭祀，否則我就給你們；燔祭你不喜愛。獻給神的祭物是破碎的靈；神啊，你不會輕看一顆破碎痛悔的心。」（詩篇 51:1-17）。老實說，我們得出的結論是，我們不可能產生這樣的悔改和認罪。但如果我們真的想要它們，它們是上帝給我們的。“我們祖先的上帝使你們殺害的耶穌復活了……上帝用他的右手將他提升為王子和救主，使以色列悔改並寬恕罪孽”

（徒 5:30, 31）。「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翰一書 1:9）。一旦被祂淨化，我們就會像祂一樣，這樣我們就會為審判做好準備。「在審判日，讓我們充滿信心；因為祂怎樣，我們在這世上也怎樣」（約壹 4:17）。

至此，我們明白了將榮耀歸給神最大的意義是什麼：當我們活在這世上時，在品格上與神相似。我們的榜樣耶穌對天父說：“我在地上榮耀了你，完成了你交給我去做的工作。”（約翰福音 17:4）。「所以，你們或吃或喝，無論做什麼，都要為榮耀上帝而行。行事方式不要冒犯猶太人、希臘人或上帝的教會。正如我凡事都叫眾人喜悅，不求自己的益處，只求多人的益處，使他們得救」（哥林多前書 10:31-33）。「你們是世界的光……讓你們的光照在人前，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便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太 5:14, 16）。

敬拜造物主

第一位天使的信息繼續說：「敬拜那創造天、地、海和眾水泉源的」（啟 14:7）。這是直接呼籲人們放棄偶像崇拜。在第一誡命中，上帝說：「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別的神」（出 20:3）。詩篇作者說：「來吧，讓我們敬拜、下拜！讓我們跪在創造我們的耶和華面前。因為祂是我們的神」（詩篇 95:6, 7）；並且「雖然也有一些人被稱為神，無論是在天上還是在地上（因為有許多神和許多主），但對我們來說只有一位神，就是父」（哥林多前書 8:6）。只有一位神，即聖父。天上的居民這樣評價他：「你創造了萬物，並且萬物都是因你的旨意而被創造的」（啟示錄 4:11）。

啟示錄 14 章的信息呼籲世人要敬拜祂。

「只有一位神，為眾人的父，在萬有之上」（弗 4:6）。聖經教導我們可以敬拜耶穌而不犯罪（太 14:33；28:9）。但是，正如經文所說，父是「在萬有之上」；因此，敬拜是歸於耶穌的，而至高的敬拜則是歸於天父的。在啟示錄中，我們讀到羔羊必須被賜給「感謝、尊貴、榮耀、權柄，直到永永遠遠」（啟示錄 5:14）。

但耶穌自己說：「父比我大」（約翰福音 14:28）。聖經記載耶穌向父唱讚美詩，但父從來沒有向子唱讚美詩（太 26:30）。可以肯定的是，神將他所擁有的同樣的榮耀和尊榮賜給了聖子，因為耶穌說：“我已經在我父的寶座上與他同坐了。”

（啟 3:21）。神賦予聖子崇高的地位。「神將他升為至高，又賜給他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地底下的，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使榮耀歸與父神」（腓 2:9-11）。

他有權這樣做，因為他是神。他期望「眾人都尊敬子，如同尊敬父一樣。不尊敬子的，就是不尊敬差子來的父」（約翰福音 5:23）。但這並沒有改變他作為兒子的地位。子是順服父的。“他必須統治，直到他把所有的敵人都踩在他的腳下……因為經上寫著：他把萬物都踩在他的腳下。”但當他說：萬物都服從他時，顯然，讓萬物服從他的那一位除外。當萬物都服了他的時候，子自己也要服那叫萬有服他的，使神在萬有之上」（哥林多前書 15:25-28）。

基督並不是只有來到世上才成為神的兒子。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從永恆的日子開始。我們知道聖子服從聖父，並向聖父學習。

當聖子在遙遠的過去與天父一起創造宇宙時，他說：「那時我與他同在，作他的學生」（箴 8:30）。因此，耶穌確實是神的兒子。在道成肉身時，「神的兒子」並不是頭銜，而是耶穌本質的表達。他出生在遙遠的過去，永恆的地方。當他來到地球時，他仍然是一個兒子，但方式不同。

希伯來書教導我們這個真理。保羅提到神的話：「我曾對哪一個天使說，你是我的兒子，我今日生你呢？再說一次：我會成為他的父親，他會成為我的兒子嗎？」（來 1:5）。報道了兩個不同的時刻：

1 - 當基督在永恆中誕生時：“你是我的兒子，今天我生了你”

2 - 當基督道成肉身來到世上時：“我要作他的父，他要作我的父”
兒子”

希伯來書也告訴我們第三個時刻，耶穌復活後，作為死人中的首生者，再次通過天門進入：「當他將首生者帶到世上時，他又說：讓上帝的眾天使敬拜他。」他”

（來 1:6）。「長子」的意思是“頭生的”，這表明耶穌仍然是一個兒子，即使是以另一種方式（作為一個復活的人）。

回到正題，我們看到基督從亙古以來就是神的兒子。他是兒子，就像我們是父母的孩子一樣。聖經中用來稱呼基督為兒子（受生）的同一個術語也用於人類的孩子：「亞伯拉罕生以撒，以撒生雅各」（太 1:2）。神生了基督，神的事是可以簡單地理解的。

在這裡，有必要清楚地區分「創造」的主體和生成的兒子之間的差異。這是個很大的差異。人是照著上帝的道德形象，照著祂的形體形像被造的（創 1:26；西 3:10）。但聖子是按照精確的物理形式產生的，並表達了無限上帝的道德形象（腓 2:6；希伯來書 1:3）。人，像所有理性生物一樣，被創造來發展完美的性格。宇宙中第一秩序的生物天使也是如此：「人會比祂的創造者更純潔嗎？看哪，他不倚靠祂的僕人，他竟以祂的使者為愚拙」（約伯記 4:17, 18）。但基督「得著比天使更尊貴的名」（來 1:4）。他繼承了與天父同等的品格。在聖經中，品格是用名字來表達的。一個典型的例子是“Jacó”這個名字，意思是“欺騙者”。

他的名字表達了他的品格缺陷，因此他欺騙了他的父親，接受了與生俱來的權利的祝福。

就身體形態、性格和權柄而言，聖子與聖父的地位是平等的（腓 2:6；來 1:3）。但這並不表示祂是神，正如祂自己所說的「我是神的兒子」（約翰福音 10:36）。祂確認祂的父是獨一的神：「父...認識你是獨一的真神，這就是永生」（約翰福音 17:3）。這句話不僅在耶穌作為人留在地上時是正確的。在他升天多年後，他啟發使徒保羅寫道：「雖然有人稱為神...但對我們來說，只有一位神，就是父」（哥林多前書 8:5, 6）。這並不是一個孤立的聲明。他不只用保羅的話，也用其他使徒的話說，多次重複這句話：「只有一位神，眾人的父，在萬有之上」（弗 4:6）。「因為只有一位神，在神與人之間只有一位中保，就是降世為人的基督耶穌」（提前 2:5）。「有恩惠、憐憫、平安從父神和父子耶穌基督而來」（約翰二書 1:3）。

有些人利用幾個世紀後添加到《聖經》譯本中的文本，試圖證明他們的觀點，即有一個被稱為「三位一體」的神。

這些添加，被譯者自己稱為「插值」。聖經學者知道，整本書中甚至沒有提到「三位一體」這個詞。很難想像聖經中未啟示的上帝是真實的。

它不是。歷史表明，三位一體上帝的起源不是來自聖經，而是來自巴別塔的建造者：“古實生寧錄，他是地球上第一個強大的人……他的王國的開始是巴別塔”。以下是巴別塔的記載：「現在全地只有一種語言，一種語言。當人們向東行進時，他們在示拿地發現了一個山谷。他們就住在那裡。他們彼此說，來吧，我們來做磚，好好燒掉。磚塊充當石頭，瀝青充當砂漿。他們說，我們要建造一座城和一座塔，塔頂通天，為要傳揚我們的名，免得我們分散在全地上。耶和華降臨，要看世人所建造的城和塔。說：看哪，人民是一體的，他們都有一種語言；這就是他們開始做的事；現在他們想做的一切都不會受到限制。來吧，我們下去混淆他們那裡的語言，讓他們聽不懂對方的語言。於是耶和華將他們從那裡分散到全地上。他們停止建造這座城市。因此它的名字叫巴別，因為主在那裡混淆了全地的語言，並從那裡將他們分散到全地上。」（創 10:9-12 ;11:1-8）。

寧錄是領袖，巴別塔的头。他的名字來自希伯來語“Marad”，意思是“叛逆”或“他叛逆”。造物主曾對挪亞說：「要生養眾多，遍滿地面」（創 9:1）。為了反對神聖的命令，寧錄的命令是：“讓我們為自己建造一座城市和一座塔，其頂部可以到達天堂，讓我們為自己揚名，以免我們分散在整個地球上。”寧錄的故事有幾個版本，它們都類似於以下內容：他是如此邪惡和不虔誠，以至於他娶了自己的母親塞米勒米斯，並與她生了一個兒子，名叫塔木茲。寧錄死後，傳說他的靈魂升天，成為太陽神。《大英百科全書》1946年版進一步指出，「寧錄作為真正的彌賽亞而受到崇拜」。

塞米勒米斯後來被視為月亮女神，她的兒子被視為救贖之神。因此，隨著寧錄、塞米勒米斯、塔木茲的無形靈魂轉變為神，星星崇拜開始興起。在異教中，人被轉變為神的過程後來被稱為“神化”，意思是“神化”。創世記記載，當所有異教崇拜者都參與建造這座塔時，主混淆了整個地球的語言，並從那裡將他們分散到整個地球上。寧錄、塞米勒米斯和搭模斯的崇拜者遍佈地球的各個角落。他們也帶走了三人崇拜系統（因此稱為“三位一體”），以及建造寺廟（金字形神塔和金字塔）的知識。這就是為什麼考古學家在地球的不同地方發現了相同比例的金字塔，而這些金字塔的建造者顯然彼此之間沒有任何關聯。這也是為什麼考古記錄表明，幾乎所有古代異教文明都有對三位一體、星星的崇拜。對非基督教研究人員來說似乎是個謎的事情對聖經信徒來說卻是揭曉的。

這是因為他們都有共同的祖先——洪水後巴別塔的建造者。言歸正傳，這也是為什麼在許多語言中，日子都以它們所供奉的星星來命名的原因

他們的宗教有相同的起源。讓我們來看一些例子：

星期日：

- 在英文中，Sunday是星期日：Sun=sun；日=日。星期日 = 太陽日；
- 在德語中，它是 Sonntag：Sun - Sol；標籤=日期；
- ETC。

週一：

- 英語：星期一：mon = 月亮；日=日。星期一 = 月亮日；
- ETC。

故事是這樣的：寧錄死了，他的妻子塞米勒米斯是一名邪教妓女。由於她的宗教“勞動”，她懷孕了並生了一個兒子。然後她聲稱自己是由成為太陽神的寧錄本人受精的。兒子出生於12月25日，被命名為塔模斯（Tammuz），也受到當時異教徒的尊崇。從那時起，這一天就被慶祝為塔木茲的誕生，並成為寧錄（太陽神）崇拜的一部分。整個第一天都致力於崇拜太陽：一週的第一天，也是一年的第一天。「domingo」一詞是葡萄牙語中一週第一天的名稱，源自拉丁語，意思是「主上帝太陽的日子」。假神「巴力」在聖經中多次提到，只是『強大的獵人』寧錄的另一個名字（創世記 10:9）。資料來源：《教育者的沉默》ST.情人節。一年的第一天，今天在西班牙語中稱為“octava de navidad”，也用於舉行崇拜太陽神的宗教儀式。

關於母親和兒子塔穆茲，故事也講述了：

「塔穆茲年輕時在樹林裡打獵時被一頭野豬殺死了。然後，塞米勒米斯和所有信奉他宗教的婦女哭泣並禁食了 40 天，根據巴比倫傳說，塔模斯在禁食結束後復活了。這是母親力量的體現。人們開始以「天后」或「母神」的稱號來崇拜她。該宗教的象徵是母親抱著孩子的形象，被稱為「母子之謎」。資料來源：<http://solascriptura-tt.org/Seitas/Romanismo/Nacoes-NimrodeSemiramisMariaBabelBabilonia-Trois.htm> - 於 2009 年 9 月 11 日造訪。

搭模斯儀式隨即建立。根據故事，塔木茲的屍體被切成碎片並送往各地。他的母親塞米勒米斯隨後下令四處搜尋，以重組屍體並復活她的兒子。搜尋持續了四十天。最後，他們發現一塊東西不見了，他們認為它被扔進了河裡。人們還下令在那裡進行搜查，並從中抓獲了許多魚類。這項傳統被天主教堂所採用。這四十天成為四旬期，而在所謂的「受難日」星期五吃魚的日子與尋找塔木茲屍體的 40 天結束的同一天發生。傳說在搜尋期結束時，終於可以重建死者的屍體；然後他的母親會在他身上躺上一整天，讓他的身體重新變得溫暖。到最後他就會復活他。然後是透過賈淫儀式慶祝復活和生育崇拜。兔子和雞蛋被視為生育力的象徵，因此就有了在復活節吃巧克力蛋的傳統。這一切都來自異教搭模斯崇拜，來自異教。

「根據巴比倫傳說，搭模斯復活了。這是母親力量的體現。人們開始以「天后」或「母神」的稱號來崇拜她。該宗教的象徵是母親抱著孩子的形象，被稱為「母子之謎」。

這種宗教很快就傳遍了全世界。根據語言的不同，名稱有所不同，但對母親和兒子的崇拜是相同的。

阿什塔羅和巴爾 在腓尼基。

伊什塔爾或伊南娜 在亞述

伊西斯和歐西里斯 在埃及。

阿佛洛狄忒和厄洛斯 在希臘。

維納斯和丘比特在羅馬。

當瑪代波斯人統治巴比倫時，那裡的祭司...定居在小亞細亞的別迦摩。別迦摩成為母子崇拜的中心。然後他以維納斯和丘比特的名字被帶到羅馬。”

資料來源：<http://solascriptura-tt.org/Seitas/Romanismo/Nacoos-NimrodeSemiramisMariaBabelBabilonia-Trois.htm> - 於 2009 年 9 月 11 日造訪。

寧錄、搭模斯和塞米勒米斯這三個人開始在每個異教民族中受到崇拜，但名字各不相同。第一個是太陽神，第二個是聖母，第三個是兒子神—搭模斯，也稱為救贖神。在埃及，他們是

奧魯斯、伊西斯和歐西里斯。這個概念一直持續到異教羅馬帝國，當時異教和基督教開始在帝國共存。君士坦提烏斯皇帝在接任政府之前，當他還在與馬克西米利安競爭時，向人民承諾，如果他接任，他將把帝國轉變為“基督教”帝國。他以自己的方式兌現了自己的諾言。他並沒有僅僅宣布聖經基督教為官方宗教，而是試圖透過融合兩者來取悅帝國的兩個派別——基督徒和異教徒。他聲稱自己看到了天空的異象，看到太陽被十字形的雲遮住，並說他理解了這個訊息：「這樣做你就會贏」。因此，他試圖將兩者的概念和崇拜形式統一起來。在此之前，基督徒根據聖經的教導和耶穌的教導遵守安息日：「當他到達拿撒勒，他長大的地方，當安息日，他照規矩進了會堂」（路 4:16）。

君士坦丁做出了改變。西元 321 年，他頒布法令，規定要遵守星期日：“所有人都要崇拜可敬的太陽日”，即異教徒崇拜的日子。透過他的影響，聖經基督教與異教的混合繼續進行。第二誡禁止對圖像的崇拜，但異教徒卻廣泛實行。這些圖像獲得了新的名字聖經。

例如，朱庇特的形像被重新命名為使徒彼得。今天，它位於羅馬梵蒂岡。這是同一個異教形象，有朱庇特的角，但名字是彼得。對母子的崇拜在異教徒中非常流行，後來又以其他名稱重新流行。請參閱教宗的通諭：

「在天使的報喜中，聖母瑪利亞在她的內心和身體中接受了上帝的話語，並將生命帶入了世界。因此，她被承認並尊崇為真正的上帝之母和救贖主。」 -- Lumen Gentium，第 53 號 - *Edições Paulinas*。放置影像：瑪麗頭頂有太陽，懷裡抱著兒子

回到君士坦丁所推動的變革：正如所料，基督教一神論被放棄了。基督和使徒的基督教承認一位神、一位、天父（哥林多前書 8:6）。異教崇拜三位一體。為了滿足這兩種需要，經過兩次大公會議，教會信條中正式確立了「三位一體」的神。他利用了這樣一個事實：即使在教會內部，已經有一些神職人員受到異教哲學的污染，特別是那些來自亞歷山大的神職人員，他們引入了異教的三位一體概念，命令人們以聖父、聖子和聖父的名施洗。聖靈。並以三個人敬拜一位神。這些並沒有被真正的信徒所接受，使徒保羅在公元 65 年左右就曾警告過他們：「我知道，我離開之後，必有兇暴的豺狼進入你們中間，它們必饒恕羊群。你們中間必有人興起，說悖謬的話，要引誘門徒跟從他們。」（徒 20:29, 30）。但是，在皇帝的支持下，異教徒佔了上風。三位一體正式定為教會信仰。而且，與圖像一樣，異教神靈也獲得了聖經的名字。西元 325 年，在君士坦丁大帝的指導下，尼西亞會議定義耶穌將被視為「上帝」。所以不再是一個，而是兩個。多年後，在君士坦丁堡（公元 381 年）舉行的第二次會議定義聖靈將是第三位「神」。所以從埃及的奧魯斯、伊西斯和歐西里斯，現在的帝國

基督教化的羅馬有“聖父、聖子和聖靈”，這是基督教化的異教三位一體，是由人類議會發明的。帝國的官方基督教獲得了背叛其起源的名稱：

天主教，意味著普世 - 羅馬（全世界）帝國的官方教會

使徒的，因為儘管與原始基督教有關的所有變化，據說它的起源於使徒

羅馬，因為它是羅馬帝國的宗教

因此，君士坦丁努力將起源於寧錄（寧錄）的異教（反叛上帝的人）與真正的基督教結合起來，從而誕生了教會。羅馬天主教使徒教會是宗教問題上虛假與真實結合的產物。他崇拜尼西亞和君士坦丁堡會議中創造的「三位一體」神。缺乏聖經基礎來支持對新神的崇拜、新的休息日和所有形式的基督教化異教崇拜。歷史證明，新的宗教領袖已經成為「舉證」的專家。從展示據說「從耶路撒冷天上掉下來」的捲軸來證明週六到週日的變化，到散佈人們因在這一天工作而受到特別詛咒的謠言。他們甚至不害怕改變聖經的翻譯。應神職人員的要求，與路德同時代的《聖經》翻譯者伊拉斯謨在他的著作《約翰一書》5:7 中添加了括號內的文字：

「因為有三者在天上作見證：父、道、聖靈，這三者原為一。有三者在地上作見證：聖靈、水和血，三者一致同一個目的。」

但時至今日，仍有一些誠實的人對這事件進行譴責。1999年版修訂更新版的譯者承認，這些經文中括號「[]」之間的文字不屬於原文。在這個版本的註釋中（第 363 頁 - 新約），我們讀到：

「f 5.8括號內的文字沒有出現在一些手稿中」。

它沒有出現在公元 1500 年之前的任何手稿中，也不可能出現，因為它不屬於原作。它是由人類生產和添加的。如今，它在沒有任何解釋的情況下被包含在幾個所謂的「現代」或「普世」版本的聖經中，就好像它屬於原始文本一樣。甚至連洗禮的經文也未能倖免。直到今天，考據學已經記錄了凱撒利亞的尤西比烏斯的幾部作品，他在尼西亞會議期間還活著，在其中他對馬太福音 28:19 的文字評論為：「去吧，使萬民作我的門徒...給他們施洗歸入我的名下」。尤西比奧按照他在當時聖經中讀到的內容抄寫了這段文字。據說他負責管理當時最大的圖書館。它擁有最大的馬太福音手稿收藏。嗯，有趣的是，

尼西亞會議後尤西比烏斯的著作提供了另一個版本：「去，使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請記住，尼西亞會議是異教三位一體信仰被引入基督教的兩次會議中的第一次。根據會議成員的決定，尤西比烏斯甚至改變了他對聖經著作的抄寫。事實上，為了讓聖經證實這個錯誤，人們付出了近乎超人的努力。以至於今天很難找到一個忠於古代手稿《馬太福音》28:19 的聖經版本。但神不會在沒有為真理作見證的情況下就離開他自己的人。在聖經本身，在使徒行傳中，有大量的證據表明，彼得以誰的名義下令施行洗禮，在一次受到上帝祝福的演講中，一天之內就有超過 3000 人接受了基督教信仰：

「你們各人要悔改，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使罪得赦，就必領受聖靈的恩賜」（使徒行傳 2:38）。

其他經文證實正確的洗禮是奉耶穌的名。我們引述其中一段話：「亞波羅在哥林多的時候，保羅經過了上地各地，來到以弗所，在那裡遇見一些門徒，就對他們說：你們受聖靈了嗎？相信？他們對他說，我們還沒有聽到有聖靈。然後他問他們，你們是怎樣受耶穌基督的洗禮的呢？聽見的人就奉主耶穌的名受了洗。保羅按手在他們身上，聖靈就降在他們身上。他們就說方言，又說預言」（使徒行傳 19:1-5）。

人們為使聖經支持他們的理論所做的努力並不局限於約翰一書和馬太福音的文本。有證據顯示其他 5 篇聖經文本的翻譯有偏見。這些原本是與整本聖經完全一致的。但是，以支持當時所持理論的方式翻譯，而不是像原文那樣，它們引導讀者理解耶穌基督將是“聖子”，或“三位一體中的第二位”，正如他們希望我們相信的那樣。這些文本在《然而，對我們來說，只有一位上帝，天父》一書中對真理進行了廣泛的評論和比較，Editora Advertência Final。如果您想深入研究這個主題，我們建議您閱讀它。

回到第一位天使的信息，我們得出結論，其中包含的命令：「敬拜那創造天地的主」（啟示錄 14:7），是我們敬拜天父上帝的命令。不是三位一體，而是唯一真實的三位一體。上帝。我們重複使徒教會的宣告：「雖然也有一些人被稱為神，無論是在天上或在地上（因為有許多神和許多主），但對我們來說只有一位神，就是父」（1 歌林多書 8:6）。

但這段經文也暗示了主上帝希望我們尊重祂的安息日。訊息的正文與誡命幾乎相同：

啟示錄 14:7：“敬拜那創造天、地、海、眾水泉源的。”

第四誡：「當記念安息日，守為聖日……因為六日之內，耶和華造了天、地、海，和其中的萬物，第七日便安息了」（例20:8, 11）。

第一位天使的信息是上帝呼籲世人重新遵守第四誡的安息日。環視我們周圍，就可以看出這則訊息是如何及時傳來的。今天，另一個幾乎被普遍視為神聖的日子：星期日。神希望人們再次順服祂。「當照耶和華你神所吩咐的守安息日」（申 5:12）。與許多人的看法相反，耶穌並沒有廢除或改變安息日。新約也沒有排除尊敬祂的義務。神說安息日要成為永遠的記號（出 31:15-17）。他說，在新約中，祂會把這條誡命和其他律法的誡命一起寫在我們的心上（希伯來書 11:11）。

10:16) 我們將在本集的第六卷中更詳細地討論證明這一點的聖經證據。

第二位天使的訊息

「另一位天使隨後說：他墮落了！巴比倫已經陷落了，這座讓萬國喝下她淫亂大怒之酒的偉大城市！」（啟 14:8）。

歷史記載，西元前531年，巴比倫古城被米底人和波斯人征服。即使在古代，它也被完全摧毀，並且再也沒有重建過。其遺址位於今伊拉克境內。當約翰聽到「巴比倫傾倒了！」這句話時，以他名字命名的這座名副其實的城市已不復存在。因此，理解這個警告是指她是沒有意義的。仍需了解該資訊具有精神意義。「巴比倫」必須指的是複製古城制度的製度。

古巴比倫是一個君主制政府，其國王作為民事領袖，也是最高宗教權威。但以理書的故事告訴我們：「尼布甲尼撒王造了一尊金像，高六十肘，寬六肘；它是在巴比倫省杜拉的田野裡飼養的。尼布甲尼撒王命令總督聚集在一起……所有的人

各省的總督，來參加尼布甲尼撒王所立雕像的祝聖儀式。於是，總督和各省的總督都聚集起來，為尼布甲尼撒王所立的神像祝聖，並且站在尼布甲尼撒王所立的神像前。傳令官大聲宣布：「各民族、各國和各語言人民啊，有命令向你們發出：當你們聽到號角聲、橫笛聲……以及各種音樂的聲音時，你們就會倒下，崇拜尼布甲尼撒王所立的金像。凡不俯伏敬拜她的，必立刻被投入火窯裡。」（但 3:1-6）。

巴比倫國王負責定義宗教和教義、教義，必須毫無異議地遵守。他是地球上公認的神性代表。正如我們已經研究過的，來自巴別塔的巴比倫人崇拜三位一體，並把一週的第一天用來敬拜。這是他們宗教的基礎。啟示錄的信息「巴比倫已經陷落」適用於任何再現其宗教形式的體系。《啟示錄》用象徵性的語言指出，教會是復興巴比倫崇拜的主角。在閱讀之前，請記住，在聖經中，女人意味著教會，而基督則被比喻為丈夫（弗 5:24, 25）：

「我看到一個女人坐在一頭野獸上……她的額頭上寫著這個名字：神秘，大巴比倫，淫婦和地上可憎之物的母親。」（啟 17:3, 5）。

一座自稱「母親」的教堂，再現了巴比倫的禮拜形式。今天我們聽到：「聖母教堂」。Madre在西班牙文中是「母親」的意思。這間教會宣布一週的第一天分別為敬拜日。它也命令崇拜三位一體。它的領導人宣布“教條”，他命令信徒必須毫無疑問地遵守這些教條。而且，像巴比倫人一樣，它也認可對雕刻圖像的崇拜。這是天主教堂。毫無疑問，第二位天使的信息主要適用於她。她是“大巴比倫”，負責在整個基督教世界引入巴比倫敬拜模式和形式的教會。但是，出於公正的考慮，我們注意到她並不是唯一一個這樣做的人。許多，實際上是所有其他正式建立的基督教教派，都採用了巴比倫崇拜的一部分。絕大多數教會宣稱星期日為禮拜日和/或敬拜三位一體。真神和他的安息日被遺忘了。因此，不可否認，他們與巴比倫有著精神上的連結。說他們跌倒了也同樣正確。

結論：「巴比倫已經陷落了，已經陷落了」的訊息也適用於他們。

請注意上帝在祂的語言中是多麼完美：「墮落」這個詞在文本中出現了兩次，正是為了讓細心的研究者注意到它指的是不止一個教會的墮落。因為說一個教會倒塌了，已經倒塌了，又再次倒塌，這是沒有意義的。因此，巴比倫已陷落的訊息也適用於

墮落的新教教會—所有這些教會都與古巴比倫的教會有共同的教義。

這裡，適當插一句：可能有些讀者此時會認為這本書的目的是批評教會——說壞話。但事實並非如此。目的是帶領我們明白神末世所留下的真理。事實證明，神在祂的話語中譴責了教會的錯誤以及隨之而來的墮落。這樣，才能把人們從錯誤的道路上引向正確的道路。如果你正走向地獄而不自知，神需要盡快警告你。因此，我們，出版商，必須做出選擇：

1 - 完全不討論這個話題，無視神的啟示，以「這是一個有爭議的話題，可能會產生爭議」為藉口；

2 - 將神的啟示呈現給人們，實現祂的旨意，並將結果留給祂。

我選擇第二個選項。你呢？

第二位天使指出的時期是巴比倫「讓萬民喝她淫亂大怒的酒」的時期。今天你不能這麼說。中國和其他異教國家似乎仍然忽視天主教教義。但是，如果聖經的啟示是正確的，我們就會看到事情的順序改變。所有國家仍將屈服於教宗及其教條。我們怎麼知道呢？簡單的。在聖經中，飲料代表教義。使徒彼得建議：「你們要像重生的孩子一樣，渴望合理的奶，而不是假奶，這樣你們就可以靠奶長大」（彼得前書 2:2）。耶穌說：「人若喝我所賜的水就永遠不渴，因為我所賜的水要在他裡面成為泉源，直湧到永生」（約翰福音4:14）。當耶穌想要教導那些需要以學生的心接受他的教義的人時，耶穌說：“沒有人把新酒裝在舊皮袋裡；因為沒有人把新酒裝在舊皮袋裡。”不然新酒就脹破皮袋，酒就灑出來，皮袋就壞了」（路加福音5:27）。所以酒

巴比倫向所有國家傳授的就是它的教導。它被稱為“她淫亂的酒”，意思是說，透過它所採用和教導的人的教義，這個教會背叛了基督和聖經中教導的祂的真理。

同時，酒也是憤怒的酒。無數篝火、斷頭台和其他酷刑工具的故事描繪了天主教牧師對所有反對其教義的人所表現出的憤怒。羅馬沒有改變。

今天，它在無能為力的地方卻寬容。但如果她再次掌權，就會看到對「異教徒」實施與過去同等甚至更大的暴行。他的罪過：遵循自己良心的信念。根據預言，巴比倫將賜予

將來，使萬民喝他們淫亂大怒的酒。簡而言之：天主教會將使地球上所有國家的所有政府接受並將其教義強加於人民。諸如遵守週日休息和罪人靈魂不朽等教義將被廣泛傳播。

將會出現一種反對基督的普遍宗教。這是天啟第二位天使所指示的時間。是服從人類的教條，還是站在基督這邊反對世界其他地方，這將是每個人必須做出的決定。但沒有人會獨自面對地球上所有反對真理的力量。在這個危機時刻，一位強大的天使將被派去幫助所有希望站在真理一邊的人。您的訊息將傳遍整個地球，並賦予那些希望堅定站在正義一邊的人力量。它將阻止任何人間或地獄的力量動搖他們。這是第三位天使的信息。

第三位天使的訊息

「又有第三位天使接著他們，大聲說，若有人拜獸和獸像，在額上或手上受了他的印記，他也必喝神大怒的酒，這酒就是神大怒的酒。發現在他憤怒的杯中沒有混合；他將在聖天使和羔羊面前受硫磺火的折磨。他受苦的煙霧永遠持續下去；拜獸和獸像的人晝夜不得安寧，接受他名號記號的人也不得安寧。這就是聖徒、遵守上帝誠命和耶穌信仰的人的堅忍。」啟示錄 14:6-12。

這個警告是天上對人發出的最可怕的威脅。這種語氣的嚴肅性表明，人們很容易站在右派一邊，因此沒有任何藉口選擇錯誤。但如果地球上最偉大的君主都站在錯誤的一邊，這怎麼可能呢？這是因為那些選擇順服上帝的人擁有無限的權力。這齣現在文本中，是因為第三位天使以「大聲」說出了這一點。正如我們已經看到的，這意味著說話時充滿了上帝聖靈的能力（路加福音 1:41, 42）。神會將祂的聖靈，一種能力，賜給那些接受信息的人。使徒曾說：「你們若被聖靈引導，就不在律法以下」（弗 5:18）。人們對這些的意義知之甚少。

字。

上帝的律法管轄著人類、星星、自然元素、動物、魚類和鳥類。我們作為自然的主體，受到自然的限制。我們不可能回到過去，走在雲端，拜訪最近的星星，或是把手放進火裡而不受傷。違背自然法則就意味著死亡。在此，每個人都被教導違反最偉大的法律——十誡的同等後果，因為所有自然法都源自於它。但那些被聖靈引導的人卻「凌駕於」律法之上。通常不可能的事是由被聖靈充滿的人所完成的。使徒保羅被蛇咬傷，但沒有受傷。腓力從地球的一個地方轉移到另一個地方。在這裡消失又在那裡出現。約書亞命令太陽和月亮靜止不動。

一天的持續時間遠遠超過24小時。使徒彼得和保羅從死裡復活。耶穌在水面上行走，邀請了彼得，彼得也做了同樣的事。但以理的三個朋友走進了火爐，火爐非常熱，把他們扔進火裡的人都被燙死了。他們的頭上一根頭髮也沒有被燒毀。前來逮捕先知以利沙的整個敘利亞軍隊都被弄瞎了，他把他們帶到了以色列王那裡。以利沙沒有被俘虜。考慮到自然法則，所有這些事情實際上都是不可能的。但接受上帝之靈的人卻完成了這些工作。現在也不會有什麼不同。充滿了這種精神，人們將能夠對衛星追蹤系統、雷達、掃描儀隱形，他們將能夠穿越貪婪鮮血的人類和類人軍隊的防線而不被注意到，穿過炸彈的雷區而不會受傷，並且甚至從一個部分轉移到另一部分。這一切都是為了實現神的目的，向萬民宣揚天國的真福音，不受人的教條的摻雜。詩篇第91篇的應許將在他們的生命中實現：「千人將倒在你身邊，萬人將倒在你右邊，但你不會被擊倒」。使人能做這一切事的聖靈是憑著信心接受的（加拉太書 3:14）。耶穌說：「你若能信，在信的人凡事都能」（可 9:27）。因此，考慮到神能為那些相信並接受祂的靈的人所做的事，我們確實很容易站在正確的一邊，沒有任何藉口繼續走在錯誤的一邊。即使地球上所有的力量聯合起來對抗我們，我們也能獲勝。事實是，信徒可能會像第一世紀的使徒一樣受苦。許多人可能殉道。也就是說，如果神明白祂必須向他們表明「為基督的名受苦是多麼重要」（使徒行傳9:16）。但對上帝來說，讓我們任何人擺脫危險的處境就像往地上丟一塊石頭一樣容易。對他來說，讓我們遵守他的任何誡命並阻止所有試圖阻止我們的人的行動也同樣容易。「在神沒有難成的事」（路 1:37）。我們將會看到不可能的事情發生。我們只需要相信他會信守承諾。

但有人還是會說：「但我沒有信仰」。這不是什麼新聞。沒有人對自己有信心。「信仰……不是來自你們自己；而是來自你們自己。」這是神的恩賜（弗 2:8）。神所有的恩賜都是耶穌所賜的（哥林多後書 1:19, 20）。耶穌自己已經賜給我們了（約翰福音 3:16）。然後，凡接受祂的人就會接受信心，並透過信心接受聖靈。並且，靠著聖靈，祂將完成我們所說的一切工作。因此，你無需懼怕地球上的統治者。

我重申，我們接受聖靈這一事實並不意味著我們永遠不會再遭受任何痛苦。以祂的智慧，上帝計畫讓我們透過苦難而變得完美。耶穌「雖然是兒子，卻因所受的苦難學了順服」（希伯來書 5:8）。因此，他的追隨者有必要經歷類似的經驗。使徒們多次遭到鞭打、逮捕、宣誓死亡，並在世界各地遊蕩，從一個地方到另一個地方受到迫害。幾個世紀以來，許多人為耶穌獻出了生命。按照祂明智的旨意，上帝並沒有拯救他們，而是賦予他們能力，使他們的榜樣可以成為許多其他人的見證和鼓勵。烈士的血是澆灌天堂靈魂豐收果實的種子。但聖經表明，透過信心，信徒甚至「撲滅了火的力量」（希伯來書11:34）。這解釋了這樣一個事實：

唱著死去。聖靈為他們“麻醉”，他們得以在耶穌的最後時刻為耶穌作見證。因此我們得出結論：「靠著愛我們的主，在这一切的事上，我們已經得勝有餘了。因為我深信，無論是死亡、生命、天使、掌權者、權力者、現在的事物、未來的事物、高處、深度或任何其他受造物，都不能使我們與愛隔絕。神啊，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裡的神啊！」（羅 8:37-39）。

第三位天使的信息宣告了那些拒絕上帝如此偉大救恩的人將面臨的可怕後果：「若有人拜獸和獸像，在額上或手上受了印記，他也必喝上帝憤怒的酒，這酒是在他憤怒的杯中未混合而成的；他必在聖天使和羔羊面前受硫磺火的折磨」（啟 14:9,10）。神的憤怒將在傾倒七災時得到終結：「我又看見天上又大而奇妙的徵兆：七位天使擔當最後的七災，因為神的憤怒在這七災中終結了」（啟示錄 15: 1）。這些是地球上將遭遇的最可怕的禍害。與上帝憤怒之杯相比，巨大的龍捲風和海嘯不過是小巫見大巫。延遲為惡行付出代價將透過嚴厲的審判得到補償。這將證明上帝並非對當今所有的不公正和邪惡行為視而不見。第七災之際，憤怒的酒將被傾倒：「第七位天使將他的杯倒在空中……列國的城邑就傾倒了。上帝記得巴比倫賜給他一杯盛滿他憤怒的酒……於是，一場大冰雹從天而降，落在人們身上，石頭重達一塔蘭特（約重34公斤）；人們因冰雹的瘟疫而褻瀆上帝，因為他們的瘟疫非常嚴重。」（啟 16:17-21）。

對野獸追隨者的懲罰並不會以石頭冰雹結束。第二個後果被指出：他將在聖天使和羔羊面前受到火和硫磺的折磨。許多惡人將被石頭砸死，而那些留下來的人將在基督第二次降臨時失去生命，這將在不久之後發生（啟 19:21）。啟示錄 19 章的象徵性語言證實了這一點：「我又看見獸和地上的君王並他們的軍隊聚集，要與騎著馬的和他的軍隊交戰。那獸被擒住了，假先知也被抓住了……其餘的人都被騎馬者口中所出的刀殺了」（啟 19:19-21）。口中發出利劍的是耶穌（啟 1:13-16）。他騎著馬來到地上，是對他第二次降臨的象徵性描述。那些死於「他口中的劍」之下的人，就是此時滅亡的惡人。那麼地球就會空虛。先知說：「我觀看那地，看見是荒涼空虛；天也沒有光……我觀看，不見人影，空中的飛鳥也都逃跑了」（耶利米書 4:23-25）。死了的義人將復活，並與活著的人一起與基督一同升天。活著的惡人必死。惡人死了也不會復活。「第二次復活」是為他們保留的，接受定罪的判決，並遭受火湖的懲罰。因此，耶穌說：「在頭一次復活中有分的人是有福的、聖潔的！」

第二次的死對這些人沒有能力，但他們將成為上帝和基督的祭司，並與他一起統治一千年。”
(啟 20:6)。

聖經教導說，耶穌第二次降臨一千年後，惡人將復活並聚集在一起接受最後的判決。然後他們將被燒在火湖裡：「我看見一個白色的大寶座和坐在上面的，從他面前，天地都逃避了，再也找不到他們的地方了。我看見死者，無論大小，都站在寶座前，書卷都展開了。另有一卷展開，就是生命冊，死了的人都憑著案卷上所記載的，照他們所行的受審判。海交出其中的死人；死亡和陰間也交出了其中的死者；他們各人按照各人所行的受審判。死亡和地獄也被丟進火湖裡。這是第二次死亡。凡沒有記在生命冊上的，就被扔進火湖里。」（啟 20:11-21）。

惡人不會永遠被焚燒。他們將被徹底消耗並死亡。「看哪，那一天將如火般燃燒；一切驕傲的人和行惡的人都像碎秸；萬軍之耶和華說，到了那日，他們必被焚燒，連根枝子都不剩……你必踐踏惡人，因為他們必在腳底下化為灰燼。萬軍之耶和華說：「當我所行的日子，你們的腳就必行了。」（瑪拉基書 4:1, 3）。「他們將就像從未存在過一樣」

(俄巴底亞書 1:16)。

此時，您可能會問自己：「但是我們如何解釋訊息的文字」：「您所受的折磨的煙霧將永遠持續下去」？簡單的。當柴火耗盡、火熄滅時，煙繼續升騰。它給我們留下了火災的記憶。聖經的用語是指惡人所受的懲罰將永遠被銘記。罪的全部後果將銘刻在每個人的腦海中，這樣就沒有人願意再犯同樣的罪了。罪惡不會再興起。聖經教導我們無論如何都不要認為惡人會永遠被燒死。在《猶大書》中，我們讀到所多瑪和蛾摩拉這兩個邪惡的城市「是遭受永火懲罰的榜樣」（猶大書 1:7）。

它們位於伊拉克現領土。直到今天它們還沒有燃燒。現場有硫磺痕跡，但沒有起火。你甚至不應該認為煙霧會永遠升起。儘管創世記說「亞伯拉罕起身……觀看所多瑪和蛾摩拉，以及全平原；他觀看，見那地煙氣上騰，如同燒窯的煙。」如今，那地方已看不見當時的火的煙了（創 19:27, 28）。啟示錄的意義是象徵性的。我再說一次：「他受苦的煙霧永遠升騰」意味著他將永遠記住罪的後果。也正因如此，他永遠不會再崛起。

那些拜獸和他的像的人晝夜不得安寧，接受他名字記號的人也一樣。規定的休息日

神在新約中這樣說：「論到第七日，他在某處這樣說：神在第七日就歇了他一切的工，安息了……因此，神的子民仍得安息。因為進入安息的人，他自己就停止了他的工作，就像上帝停止了他的工作一樣。因此，讓我們努力進入那種安息，這樣就不會有人落入同樣的不服從的例子了。」

(來 4:4, 9-11)。「第七日是向耶和華你神的安息日。你和你的兒女、僕人、婢女、牲畜，以及住在你城裡的外邦人，都不可做任何工作。因為六日之內，耶和華造了天、地、海和其中的萬物，第七日便安息了。因此耶和華賜福與安息日，定為聖日」(出 20:10, 11)。「拒絕他所提議的安息日的人將得不到安息。」

因此，崇拜獸的人將會拒絕安息日。當我們發現這頭野獸是誰時，原因就會變得清晰。

第二位天使的信息譴責巴比倫的陷落，我們看到的就是天主教會。在《啟示錄》第 17 章中，她以一個女人來代表：「我又看見一個女人騎在一頭朱紅色的獸上。那獸有七頭十角，遍體有褻瀆的名。那女人穿著紫色和朱紅色的衣服……她的額上寫著「奧秘，大巴比倫」的名字」(啟示錄 17:3, 4)。「她所坐的獸代表她的乾渴：「七頭就是女人所坐的七座山」(第9節)。「羅馬是預言中提到的七座山之城：「羅馬沿著台伯河沿岸展開，包括其歷史中心及其七座山丘：帕拉蒂尼山、阿文丁山、坎皮多利奧山、奎裡納萊山、維米納萊山、埃斯奎利諾山和塞利奧山。」(來源：維基百科，重點已添加)。「教皇所在地梵蒂岡位於羅馬。」

它被其他國家承認為獨立國家，教皇為國王。在預言中，教宗被比喻為獸頭：「七頭就是七座山……也是七王」(啟 17:9, 10)。「野獸符號

代表教皇權及其首腦，即教皇。第 13 章中所描述的野獸的其他特徵證實了這個解釋：

1 - 獸受到崇拜 - 因此它代表一種宗教力量：「他們崇拜獸說：誰能比獸呢？誰能與她較量？」(啟 13:4)。

2 - 獸迫害並殺害了聖徒，並且對列國擁有權柄：「它被允許與聖徒爭戰並戰勝他們；又賜給他權柄管理各支派、各方、各國」(啟 13:7)。

教皇建立了宗教裁判所，對數百萬人的死亡負有責任，並將這些人歸類為「異端」。你的罪：閱讀並遵守聖經。教皇是迫害宗教的勢力，應驗了預言的具體內容。

因此可以理解，「獸」這個符號代表教皇權。因此，獸的「印記」是教宗權威的標誌。要辨識它並不困難。天主教文獻證實：

「週日是我們權威的標誌。教會高於《聖經》，遵守安息日的轉移就是證明」資料來源：《天主教記錄》，倫敦，安大略省，1923年9月1日（強調和強調是後加的）。

「然而，新教徒似乎沒有意識到……通過遵守星期日……他們正在接受教會發言人教皇的權威。」資料來源：《我們的週日訪客》，《天主教週刊》，1950年2月5日（粗體為後加）。

遵守星期日是教皇權威的標誌。因此，它是獸的印記。這裡需要進行一個觀察。《啟示錄》第13章將「獸」描述為「逼迫」的勢力。今天不會發生的事。儘管在過去正好符合這項特點，但今天教宗並沒有公開下令殺害信徒。但在《啟示錄》第17章中，耶穌描述歷史上第八位也是最後一位教宗將再次享有這項特權：「獸……也是第八位……並且走向滅亡」（啟示錄17:11）*。今天，教皇沒有迫害。

因此，不能說現任教皇履行了野獸的角色。因此，他所宣告的星期日還不能被視為「獸的印記」。但根據預言，當最後一位教宗掌權時，他將成為迫害者。因此耶穌說「第八是獸」。所以，週日將是「野獸的印記」。它將變成一種強制的義務，那些拒絕遵守它的人將像中世紀的信徒一樣受到野獸的迫害。關於休息日「星期六×星期日」的問題將成為當前的話題，因為圍繞它將會產生危機，地球上的所有人將有機會做出有意識和明智的決定。他們會選擇透過遵守安息日來服從上帝，或透過遵守星期日來向教宗致敬。

*

《第八》一書中深入討論了這個主題。我建議閱讀它以更好地理解啟示錄的這一章。

回到第三位天使的訊息：他說拜獸的人不得安息。這是因為他們接受獸所設立的安息日，而不是神所賜的安息日。他們將為教皇和星期日做出最終的選擇，永遠拒絕星期六，正如他們所說：“那些崇拜野獸和他的圖像的人白天黑夜都沒有休息，接受他名字的標誌的人也一樣”。考慮到守安息日的人會受到死亡的威脅，這很容易理解。在這種情況下，所有對基督沒有真正信仰的人都會放棄順服的道路來維護他們今生的利益。但讓我們記住，耶穌說過，凡是為祂的緣故在世上喪掉生命的人，都會重新得著生命。任何把自己在地球上的利益放在首位而放棄基督而在這裡謀生的人都會失去它。

“獸像”

影像是原件的副本。既然獸代表了一種迫害性的宗教勢力，那麼這個形像也是如此。我們在第二位天使的信息中看到，其他教會都教導星期日是休息日。新教徒和福音派尤其如此。他們這樣做是在效法教皇。第三位天使顯示他們會走得更遠，也會效法教宗對待異見者的方式。他們將影響政府，像過去一樣強加他們的宗教教條。古老的宗教裁判所法庭，由教皇作出判決，由國家執行，將在新教教會的領導下以現代版本重建。這一切現在看來很難相信，但我們可以肯定，當人拒絕神的真理和聖靈的影響時，他們就會變得非常殘忍。

第三位天使顯示崇拜獸的人也會崇拜他的像。這是因為，既然天主教徒和新教徒都宣揚同樣的東西，他們的權威標誌將是相同的。休息日的問題—由人的權柄設立的星期日與上帝指定的星期六，將成為爭論的焦點。透過他，世界將分為兩個階級。教會和國家的權貴將聯合起來賄賂、顛覆，迫使各階層人民屈服於人類設定的那一天。但第三位天使的警告將會傳遍全地，清楚地宣告踐踏神聖誠命的可怕後果。在這場屬靈的戰鬥中，每個人都將做出最終的決定，無論正義或邪惡，都將準備好見證歷史上最令人期待的事件：耶穌的第二次降臨。在那個重要的日子裡，你會站在誰那邊呢？你每天的選擇將決定你在衝突結束時的立場。

願他們與耶穌一樣明智並遵守祂的誠命。

第三位天使的信息最後指出神所揀選的教會在末後的日子將會是什麼樣子，以及其成員的特徵。你想見她嗎？請閱讀本合集中的下一本書：《什麼是神末世真正的教會》？

第六卷：第五大真理：什麼是神末世真正的教會？

「聖徒的忍耐就在此；這是那些遵守上帝誠命和耶穌真道的人」（啟 14:12）。

上帝的誠命是他在西乃山上用他自己的手指寫在石版上給摩西的誠命。我們不要將它與新約聖經中所提出的律法的總結（愛神和鄰舍）混淆，也不要與基督所提到的「新誠命」（即你們彼此相愛）混淆。從創世紀到

啟示錄，聖經教導說，神所賜的唯一誡命是出埃及記 20:3-17 的十誡。

儘管這些誡命是在公元前 1450 年左右在西奈山頒布的，但它們很早就為人所知。第四誡，即安息日，早在創世之週就出現了，甚至在地球上還沒有罪惡之前：“上帝在第七日完成了他所做的工作，並在第七日歇了他一切的工作，安息了。他已經做到了。

神賜福給第七日，定為聖日。因為他在他裡面安息了，脫離了上帝所創造的一切工作。”

（創 2:2, 3）在西乃山，上帝命令人類記住這條誡命：「當記念安息日，守為聖日」

（出 20:8）。大約在西乃山之前五百年，亞伯拉罕就遵守了他的律法：“亞伯拉罕聽從我的話，遵守我的吩咐、我的誡命、我的律例、我的律法。”（創 25:6）。詩篇作者宣稱，誡命將永遠長存：「他手所造的都是真理，都是公平；他的一切誡命都是確定的。他們永遠站立得穩」（詩篇 11:7, 8）。耶穌說他來不是要廢除律法；而是要廢除律法。相反，只要天堂存在，它就會一直存在：「不要以為我來是要廢除律法或先知；我來不是要廢除，而是要成全。我實在告訴你們，就是到天地都廢去了，律法的一點一畫也不能廢去，都要成全。」（太 5:17, 18）。保羅說，耶穌成全了律法，因此我們也效法祂的榜樣，成全律法：「神差遣祂的兒子，成為罪身的形狀，為罪，在肉身定了罪的罪；使律法的義成就在我們這不隨從肉體、只隨從聖靈的人身上。」（羅 8:3, 4）。他也指出，在新約中，誡命與舊約的誡命一樣有效：「耶和華說，為了責備他們，看哪，日子將到，那時我要與以色列家堅立，與猶大家另立新約，不像我拉著他們的手帶領他們出埃及地那天與他們列祖所立的約。主說，因為他們沒有留在我的約中，所以我沒有留意他們。」

耶和華說，那些日子以後，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就是這樣。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的理解中，並將它們寫在他們的心上。”

（來 8:8-10）。

舊約是十誡（申 4:13）。因為領袖和人民決定違背誡命，所以他們沒有遵行祂的聖約。因此，神將它們再次呈現給人類，稱之為「新約」。這就像一個曾經被背叛的丈夫原諒了他的妻子，現在在重申了忠誠的誓言後，又把同樣的結婚戒指戴回了自己的手指上。聖約是一樣的——它涉及人與神之間相同的承諾，現在與耶穌的信徒重新建立。

保羅也宣告說：「罪必不能作你們的主，因為你們不在律法之下，乃在恩典之下。所以呢？我們會因為不在律法之下而是在恩典之下而犯罪嗎？一點也不。」“罪就是違反律法。”凡真正在恩典國度之下的人，都是有資格的，因為

精神，不觸犯法律。恩典的對象是遵守神的誡命（羅馬書 6:14, 15；約翰一書 3:4）。

與保羅和所有其他聖經作者一樣，雅各指出我們將「受律法的審判」。他解釋說：「誰遵守全部律法，卻在某一點上犯了錯，他就犯了所有的罪。因為那說不可姦淫的，也說不可殺人。如果你不犯姦淫，而殺人，你就是犯法了。」（雅各書 2:12,10,11）。最後，在《啟示錄》中，約翰描述了那些天上來的天使指出的末世上帝的教會：“那些遵守上帝誡命的人”（《啟示錄》14:12）。

後期聖徒，就像自亞當以來各個時代的聖徒一樣，都會遵守誡命。他們也將擁有耶穌在地球上時所擁有的信仰

耶穌的信仰。因此，十誡和耶穌的信仰可以說是上帝聖徒手中的「旗幟」。透過信心順服的經驗。最大的挑戰在於如何實現這種體驗。明白這一點就等於找到了天堂之門、永生之門，找到戰勝野獸及其形象的道路。接下來我們一起來想一想。

遵守誡命

在啟示錄中，這隻獸站在海邊的沙上，象徵著受它欺騙的眾多惡人：「撒旦...將出去迷惑地球四個角落的各國...他們的數目如同海沙」（啟20:7, 8）。

請記住，撒旦給了獸「他的能力和權柄」（啟 13:2）。野獸是他用來欺騙的工具。那些不被它們欺騙的人將會戰勝獸，從而戰勝撒旦。那些按真理行事的人。詩篇作者說：「你的律法就是真理」（詩篇 119:142）。只有那些遵守十誡律法的人才能免於欺騙。這就是為什麼啟示錄的第三位天使在發出關於敬拜獸和獸像的警告之後，指出那些遵守上帝誡命的人是上帝真正的子民。唯一不受魔鬼欺騙力量的人。由於野獸指揮光明會和整個金字塔權力結構，帶有魔鬼之眼的金字塔，我們生活的“矩陣”，不受其力量的影響，因此，遵守戒律意味著處於系統之外。我們在銀行、汽車製造商、共濟會、音樂影片和歌手表演、體育賽事、著名電視和網路頻道（例如 YouTube）甚至教會的標誌中看到金字塔和相關符號。聖經說：「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人若愛世界，愛父就不在他裡面了」（約翰一書 2:15）。「我們遵守神的誡命，這就是愛祂了」（約翰一書 5:2）。從這裡我們了解到，那些斷絕與世界及其虛榮的所有聯繫的人會遵守誡命。

如果我們想要天堂，就必須拋棄生活中一切不符合上帝十誡的東西。遵守誡命的第一步是恨惡這個世界和個人的錯誤，並願意放棄它們。

神不會違背任何人的意願而改變他們。正如約書亞在祂的啟發下所說：「今日你就可以選擇所要事奉的人…但我和我家必事奉耶和華」約書亞記 24:15。我們可以知道，如果我們擾亂世界，那是因為神已經透過祂的靈在我們心中動工了。因為聖靈的工作就是叫世人知罪（約翰福音 16:8）。換句話說，救恩的工作是在上帝的倡議下開始的。祂將聖靈賜給耶穌，耶穌透過天使差派聖靈來觸動我們的良心。然而，我們有責任讓自己承認自己的錯誤，同意祂的觀點，並接受祂改變我們生命的呼召。

新演唱會的承諾

神應許說：「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心裡，寫在他們的心思上」（來10:16）。以理解的方式寫作意味著讓自己相信誡命是公平的，而服從是我們最好的道路。

寫在心上就是讓我們喜歡服從他。神透過聖靈做這兩件事。一旦祂的靈使我們的良心知罪，祂就會使我們的良心知罪（約翰福音 16:8）。當我們想到做錯事時，讓我們“心懷愧疚”，現在給我們動力和力量走在順從的道路上。我們選擇事奉上帝，祂就會給我們所需的幫助。這就是遵守誡命的方式。因此，如果我們認為我們有全能全能的神作為我們的幫助者，那麼順服就不難了。約翰指出，神的誡命並不是難擔的（約壹 5:3）。他有這樣的經驗。他知道讓神引導他的生活並幫助他意味著什麼。耶穌說：“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

（太 28:20）。正如父親在過馬路前伸出手與兒子握手一樣，耶穌也向我們伸出了手。祂是天父上帝的代表，時時刻刻與我們同行，向我們伸出祂的手，祈求上帝幫助我們，引導我們在困難中渡過難關。它們像狂暴的汽車一樣沿著軌道高速行駛。「交通」可能很擁擠；可能是高峰時間。但是，緊緊抓住天父看不見的手，我們一定會平安到達彼岸。

也許，就像一個小孩子一樣，我們無法看到汽車的上方，無法知道下一輛車之後車道是否可以暢通。但他看見並且知道。
如果我們相信他並等待他告訴我們：“來吧！”一切都會好起來的。

把我們的服從鞏固到某個程度，不再動搖，就可以說我們遵守了誡命。這就是「守」字的意義。它將它隨身攜帶、安全、照顧它，以免它丟失。從聖經的意義上來說，它意味著緊緊抓住上帝以避免跌倒，沒有任何人 - 人或惡魔 - 可以移動我們。耶穌在談到祂堅定不移的順服和祂對神的依戀時宣稱：「我遵守我父的命令，常在祂的愛裡」（約翰福音 15:10）。

當上帝確保我們已經吸收並遵守祂的律法的某一點時，祂就會向我們揭示另一點，以前未知的。它繼續說服我們並給予我們服從的力量的過程。這個過程稱為「成聖」。我們領受聖靈的程度越高，我們就越成聖。就這樣繼續下去。我們的生活就發生在我們品格不斷淨化和美白的過程中。上帝運作，我們合作，順服這個過程，接受祂的指示和對我們生命的旨意；利用祂所賦予的權力來服從。儘管我們被賦予了隨時服從的能力，但有時我們會因遠離耶穌而跌倒。我們放開天父的手，想要繼續獨自穿越。然後我們絆倒並跌倒在軌道上。我們受傷了。當這種情況發生時，神繼續透過祂的靈在我們裡面行事。

耶穌在天上為我們代求，神也在我們心裡代求，「用說不出來的嘆息」（羅馬書 8:26）。祂讓我們內心渴望祈禱，祈求祂帶領我們脫離屬靈的困難。而且，在我們再次接受邀請之前，如果我們心裡有誠意，耶穌就會為我們代求。凡尚未完全拒絕聖靈在心中工作的人，都會從基督的代求中受益。「若有人犯罪，我們在父那裡有一位中保，就是義者耶穌基督」（約壹 2:1）。然後，當我們最終屈服於聖靈的感動時，成聖的過程又開始了。

對大多數人來說，當這個人嚥下最後一口氣並在墳墓裡安息時，這個過程就結束了。保羅在生命的最後宣告說：「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從今以後，公義的冠冕為我預備，是公義審判者的主所賜的。」那天的我；不單是對我，也是對一切喜愛他顯現的人」（提摩太後書 4:7-9）。然而，聖經教導說，對於一群人來說，靈的工作會在他們還活著的時候達到其最終的目標。這並不意味著他們是一群被上帝特別賜予特權的人。他們只會讓神的工作在他們的生命中加深，直到在他們還活著的時候消除最後的罪。剛才，我們評論了當基督徒暫時停止選擇服從上帝時會發生什麼：他依靠基督的代禱，直到他回到正路。當基督徒在道路上前進時，他在神裡面變得越來越堅定，跌倒的次數也越來越少。現在考慮一下那些透過不斷地順服上帝和基督而達到沒有什麼可以促使他們選擇錯誤而非正確的人身上會發生什麼。這樣的話，即使基督不能在聖所代求，對他們來說也不成問題。因為基督的代求是為那些犯錯的人。他說：「康健的人用不著醫生」（路 5:31）。他們將能夠在沒有代禱者的情況下生活在地球上。當基督停止祂的工作時，最後七災將降臨在地上（啟 15:1 ;16:1）。到了這個時候，神的憤怒就會傾倒在惡人身上。

而這群人將會在這段時間繼續活在地球上。在《啟示錄》中，他們被指出是無可指責的。他們是十四萬四千人（啟 14:1-5）。那些遵守十誡並完全順服上帝之靈指引的人。他們將繼續見證上帝的恩典能夠在那些順服基督的人身上扮演什麼角色。

瘟疫過去後，他們將得到豐厚的獎賞。那些在一生中一勞永逸地不再選擇犯罪的人，已經準備好再次見到神的面容了。就像亞當犯罪之前所做的那樣。人類只是因為不服從而失去了與造物主的個人和可見的交流。然後，這些人將能夠被帶到上帝所在的地方，而不會看到死亡。就像以諾和以利亞的遭遇。正是因為這個原因，十四萬四千人才會被提到天堂而不會死。如果我們達到這個條件，你和我在那偉大的一天還活著，分享戰勝死亡的勝利。「看啊，我告訴你們一個奧秘：我們不會都沉睡，但我們都會改變，就在一剎那，一眨眼的功夫，在最後號角吹響的時候；因為號角將會吹響……我們將會被改變。因為這必朽壞的必須成為不朽壞的，這必死的必定是不朽的。當這必朽壞的變成不朽壞的，這必死的變成不朽的時候，經上所記的話就應驗了：死亡被勝利吞沒了。」（哥林多前書 15:51-54）。阿門！哈利路亞！

神的約：信心一人的部分

保羅寫道，我們因信得救，並補充說：「這不是出於自己，乃是神所賜的」（弗）2:8。信心是「所望之事的實底，是未見之事的實底」（來11:1）。是神將我們對祂的信仰和信賴放在了我們身上。兩者都是與祂接觸、友誼的果實。我們相信朋友的話，這是共存的果實。我們可以與耶穌和神同住。如果我們留意的話，我們就能注意到耶穌就在我們身邊。

有多少次我們被「突然」的想法所震驚，這些想法使我們擺脫了危險，阻止我們造成傷害，或者使我們更好地反思問題並做出正確的決定？良心的聲音每天都在對我們說話，表明耶穌時刻準備著，將天父上帝的建議傳遞到我們的心中。透過服從它並取得成功，我們鼓勵自己在生活中遵循上帝聖靈的指導。下次，聖經這樣描述這種經驗：「信心因行為而完全」（雅各書 2:22）。更不用說我們中的許多人意識到我們已經奇蹟般地從致命事故、搶劫和其他危險中得救的時刻！有多少人對所領受的恩典心存感激，對上帝表達感激之情，承認上帝是他們的保護者！我們不能忘記很多時候，在沉思聖經中的一段話後，所讀真理的力量給我們留下瞭如此深刻的印象。

當天的問題降到了微不足道的程度，我們轉向上帝尋求幫助，就像向日葵追隨太陽一樣自然！正如聖經在羅馬書 10:17 所說，信心是透過聆聽神的話語而來的。所有這些經歷都真實地證明了與神的接觸會產生並增加信心。他有一個直接的管道，聖靈透過這個管道他到達我們每個人的心。因此，沒有人能說自己曾被祂感動過。

而且，透過這次接觸，他並沒有得到信仰的禮物。相信並信任神的力量，我們能夠始終服從祂。保羅說：「我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凡事都能做」（腓 4:13）。

耶穌的信仰

神的恩賜不是神的信心。他派遣了他的兒子，以人的肉身，透過人類的信仰，他贏得了勝利。神使我們有份於這個信仰—耶穌的信仰。

保羅說：「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我如今所過的生活…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加拉太書 2:20）。「信耶穌的聖徒…的忍耐就在此」（啟 14:12）。對耶穌的信心沒有失敗。他的信心並不「軟弱」。她很完美，而且總是很堅強；透過它，上帝總是足以創造任何奇蹟，並加強他在任何情況下遵守誡命的力量。這種信心是賜給人們的禮物，使他們能夠得救。

既然我們得到了耶穌完美的信仰，每當我們接受它時，我們就會完全服從上帝。凡是透過洗禮重生的人，都會成為「順服」的信徒。不存在所謂「不順服神」的信徒。也不存在「信心軟弱」的信徒。將缺陷歸因於信心意味著透過將缺陷歸因於神所賜予的耶穌完美的信心禮物來為你的罪辯護。但我們不會接受有缺陷的信心。上帝不是一位父親，他不會把損壞的玩具送給孩子當作禮物。不，他先測試一下，看看是否有效，然後給一些新的東西。這就是他對信心恩賜所做的事：首先，他在他的兒子—降世為人的基督耶穌身上試驗了它。他讓他的兒子經歷了最嚴厲的考驗，其嚴厲程度是任何其他人都無法面對的。因為他把全世界罪孽的重擔都加在了他的身上（以賽亞書 53:6）。地獄的力量從來沒有如此聯合並以如此強大的力量攻擊另一個人；因為撒但知道，在與基督的這場戰鬥中，祂的一切都岌岌可危。如果他在那裡獲勝，他將獲得對整個人類的絕對控制權。但神賜給基督耶穌的信心經受住了考驗。耶穌勝利了，非常出色。他可以說：「這世界的王臨近了，他在我裡面毫無一切」（約翰福音 14:30）。在他身上，沒有任何東西可以讓撒但引誘他絲毫違背上帝的誡命。賜給耶穌的信心恩賜經過了考驗和認可。

耶穌的信心被證明是一份完美的禮物，一份帶有「天上計量研究所品質印記」的禮物。因此，既然我們永遠不會遇到像耶穌那樣嚴酷的考驗，耶穌的信心也永遠不會再不足以阻止我們犯罪。在任何情況下，我們都不能公正地指責我們所接受的信心恩賜有缺陷，稱之為「信心軟弱」。而且，一旦這個藉口被禁止，這甚至是對上帝的冒犯，我們就不得不承認一個事實，即悖逆只能因缺乏信仰或「不信」而發生。這是符合聖經的。神將不順服等同於不信：「他向誰起誓說，除了那些不順服的人以外，他們決不進入安息呢？

我們看到他們因為不信而無法進入。」 「凡不出於信心的都是罪」（希伯來書 3:18, 19；羅 14:23）。

信心是從聽道而來

既然賜給我們的信心恩賜並沒有失敗，為什麼信徒在受考驗時卻常常悖逆呢？出現這種情況有兩個原因。第一個是：由於在這種情況下不知道神對他的旨意。在這種情況下，祂受益於基督的代禱，基督的代禱正是針對這種性質的錯誤而提供的：「如果我們行在光中…祂兒子耶穌基督的寶血就洗淨我們一切的罪」（約翰一書 1:7）。可以理解：如果我們行走在已經到達我們意識的靈性之光中；根據主到目前為止所教導我們的有關祂的誠命的內容；如果我們的良心沒有控告我們任何事情，那麼耶穌的寶血就會洗淨我們無知所犯的所有罪。第二個原因，第二個，是因為他不記得神的應許，沒有任何事物可以依靠來留在神的旨意中。所以，他最終想用自己的方式，按照肉體，來解決這個問題。雖然他知道神在那種情況下對他的期望是什麼，但缺乏聖經學習和禱告意味著神應許在這種情況下會給他一條出路。

聖經之所以有一千多頁的原因之一，正是因為它能涵蓋人們一生中會遇到的所有情況。因此，它為每個時刻帶來正確的指導。要了解它們，人必須研究神的道。這部分由他決定。直到今天，上帝仍努力保存聖經。研究它們取決於人類。即使有其他文本在不同版本中翻譯得不好，整部聖經仍然是連貫的。透過研究任何主題，從創世記到啟示錄，即使是一個沒有受過多少正規教育的簡單人也能得出真理。因此，任何人都不能為了證明自己的錯誤而聲稱自己不具備理解聖經教導真理的條件。凡真正渴望找到通往天堂的可靠道路的人，都會透過勤奮學習找到它。耶穌說：「你們查考聖經，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約翰福音 5:39）。

對神的話語的學習與接受信心的恩賜完全相關。「信道是從聽道來的，聽道是從神的話來的。」（羅 10:17）。透過神的話語，我們認識神、祂的旨意和應許。因此，透過它，我們與祂和他的政府原則建立了友誼關係。透過研究它，神賜給我們耶穌的信心。每天勤奮研讀神的話語的人，會得到神的力量，當遇到問題時，神會藉著聖靈提醒他，使他正確地解釋所讀到的內容。所以，他知道他必須做什麼才能取悅上帝。我對此發表評論是因為了解他的旨意似乎並不總是那麼簡單。並不是我們在生活中遇到的所有事情都能很快被識別為偷竊、殺生、通姦與否等之間的選擇。我們面臨著對我們來說似乎非常複雜的情況。在婚姻關係、父母子女關係、工作關係等方面，我們常常會遇到令我們困惑的情況。疏忽或膚淺的聖經學生在這種情況下常常誤解神的旨意，落入撒旦的網羅。但勤奮的學生，知道從創世記到啟示錄的神的旨意，就能正確辨別，並按預期行事，繼續走在順服的道路。我們面臨的各種情況

生命的歷程對我們來說似乎是無限的。但上帝以祂的智慧將它們全部包含在神聖的書頁中。

信仰的尺度

聖經說上帝賜給每個人「信心的尺度」。但在處理這個問題時，他指的不是成聖的信心，而是預言中的信心：「不要知道超過你們應該知道的，而是……按照上帝分配給每個人的信心程度……，根據給我們的恩典，如果它是預言的，或根據信仰的衡量標準，則擁有不同的禮物」（羅馬書12：3，6）。預言是耶穌透過聖靈的澆灌而賜予的恩賜之一，目的是造就教會。它不是授予每個人的，因為耶穌根據他認為最方便的方式向每個人授予禮物，以造福於該人和他們影響範圍內的人（哥林多前書 12:11）。不是每個人都會成為先知。“或許……他們都是先知？”（哥林多前書 12:28-30）。但是，雖然擁有不同的精神恩賜，但所有人都會成聖。「他自己所賜的有使徒，有先知，有傳福音的，有牧師和教師，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直等到我們眾人在真道上同歸於一，認識神的兒子，得以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弗4:11-13）。

有些人比其他人更難相信有關未來的預言，但這並不意味著他們不那麼聖潔。他們中的許多人比大多數預言信徒提供了更好的基督徒見證。

因此，他們證明，他們所接受的成聖信心並不比其他人所接受的信心低劣，或程度不亞於其他人。耶穌的信心是神賜給我們成聖的禮物，它是完美的，足以使我們產生順服，就像在耶穌身上一樣。它被授予給每個人，沒有區別。它與預言的恩賜不同，預言的恩賜是上帝分發給接受者的「信心的程度」。換句話說，就預言而言，凡相信的人都會傳講他所相信的內容。

然後，在神的兒女中，就會有一些人傳講一些預言，而有些人則不會。即使在預言傳道者中，也可能有些人會比其他人提供更多的細節，「以信心的程度」。然而，為了成聖，神按照「基督的恩賜」的程度賜給每個人信心；也就是說，耶穌的信心是完全的，它賜給我們，使我們可以遵守祂的一切誡命（弗 4:7）。

因此，既然信心的恩賜總是能帶來完全的順服，真正的信徒對神的應許了解越多，就會越順服。每個進入天堂的人都會這樣做，因為他們已經滿足了條件

完全遵守他們從上帝的誡命所接受的亮光。每個人都接受了同樣的信仰。但你服從的程度會有所不同；與在地球上獲得和應用的神聖意志知識成正比。

信仰的彰顯

信仰的表白和真正的信仰是有區別的。即使是惡魔也有信仰。「連鬼魔也信，卻又戰兢」（雅各書 2:19）。但他們沒有上帝所賜的信仰恩賜。如何證明某人已經接受了「耶穌的信仰」的救恩恩賜？檢查他是否服從上帝。因為，正如我們所看到的，這種信仰總是使信徒能夠服從。所以，如果有信心，就會有服從。沒有順服，就沒有信心；沒有順服，就沒有信心；沒有順服，就沒有信心。不信取而代之。雅各說，透過亞伯拉罕的順服，「她就得以完全」（雅各書 2:22 - Cipriano de Valera Version, 1865）。意思是：“它被證明是完美的”，或“信仰被證明是真實的”。他隨後提出的結論證明了這一點：「信心沒有行為是死的」（雅各書 2:24）。說誰有信心；喊叫「我相信」而不服從上帝就是做出虛假陳述。

根據使徒保羅的說法，雖然人因信稱義、得赦免，無須遵行律法，但同樣的信心卻將律法帶入人心。它將它建立在心中，作為人類精神家園 他的思想 的新居民，而這在以前是不存在的。這就是為什麼他寫道：「那麼我們是否因信廢掉了律法呢？絕不！相反，律法是我們所立的」（羅馬書3:31）。亞伯拉罕和其他罪人都沒有因他所做的事在神面前稱義。但每一個接受了「耶穌信仰」恩賜的人，並因這種信仰而稱義的人，都會產生順服的行為。由於除了對耶穌的完美信仰之外，沒有其他信仰可以帶來救贖，所以可以說，如果一個人不按照他已經知道的事情服從上帝，他對天堂的希望就落空了。你只能憑信心進入天堂。不服從就證實了缺乏信仰。因此，任何有意識地違反上帝十誡的人都不能進入天堂。每個人都會根據他們所知道的來受到審判。沒有人會被要求遵守他一無所知、也不可能一生都知道的神聖命令。但凡接受了信仰恩賜的人，都會服從所有到達祂良心的亮光。信徒「將律法的功用寫在他們心裡，當神藉著耶穌基督審判人隱密事的日子，或控告他們，或為他們辯解，用自己的良心和意念作見證」（羅馬書2:15），16）。因此，願我們所有的信徒繼續前進，「堅守信心和無虧的良心，拒絕一些人使信心破滅的良心」（提摩太前書 2:19）。

信仰的確定性

聖經證明了基督耶穌的信仰中所灌輸的「確定性」。她是如此的堅強，如此的完美，以至於她甚至沒有一刻考慮過失敗的可能性。即使面對一生中最大的衝突，耶穌也表達了絕對的信心，相信上帝會保守他。聖經關於祂戰勝撒旦和罪惡的應許也將實現。他的一些言論證明了這一點。當他面對客西馬尼園的艱辛、不公平的審判和加略山時，他表現出完全確定自己會獲勝，並且

他升天說：“我已不在世上；我已不在世上。”但他們還在世上，我到你這裡來」（約翰福音 17:11）。早些時候，他提前宣告了自己的勝利，說：「在世上你們有苦難，但要勇敢；我已經勝了世界」（約翰福音 16:33）。他確信神會在拉撒路的生命中動工，即使他已經死了，他對門徒說：「我們的朋友拉撒路睡著了，但我會把他從睡夢中叫醒」。對馬大來說：「你的兄弟必復活」（約翰福音 11:11, 23）。在他被捕前幾天，他預見了他的勝利和他作為中保工作的結束，並預言了他在榮耀中的來臨：“當人子在他的榮耀裡，同著眾聖天使降臨的時候，他必坐在他榮耀的寶座上；萬民都要聚集在他面前」（太 25:31, 32）。在似乎威脅到他生命的風暴中，他表現出無所畏懼，完全確信上帝會讓他活著，直到他完成他在地球上的事工。「海浪淹沒了船，船已經注滿了水。他在船尾的墊子上睡覺；他們叫醒了，對他說，夫子，我們死了你不在乎嗎？他醒來了，斥責風並對大海說：安靜，安靜。風停了，一片平靜。耶穌對他們說，你們為何膽怯呢？你還沒有信心嗎？」（可 4:37-40）。

有時耶穌說：「事情發生以前，我就告訴你們，叫你們到事情發生的時候，可以信」（約翰福音 14:29）。今天，我們信徒所接受的耶穌的信仰將引導我們相信神的子民戰勝獸和獸像的應許。相信無論情況如何，我們都會取得勝利，並且不害怕成為魔鬼的犧牲品。藉著對耶穌的信仰，我們今天知道我們將成為啟示錄天使所指定的末世上帝子民的一部分。「遵守上帝的誡命並相信耶穌」的人

（啟 14:12）。並且，在信仰的完全確定性下，我們將邀請來自各個「國家、部落、語言和民族」的人們從基督耶穌那裡接受同樣的信仰禮物，以便他們也可以成為世界、肉體的征服者和魔鬼。這樣，每個願意的人也將加入接受這個福音、這個好消息的群體中，並且得勝。「這天國的福音要傳遍天下，對萬民作見證，然後末期就來到」（太 24:14）。阿門，現在主耶穌來了！

第六大真理：上帝真正的安息日 - 耶穌醫治那些不知道如何祈求的人 - 星期六

今天，幾乎所有自稱基督徒的人都出於宗教目的而遵守一週的第一天。但情況並非總是如此。曾經有一段時間沒有人守星期日。創造了亞當和夏娃的第二天，「神在第七日造就了他一切的工，就在第七日歇了他一切的工，安息了。神賜福給第七日，定為聖日。因為他在他裡面安息了，脫離了上帝所創造的一切工作。」（創 2:2, 3）。第一對夫婦，當時地球上唯一的居民，與上帝一起休息並聖化了安息日。

後來，亞當和夏娃陷入了罪惡中。然後他們有了孩子。並非所有人都決定服從上帝。他的長子該隱殺死了他的兄弟亞伯，背叛了上帝。他成為第一個叛逆者，並帶領他的子孫走上了悖逆的道路。然後亞當又生了一個兒子，賽特。「賽特也生了一個兒子，他給他起名叫以挪士。然後人們開始呼求主的名。」（創 4:26）。於是，世界被分為兩類：一類是敬拜和事奉造物主的人，被稱為「上帝的兒女」；另一類是不接受上帝權威、想要統治自己的反叛者。聖經教導說，在各個時代，這種情況一直如此，並將持續下去，直到時間的終結。因為他們不承認自己是上帝的孩子和臣民，所以他們被稱為「人類之子」。

「事情是這樣的，當人類開始在地面上繁衍，並且生出女兒時，神的兒子們看見人類的女兒美麗，就他們為自己挑選的人都娶了妻子……」然後，由於上帝的兒女和叛亂者之間的婚姻，邪惡大量繁殖，以至於地球上幾乎沒有真正宗教的代表。「耶和華見人在地上罪惡很大，終日所思想的盡都是惡。」「惟有挪亞在耶和華眼前蒙恩」（創 6:1-5, 8）。上帝透過諾亞向世界傳達了憐憫的信息，洪水來臨時，他的家人等八人倖存，免遭毀滅。上帝透過祂保存了對祂旨意的認識。洪水之後，他為人類提供了一個新的開始，讓他們可以像亞當和夏娃一樣，服從諾亞所啟示的祂的旨意。諾亞的家人將重新在地球上繁衍生息。

但當洪水之後的故事開始展開時，人們再次被分為兩類——順從的和不服從的。

諾亞最小的兒子含的後裔決定追隨該隱的道路。他的孫子寧錄（Nimrod，名字的意思是「反叛者」）致力於建造一座通天的塔，目的是與上帝對抗，為父母報仇（創世記 10:6-10）。挪亞的長子閃的後裔仍然忠於上帝。其中，神揀選亞伯拉罕來傳播祂與人所立的約「十誡」（申命記）

4:13) 神說：“亞伯拉罕聽從我的話，遵守我的誡命、我的律例、我的律例、我的律法。”（創 26:5）他和他的後代仍然忠於上帝。他們是地球上的“金線”，遵守他的誡命，其中包括安息日。神向亞伯拉罕預言了未來的事件，並透露他的後裔將前往埃及，在那裡將遭受「四百年的苦難」（創世記 15:13）。截止日期過後，以色列人「因受奴役嘆息哀號；他們的哀聲達到神面前……神聽見了他們的哀聲，就記念祂與亞伯拉罕所立的約」（出 2:23, 24）。然後，上帝釋放了他們，將他們帶到沙漠，並確認他們是他的“金線”，被選為從那一代開始傳播祂意志知識的人們。因此，祂向他們宣告「祂的約……十誡」（申 4:13）。祂又重複了亞當和夏娃犯罪前所吩咐的安息日的誡命：「當記念安息日，守為聖日……」（出埃及記 20:8）。自亞當以來，上帝在地球上的每一代兒女都保留了安息日作為休息日的知識。

與守安息日者的故事平行的，還有另一個故事。寧錄是含叛逆的孫子，諾亞的曾孫，成為一代叛逆者的領袖。

他違背了神聖的命令：“在地球上繁衍生息……並在地球上繁殖”，以便他們能夠傳播，他帶領他們走向另一個方向，所以他們說：“嘿，讓我們建造一座城市和一座塔，天上的最高點……免得我們分散在全地上」（創 11:4）。

寧錄如此缺乏對上帝的敬畏，以至於他與自己的母親同睡，並與她生了一個兒子塔模斯。儘管如此，他仍受到當時人們的高度尊敬。「它開始在地球上變得強大。他在耶和華面前是個英勇的獵戶」（創 10:8,9）。「在耶和華面前」一詞的意思是反對耶和華。也就是說，他積極致力於建立一個反對上帝的政府。

故事是這樣的，寧錄死後，他的妻子兼母親塞米拉米斯（Semiramis）一名邪教妓女，發現自己懷孕了。然後她散播謊言，說她被尼姆羅德的靈魂所懷孕，尼姆羅德在她死後脫離肉身，成為太陽神。然後，她的兒子將成為兒子神，或救贖男孩神。因此，建立了對太陽（寧錄）的崇拜，以及對男孩的母親女神的崇拜。然後，崇拜系統演變成對三個人的崇拜：寧錄、塞米拉米斯和他們的兒子塔木茲。三位一體崇拜得以建立。

一週、農曆月份和年份的第一天專門用來崇拜三位一體。
因此，第一日被稱為「主上帝太陽的日子」。

上帝部分挫敗了寧錄的計劃，混淆了巴別塔建造者的語言，導致施工中斷：「耶和華降臨，要看世人正在建造的城和塔；耶和華說，看哪，這百姓是一族，都有一種語言。這就是他們開始做的事；現在他們想做的一切都不會受到限制。哎，我們下去把他們那裡的語言混淆一下，讓他們聽不懂對方的語言。於是耶和華將他們從那裡分散到全地上。他們停止建造

城市。所以他的名字叫巴別，因為耶和華在那裡混亂了全地的語言，並且從那裡耶和華將他們分散在全地上。”

(創 11:5-9)。

人們被分成說同一種語言的家庭小組，將他們的習俗和宗教帶到了他們殖民的地方。這就是為什麼幾乎所有古代文明都崇拜三位一體和太陽的原因。這也是為什麼在世界不同地區的這些文明遺跡中都能看到宗教元素：金字塔、三位一體的雕像以及塞米勒米斯和她腿上的兒子塔木茲的小雕像。

三位一體： 第一個人	三位一體： 第二人稱	三位一體： 第三人稱
寧羅德	塞米勒米斯	塔木茲
印度		
梵	毘濕奴	濕婆神
巴比倫		
馬爾杜克	金星	伊什塔爾
埃及		
歐西里斯	荷魯斯	伊西斯
希臘		
宙斯	阿波羅	雅典
石榴		
木星	火星	金星

在巴別塔各地的各個家庭中，崇拜太陽的這一天也被稱為「太陽日」或「主神太陽」。

人們。在英語中，一週的第一天被稱為“Sunday”。太陽是“太陽”；日是「日」。星期日是“太陽日”。在德語中，這一天是 **suntag**，意思相同。在西班牙語和葡萄牙語中，它是“domingo”，來自拉丁語“dominus”，

意思是「主神太陽的日子」。法語和義大利語（分別為dimanche和domenica）中一週的第一天名稱也來自拉丁語dominus，具有相同的含義。

然後，世界被分為兩類人：大多數國家的人民，他們遵守星期日；閃的後裔是亞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後裔——以色列人，守安息日。可以看出，雖然安息日是上帝最古老的製度，但在寧錄崇拜中製定的星期日卻是迄今為止最廣泛遵守的，也是最受歡迎的。

根據歷史記載，以色列人於公元前1450年至公元前1400年間在沙漠中流浪，據信亞當的時代可以追溯到公元前4000年。因此，在人類大約2600年的歷史之後，安息日一直受到信徒的遵守。星期日是後來由人類設立的。上帝的金線遵守安息日，而寧錄反叛宗教的追隨者則為了宗教目的而擱置星期日。

從摩西到基督

在沙漠中時，上帝指示摩西，正如當時所發生的那樣，遵守安息日將永遠成為區分祂的子民與其他子民的標誌。「因此，以色列人要守安息日，世世代代守安息日，作為永遠的約。在我和以色列人之間，這將作永遠的記號；因為六日之內，耶和華造天地，第七日便安息舒暢」（出 31:16, 17）。遵守安息日的原因

遠遠超出了以色列人民的需要。它涵蓋了全人類。他們應該保留它以記住上帝是他們的創造者，以便學會愛和尊敬祂。請注意，上帝指出創造是遵守安息日的一個理由：“因為六日之內，耶和華創造了天地”，不僅為以色列人，也為全人類；「到了第七天，他就安息了，就痊癒了。」安息日與亞當的所有後裔有關。

又一個1400年過去了。在這段時間裡，上帝不斷提醒祂的子民安息日的重要性，這是服從和服從祂的政府的標誌。西乃山之後大約四十年，在沙漠朝聖結束時，祂重複了申命記 5 章 12 節中的安息日誡命：「守安息日……正如耶和華你神所吩咐的」。先知以賽亞在基督之前的八世紀回顧了這條誡命（以賽亞書 56 :2-4）。大約兩百年後，在巴比倫人最後一次入侵之前，耶利米提醒人們安息日的誡命，以及遵守它所帶來的祝福（耶利米書 17:21）。以西結也做了同樣的事，指出安息日是神與人之間立約的記號（以西結書 12:17）。

20:12、20) 舊約最後一位先知瑪拉基譴責那些放棄遵守十誡律法 (十誡律法要求遵守安息日) 的人：「如果我是父，我的榮耀在哪裡？如果我是主，我的恐懼在哪裡？萬軍之耶和華對你們說，藐視我名的祭司啊……因為祭司的嘴唇必存知識，人必從他口中尋求律法，因為他是萬軍之耶和華的使者。但你們卻偏離了正道，使許多人偏離律法」 (瑪拉基書 1:6 ;2:7, 8) 。

同時，異教國家遵守太陽日，這與第四誡的安息日形成鮮明對比。巴比倫人、希臘人和羅馬人也是如此，他們在基督來到地球時是世界帝國的主人。

在耶穌基督的事奉中

正如預言的那樣，神的兒子耶穌、道成肉身的耶穌出生在伯利恆 (彌迦書 5:2) 。它是由約瑟和瑪利亞創造的，他們都是猶太人，都是安息日的遵守者。

他接受了他們的指示。聖經說他「智慧和身量，並神和人喜愛他的心都一齊增長」 (路加福音 2:52) 。他凡事都令上帝喜悅，為此，他在周六參加了上帝的敬拜儀式：“當他到達他長大的拿撒勒時，他按照自己的習慣，在安息日進了會堂，站著讀吧」 (路 4:16) 。由此我們得出結論，神很高興教會在這一天敬拜祂。

耶穌在開始傳道後的第一次偉大講道中強調，他並不是來取消或廢除安息日律法，而是說，只要天地存在，它就會繼續有效：「不要以為我來是要廢除律法或先知；我不是來廢除，而是來成全的。我實在告訴你們，就是到天地都廢去了，律法的一點一畫也不能廢去，都要成全。」

(太 5:17, 18) 。

不久之後，耶穌故意與法利賽人發生爭論，以便將安息日的教義從他們所認同的人的誠命中解放出來。法利賽人在安息日中添加了一系列條例，所有這些條例都與聖經相悖，使安息日成為其觀察者的負擔。猶太著作《密西拿》中的兩篇完整的論文專門闡述了與安息日有關的各種規定。

我們引用幾句：

- 手上不能帶手帕，以免做「工作」。它的一端應該被縫進衣服裡。因此，它被認為是安息日的一部分，攜帶它不會構成對安息日的違反。
- 你無法解開結、寫兩個以上的字母或擦除相當於兩個以上字母的空格；
- 你可以賣掉週六母雞下的雞蛋，但猶太人被禁止吃；
- 週六禁止照鏡子；
- 週六不允許生火或點燃蠟燭。但你可以僱用一個外邦人來做這項工作；
- 週六禁止向地上吐痰，以防止這種行為給植物澆水；
- 週六，您大約無法行走超過一千公尺。所以，當人計劃去哪裡時，首先應該評估距離是否超過「安息日的路」（使徒行傳1:12），以免陷入罪中。

耶穌的目標是在安息日宣講真正的教義。他教導說，這一天的時間可以用來減輕人和動物的痛苦：「你們中間誰有一隻羊，如果它在安息日掉進坑里，他不會抓住它？並將其舉起？一個人比一隻羊值錢多少錢？因此，週六行善是合法的。」

（路 12:11, 12）。聖經記載了耶穌在安息日所施行的幾個醫治神蹟（馬可福音3:1-5；路加福音4:38, 39；13:10-17；14:1-4；約翰福音5:1-15；9:1）-14）。同樣，他還說，為那些因不可抗力而無法為這一天準備食物的人尋找食物並不是犯罪：“當時，耶穌在星期六經過田野。他的門徒餓了，就開始拾取糧食來吃。法利賽人看見，就對耶穌說，你的門徒做了安息日不可做的事了。耶穌對他們說，你們沒有念過大衛和跟隨他的人飢餓時所作的事嗎？他怎麼能進神的殿，吃陳設餅呢？這餅是他和跟隨他的人都不能吃的，只有祭司才可以吃？或者你沒有在法律中讀過，在星期六，聖殿裡的祭司違反安息日並且沒有罪嗎？...但是如果你知道這意味著什麼：我想要憐憫而不是犧牲，你就不會譴責無辜者”。（太 12 :1-7）。

耶穌將自己置於萬物共同創造者的位置，宣稱有權決定什麼是違反安息日的行為，什麼是不違反安息日的行為。他設立了安息日。「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藉著他造的」（約翰福音 1:3）。因此，他對法利賽人說：「我告訴你們，比聖殿更大的在這裡...因為人子是安息日的主」（馬太福音12:8）。耶穌自稱是安息日的“主”，因此稱自己為安息日的主人。認為耶穌來是為了廢除他自己所製定的東西，就像相信一個人會毀掉他建造的房子和他居住的地方一樣，是不合邏輯的。他言教身教，教導安息日應用來敬拜

向上帝、向善行—減輕人和動物的痛苦並傳福音。而且，為了使這一點毫無疑問，他說他來不是要廢除包含安息日誡命的律法。我們記住：「不要以為我來是要廢除律法和先知；我不是來廢除，而是來成全的。我實在告訴你們，就是到天地廢去，律法的一點一畫也不能廢去，都要成就」（馬太福音 5:17, 18）

但他沒有樹立榜樣，也沒有教導如何在這一天為自己的利益而工作。支付家庭帳單。他自己已經啟發以賽亞寫道：「如果你在安息日轉離你的腳，不在我的聖日遵行你的旨意，如果你稱安息日為耶和華的可喜樂的聖日，稱耶和華為可尊敬的聖日，如果你尊崇安息日，不隨從自己的道路，不按自己的意思行，也不按自己的言語行事，這樣，你們就必以耶和華為樂，我必使你們騎在大地的高處，又以我的產業養育你們。你父親雅各，因為這是耶和華親口說的。」（賽 58:13, 14）。星期六不是為了自己的利益而工作的一天。

十字架之後

耶穌的門徒學會遵守安息日，甚至在他死後也保留了這個教義。亞利馬太的約瑟隨後要求耶穌的遺體，向已故的師父致以最後的敬意。路加告訴我們：「那是預備日，安息日臨近了。從加利利和他一起來的婦女們也跟著觀看了墳墓和他的屍體安放的樣子。他們回來就預備了香料和香膏，就照著吩咐，在安息日安息了」（路加福音23:54-56）。他們「在七日的第一日清早」回到工作崗位，「帶著所預備的香料往墳墓那裡去」（路加福音 24:1）。

耶穌自己在升天前命令祂的門徒教導人們「遵守我所吩咐的一切」（馬太福音 28:20）。

在那之前，他已經給出瞭如何遵守安息日的榜樣和教導。門徒們應該在星期六休息日繼續教導。與耶穌的命令一致，使徒保羅在《希伯來書》中教導基督的信徒遵守安息日的必要性：「我們信的人就得享安息…因為他在某處如此說：『第七天：上帝在第七天停止了祂的一切工作…因此，上帝的子民仍然享有安息。對於進入安息的人來說，他自己從他的工作中休息了，就像神從他的工作中休息一樣。因此，讓我們努力進入那安息，免得有人效法同樣的悖逆』（希伯來書4:3,4,9-11）。

使徒關於安息日的教導

哪一條法律被廢除了——十誡還是禮儀法？

在西乃山，上帝賜給摩西兩條律法：道德律法和禮儀律法。第一個是他用自己的手指寫在石版上的：“當他在西奈山上與摩西說完話後，他把兩塊法版交給了摩西，是上帝用手指寫的石版。”

（出 31:18）。當他把他們交給他們時，他特別提到安息日的誡命：「耶和華對摩西說，你要吩咐以色列人說，你們要守我的安息日，因為這是我之間的證據。你們世世代代，使你們知道我是叫你們成聖的耶和華。所以你們要守安息日，因為這是你們的聖日。褻瀆者，必死；因為無論誰在其中做任何工作，那個人都會從他的人民中被剷除。六日要作工，但第七日是安息日，是歸耶和華為聖的。凡在安息日工作的人必定死……摩西在西乃山與摩西說完了話之後，他就將兩塊法版交給摩西，是神用手指寫的」（出埃及記 31：12-15、18）。第二條法律由規定獻祭動物、提供食物和飲料的法令以及一系列禁止觸摸或品嚐不潔之物的禁令等組成。它還規定每年守七個“禮儀安息日”，在宗教日曆期間。它們是：1和2—無酵節的第一天和最後一天；3—五旬節；4—七月初一，又稱為號角節；5—七月初十，贖罪日；6日和7日—住棚節的第一天和最後一天。它們在《利未記》第 23 章中有所介紹。在提到第四誡的每週安息日之後（《利未記》23 章）。

23:3）摩西描述了七個禮儀安息日中每一個所規定的儀式。禮儀律的所有法令都是在希伯來聖所執行的。利未支派亞倫後裔的祭司積極參與其中。

當耶穌在十字架上獻出自己的生命時，上帝就發出了一個信號，表明他將不再接受希伯來聖所的服務。因此，禮儀法中規定的它和與之相關的儀式都被廢除了。聖經說：「耶穌又大聲喊叫，氣就斷了。看哪，殿裡的幔子從上到下裂為兩半」（太 27:50, 51）。聖所的幔子或帷幕的天花板很高，有二十多公尺高。只有超自然的手才能將它「從上」撕到下。祭的血灑在上面（利 4:15-17）。藉著將其撕開，上帝表明祂不再接受動物的血，也不再接受希伯來祭司的服務。上帝真正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寶血，已經流在十字架上；耶穌將進入天上真正的聖所，擔任人類的祭司（約 1:29；希伯來書 8:1, 2）。

既然上帝廢除了聖所禮拜，那麼可以說，規定聖所禮拜的禮儀法也被廢除了。保羅在警告信徒提防猶太教徒時說了這番話。這些人據說是皈依基督教的猶太人，他們想將禮儀法的法令強加在信徒身上。保羅說，禮儀律和它的典章都被廢除了，釘在十字架上：「你們的典章中反對你們的條例，在某些方面與我們相反的條例，都被劃掉了，並且從我們中間除去了，把它釘在十字架上……因此，不要讓任何人在吃喝方面評判你，也不要因為節期、新月或安息日來評判你，這些都是即將發生的事情的影子，但身體是基督的。」（西 2:14-16）。請注意，他具體提到

此禮儀法的戒律。對道德法則不。他將「安息日」與猶太節日一起提及，清楚地暗示它們是法令中規定的七個禮儀安息日。請注意，他寫道：「星期六」 -

複數形式 - 指不只一個。道德法則只規定遵守一個星期六（單數），也就是一週的第七天。因此，我們知道廢除的安息日是禮儀律中的第七條，而不是道德律中的第四條。歌羅西書的經文說，禮儀法及其條例已被廢除。這與基督關於律法的教導是一致的（太 5:17, 18）。

加拉太書的問題

在寫給加拉太書的信中，保羅試圖捍衛信仰是獲得上帝恩惠的唯一途徑，但卻不惜犧牲行為，他也提到了猶太教徒在試圖保持信徒對禮儀律法的遵守方面所犯的錯誤。加拉太人受到了這種錯誤教導的影響。他寫道：「現在，認識了上帝，或者更確切地說，被上帝認識了，你如何回到那些你想要再次服務的軟弱和貧窮的基礎呢？你記下日、月、次、年。我為你擔心，我為你所做的一切都是徒勞的。」（加拉太書 4 :9-11）。禮儀法規定了「日、月、時、年」的遵守：禮儀星期六、節日月份、收穫和祭祀的時間以及所謂的「安息年」每七年就有一個特別致力於宗教（申命記15）。從上面的文字來看，不能說保羅宣布安息日被廢除。

另一方面，加拉太書積極地教導說，凡遵守安息日以得救或在神面前配得某些東西的人，都已經從恩典中墮落了：「你已經從恩典中墮落了。」

（加拉太書 5:4）。祝福是藉著恩典和信心而來的。給加拉太人的這封信的兩個目標是要表明，任何順服的行為都不能：1 - 使人在神面前配得某些東西（例如，接受聖靈- 加拉太書3:1, 2,9,14）；2 - 保證上帝的寬恕（稱義）和祂在天堂的地位（加拉太書 2:16; 3:11, 18, 22）。但是，在同一封信中，保羅積極地教導說，每一個有真信心的人都會順從上帝的律法：「如果我們這尋求在基督裡稱義的人，反而成了罪人，豈不是基督使人犯罪嗎？絕不。因為我若再建造我所毀壞的（悖逆的老人），我就是犯罪的人了」（加拉太書 2:17, 18）。真正的信徒遵守安息日是他信仰的結果。因為藉著信心，他領受了神的靈，這使他能夠按照誠命保守並成聖它：“我們靠著信心的靈等候公義的盼望”和“你一切的誠命都是公義”

（加拉太書 5:5 ;詩篇 119:172）。「你們若被聖靈引導，就不在律法以下」，也就是說，你順服了律法（加拉太書 5:18）。「聖靈所結的果子就是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沒有法律禁止這種行為」。換句話說，精神引導我們做符合法律的事；她並不譴責這一點。引導我們遵守律法（加拉太書 5:22, 23）。因此，可以理解，加拉太書決沒有提出廢除道德律。相反，它強化了先前在羅馬書中所給予的因信稱義教義的教導，並清除了皈依的法利賽人與之相關的錯誤。

基督教 猶太教徒。接下來我們將討論羅馬書中的福音及其與安息日的關聯。

羅馬書中恩典的時代

作者本人在第一章中宣告了這封信的目的是「傳福音」（羅馬書 1:15）。羅馬書一步一步地闡述了這一教義。

當我們讀到這封信時，我們意識到，流行的教導是猶太人靠律法得救，外邦人靠著恩典得救，這與事實相去甚遠。律法是為每個人制定的，是要向所有人，無論是猶太人還是外邦人，表明他們在神面前的真實處境：「猶太人和希臘人都在罪之下，正如經上所記：沒有一個義人……無論律法怎麼說」，這是對律法以下的人說的，以便塞住各人的口，使各人在神面前都被定罪。所以，凡有血氣的，沒有人能因行律法在神面前稱義」（羅馬書3:19, 20）。

律法的目的是要讓所有人「認識罪」（羅馬書4:20）。向每個人展示他們的真實身份。從本質上來說，猶太人並不比非猶太人好：「義人沒有一個……行善的也沒有，也沒有一個」（羅馬書3:9）。因此，兩者都需要以同樣的方式得到饒恕和拯救。

保羅寫道，「神是獨一的，他稱受割禮的（猶太人）因信稱義，也稱未受割禮的（外邦人）因信為義」（羅馬書3:30）。兩者都是因信稱義，因為正如他所寫的：“我們已經證明猶太人和希臘人都在罪之下”。「神的義」是「因耶穌基督的信而臨到一切相信的人；因為沒有差別。因為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卻靠著神的恩典白白地稱義。」神的恩典同樣惠及猶太人和外邦人。「所以我們斷定，人（猶太人或外邦人）稱義是因著信，不在乎遵行律法」（羅馬書 3:9, 22-24, 28）。保羅捍衛猶太人和外邦人在需要恩典和信心恩賜以得救方面的平等地位，他回顧說，即使是猶太人屬肉體的父親亞伯拉罕，當他仍然被視為外邦人時，也通過信心得到了上帝的寬恕（未受割禮）：「亞伯拉罕的信就算為義。那麼，這一切是如何歸咎於他的呢？……未受割禮」

（羅 4:9, 10）。而且，當亞伯拉罕成為「信心之父」時，他的信心成為所有相信得救的人的信心榜樣，無論是受割禮的猶太人還是未受割禮的外邦人：「使他成為一切相信之人的父（即使他們未受割禮...）[相信的外邦人]，並且是……那些不僅受割禮，而且也遵循亞伯拉罕信仰的腳步[相信的猶太人]的人的父親」（羅馬書4:11, 12）。「凡屬律法的人若都為後嗣，信就是枉然，應許也就廢了」（羅馬書4:14）。只有相信耶穌基督的猶太人和非猶太人才能繼承新地球。

請記住，對耶穌基督的信心也表現在順服上帝給良心的聖言。因為耶穌就是道（約翰福音 1:1, 14）。這樣，即使是那些從來沒有觸手可及聖經，而是順從上帝之靈向祂的良心所教導的聖經真理的印度人，也被上帝視為信徒。

如果你直到生命的盡頭都保持這個信念，你就會得救。

保羅也教導說，在恩典之下的人能夠遵守上帝的律法，因此也遵守第四誡的安息日：「罪必不能作你們的主，因為你們不在律法之下，乃在恩典之下。」（羅 6:14）。「違背律法就是罪」（約翰一書 3:4 美國國王詹姆士版）。「我們是否應該留在罪中，使恩典更顯多呢？一點也不！我們這些向罪死了的人，怎能繼續活在罪中呢？」（羅 6:1, 2）。「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穌裡、不隨從肉體、只隨從聖靈而行的人，就不定罪了。因為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裡釋放了我脫離罪的律……神差遣祂的兒子……以肉身定罪了罪，使律法的義成就在我們身上，他們不隨從肉體，只隨從聖靈。」並且「祂一切的誡命都是公義」。因此，在恩典之下的人接受了神的靈，並且靠著它能夠過不犯罪的生活，不違背神的律法。他有權遵守法律生活。凡在恩典之下的人也遵守第四誡，並守安息日（羅馬書 8 :1-4 ;詩篇 119 :172）。你遵守安息日不是為了得救，也不是為了在神面前配得上某些東西。為此目的而這樣做的人確實已經從恩典中墮落了，正如加拉太書所教導的那樣（加拉太書 5:4）。祝福是藉著恩典和信心而來的。真正的信徒遵守安息日是他信仰的結果。因著信，他接受了聖靈，藉著聖靈，他能夠按照誡命保守自己，並使自己成聖。

新約

第一個或“舊”約是十誡：“然後他向你們宣布了他的約，即他為你們規定的十誡，並將它們寫在兩塊石版上。”（申 4:13）。事實證明，以色列人並沒有遵行神的聖約。他們違背了誡命，轉向偶像崇拜。因此，他說他要與他們立新約。神並沒有改變祂先前所建立的一切。新約是對第一個約的重複，並增加了應許，即祂將負責將十誡寫在人們的頭腦和心中：「看哪，日子將到，耶和華說，那時我將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全家另立新約，不像我拉著他們列祖的手，領他們出埃及地的日子，與他們所立的約。」（耶利米書 31:31）。

耶和華說，那些日子以後，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乃是這樣：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裡面，寫在他們心上。我要作他們的上帝，他們要作我的子民。而且……每個人都會認識我……因為我會原諒他們的邪惡，我將不再記得他們的罪。”（耶利米書 31:31）。

這約不只限於猶太人，也不限於舊約時代。保羅指出，神看猶太人不是血統的後裔，而是任何敞開心扉並接受聖靈的人：「因為猶太人不是外表上是一的，割禮也不是外表上是肉體的。但他是內在的猶太人，割禮是發自內心的，是在精神上，而不是在字句上，他的讚美不是來自人，而是來自上帝。」（羅 2:28, 29）。而且，當談到基督的祭司職分，以及他在恩典時代作為我們代禱者的角色時，他重複了耶利米關於新約的話：「但現在他已經得著了」。

事工就更加優秀，因為它是更美之約的中保，這在更美的應許中得到了證實。因為，如果第一個是無可挑剔的，那麼第二個就永遠沒有立足之地了。耶穌責備他們，對他們說，看哪，日子將到，這是耶和華說的，我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另立新約，不像我與他們列祖所立的約當我拉著他們的手，將他們從埃及地領出來的那一天，主說，因為他們沒有留在我的約中，所以我沒有留意他們。耶和華說，因為這就是我要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的理解中，並將它們寫在他們的心裡……因為我要憐憫他們的罪孽和罪惡。以及他們的過犯。我會記得更多。先說新舊。現在，那些已經變老、變老的事情已經接近結束了。”（來 8:6-13）。而且，甚至在新約聖經《希伯來書》中，也記載神期望他的兒女遵守安息日：「論到第七日，他在某處如此說：神就在這日歇了他一切的工，就安息了。」第七天……因為如果約書亞讓他們休息，他就不會再說話了，另一個人說。因此，上帝的子民仍享有安息。因為進入安息的人，他自己就停止了他的工作，就像上帝停止了他的工作一樣。因此，讓我們努力進入那種安息，這樣就不會有人落入同樣的不服從的例子了。”（來 4:4, 7-11）。

簡而言之：新約是神將舊約所宣告的同樣的誡命寫在我們的思想 and 心中。它不限於猶太人，而是所有靠基督的靈順服的人。事實上，從本質上講，這是對舊約的重複。它被稱為“新”只是因為呈現它的系統發生了變化。在舊約中，聖約是透過希伯來聖所的儀式宣告的，在那裡有罪的祭司代表真正的祭司（基督），動物的血代表除去世人罪孽的神的羔羊的血。

祭司們指出動物的血預示著彌賽亞將為我們帶來罪的寬恕和永生。然後，他們將律法教導敬拜者，使他不再犯罪：「祭司的嘴唇必存知識，人必從他口中尋求律法」（瑪拉基書2:7）。在新約中，耶穌基督作為真正的祭司，將祂的血的功勞獻給神，以保證敬拜者的罪得到寬恕。透過祂的代禱，祂從父神那裡接受聖靈並將其發送給崇拜者。這會引導您透過學習聖經來學習上帝的律法，並賦予您遵守的能力。因此，新約是透過傳講十字架的死和基督代表我們擔任司祭的好消息而宣告的。在新約中，基督不是作為將來來臨的救主，而是已經來臨的救主。不是像祂將來會戰勝罪惡和功德來為我們代求，而是已經戰勝並接受了「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馬太福音28:18）。換句話說，舊約提出了彌賽亞將會來臨的應許。新的代表了耶穌基督已經贏得勝利並且今天在天堂為我們代求的確定性；確信他憑藉所擁有的權利和權柄，「天天在我們身邊，直到世界的末了」（太 28:20）。藉著聖靈，基督就與祂在地上的門徒在一起一樣親近、臨在。從這個意義上說，甚至更多：因為現在，他除了在我們身邊之外，還可以透過他的靈在我們裡面。“看哪，我站在心門前”，“我敲門，如果有人聽見我的聲音就開門，我就進來。”

（啟 3:20）這就是為什麼聖經說新約是建立在「更美的應許」的基礎上的（希伯來書8:6）。

舊約是以希伯來祭司利未人的事奉為基礎的。新的，在神的兒子基督的事工中；依肉體來說，是猶大支派所生。基督死後，神使聖殿的幔子裂開，表明他不再接受希伯來聖所的事工（馬太福音 27:50, 51）。因此，這顯示新約以基督和祂在天上聖所中的事工為基礎，在「真帳幕中，是耶和華所立的，不是人所立的」（希伯來書8:2），它取代了第一個聖約。它在本質上並沒有取代第一誡，因為它繼續預言人類將遵守十誡（因此也遵守安息日）。但它以呈現的形式取代了它。它顯示了基督今天和現在所做的事情，而不僅僅是祂將要做的事情。今天，我們所看的不是公牛和山羊的血，而是神兒子本人因著信心而流下的血，使我們的罪得赦免。

我們不會接近一個像我們一樣有罪的人，為我們向神代求；但對於完美的人基督耶穌，人子和神的兒子，祂坐在父寶座的右邊（提摩太前書 2:5）。祂是我們唯一的告解神父，沒有其他神父。我們在禱告中將我們的秘密託付給他，我們希望得到回應並真正緩解我們的焦慮。

祂將透過新約天上聖所的事工，最終除去我們的罪。考慮到「違背律法就是罪」（約翰一書 3:4），這意味著基督將使我們能夠遵守律法並遵守第四誡的安息日。這是希伯來聖所的禮拜與基督的禮拜之間最顯著的差異。保羅談到希伯來聖所、舊約的儀式以及在那裡供職的祭司時說：「每年不斷獻上同樣的祭物，決不能使那些到那裡去的人得以完全。否則……直到第十章結束。」因此，讓我們憑著對基督和祂的事工的信心，遵守第四誡的安息日，相信祂的幫助，並讓我們保持這樣直到最後，記住應許：「遵守祂誡命的人有福了，使他們可以得著平安。」生命樹上有能力，並且可以從城門進城」（啟示錄 22:14，原文）。

使徒的榜樣

耶穌在升天前吩咐門徒教導人們「凡我所吩咐你們的，你們都要遵守」（馬太福音 28:19）。我們已經研究過他自己如何遵守安息日。不可能有其他的情況，因為它明確指出，只要天堂存在，十誡就在並將繼續在地球上有效。他說他不是來改變他們的：「不要以為我來是要廢除律法和先知；我不是來廢除，而是來成全的。我實在告訴你們，就是到天地廢去，律法的一點一畫也不能廢去，都要成就」（馬太福音 5:17, 18）。因此，門徒要向世界證明他們效法夫子的榜樣，遵守律法和安息日。事實上，即使在耶穌死後，他們也已經這麼做了。週五，他的身體從十字架上移開後不久，「那是準備日，週六黎明，那些與耶穌一起來到加利利的婦女們也跟著觀看了墳墓和他的屍體是如何安放的。他們回來後，預備了香料和香膏，就在安息日照著吩咐安息了。」耶穌的追隨者認為星期六是如此神聖，以至於在這段時間連耶穌的遺體都沒有受到尊敬。只是「在第一

一週中的一天” 星期日，“清早，他們帶著所預備的香料，往墳墓那裡去”（路加福音 23:54 - 24:1）。

基督升天后，門徒繼續效法夫子的榜樣。

耶穌每週六在會堂裡教導：「耶穌到了拿撒勒，就是他長大的地方，就在安息日，照著規矩進了會堂，站起來念經」（馬太福音4:16）。《使徒行傳》在四個不同的場合記載，保羅和基督的其他門徒也做了同樣的事：「他們在安息日進了會堂，坐下。律法書和先知書的教訓結束後，會堂的領袖派他們去說：諸位，兄弟們，如果你們有什麼話可以安慰人們，請說。保羅站起來，舉手示意大家安靜，並說：以色列人和敬畏上帝的人請聽……當會堂解散時，許多猶太人和改信宗教的人跟隨保羅和巴拿巴……接下來的安息日，幾乎合城的人都聚集來聽神的道」（使徒行傳 13:14,16,43,44）。

「他們經過安菲波利斯和阿波羅尼亞，來到帖撒羅尼迦，那裡有猶太人的會堂。保羅照例到他們那裡去，連續三個安息日與他們爭論聖經，解釋並證明基督受苦並從死裡復活是適當的。他說：我所傳給你們的這位耶穌，就是基督」（使徒行傳 17:1-3）。

「……保羅離開雅典，抵達哥林多……每個安息日，他都在會堂裡爭論，說服猶太人和希臘人。」（徒 18:1, 4）。

最後的記載顯示，門徒們把安息日獻給禱告和傳福音，甚至在教會外也是如此：我們坐下來與聚集在那裡的婦女們交談。有一個婦人名叫呂底亞，是推雅推喇城的一個賣紫色衣服的，事奉神，她聽了我們的話，主就開啟她的心，使她留心聽保羅所說的話。

她受洗後，她和她的家人懇求我們說：「如果你們認為我對主忠心，就請到我家裡來，住在那裡。他強迫我們這樣做。」（徒 16:13-15）。

因此，使徒們透過教導和榜樣，宣布第四誡的安息日是真正的休息日，並證明即使在耶穌死後，它仍然有效。他們沒有給教會成員留下任何空間來得出這一天發生了變化的結論。

基督教時代的星期日及其在基督教異教化中的作用

雖然他們清楚地教導真理，但使徒們受到先知默示之靈的警告，在他們死後，教會中將會出現背道現象。他們不只一次警告信徒。保羅說：「我知道你們這些我所傳講神國度的人，都不會再見我的面了。」

因此，今天我向你們聲明，我沒有沾染所有人的血；因為我從未停止向你們宣講上帝的全部旨意。因此，要照顧好自己和整個羊群……因為我知道：在我離開之後，兇猛的狼將進入你們中間，並且不會原諒羊群。並且，你們之間，如果

他們會興起說乖謬話的人來吸引門徒跟從他們。
所以你們要警醒，要記得這三年來，我晝夜不住地流淚勸戒你們各人」（使徒行傳 20:25-31）。彼得也警告說：「你們中間必有假教師，他們會暗中傳播毀滅性的異端，並否認買贖他們的主，給自己帶來突然的滅亡。許多人將追隨他們的解體，真理之道將被他們褻瀆。他們必因貪婪，用虛言來欺負你們」（彼得後書 2:1-3）。

保羅和彼得的預言很快就應驗了。保羅於公元 66 年左右在羅馬殉道，彼得則於公元 67 至 68 年間在羅馬殉道。就在這時候，殉道者遊斯丁，雖然今天被許多人擁戴為教會的合法教父之一，但卻是預言中的狼之一，他說出了與使徒的教導完全相反的事情。源自異教的異端：

「我們在太陽日聚集在一起（直到第四世紀，羅馬帝國將一周的第一天稱為太陽日），不僅因為這是上帝改變黑暗和光明的第一天，物質創造了世界，還因為在這一天的我們的救主耶穌基督從死裡復活了。他們在土星日前夕把他釘在十字架上；在這之後的一天，即太陽日，他向他的使徒和門徒顯現，他教導了他們我們向你們提出的值得考慮的一切」 - 賈斯汀，66-67，我 - 道歉，頁數 6、427-31。

不幸的是，歷史表明，一般來說，當叛教出現時，大多數人都會走上錯誤的道路。耶洗別和亞哈王帶領百姓敬拜巴力時也是這樣，只有以利亞和七千膝沒有向假神下拜。全國其他人，也就是大多數人，都站在錯誤的一邊。這在先知以利沙、以賽亞、耶利米的時代，甚至在耶穌的時代都曾重複過。神的兒子並沒有獲得多數人的追隨，他在加略山那天與法利賽人一起高喊：「把他釘在十字架上」。在基督教時代也不例外。殉道者遊斯丁很快就被列為當時教會中也教導錯誤的大多數信徒之一。換句話說，狼被認為是真正的牧羊人。而那些不同意這些改變的真誠信徒則被視為持不同政見者、叛逆者、分裂和削弱教會的分子；那些指責「上帝之人」的人。相反，那些不屬於上帝的人宣揚的是謊言。因此，隨著大多數人轉而支持異教休息日，它逐漸被接受為標準。守星期日已成為傳統所接受的教義，而不是聖經啟示所接受的教義。隨之而來的是所有其他異教教義被引入教會：三位一體、崇拜雕刻圖像、點水洗禮等。

儘管基督教逐漸異教化，但它仍然不被接受，其追隨者受到猛烈的迫害和殺害。異教徒似乎不願意接受「拿撒勒人的猶太耶穌」為上帝的兒子、人類的救世主。

他們希望基督徒用「凱撒萬歲」向皇帝致意，並承認他是上帝的合法代表。由於他們沒有這樣做，羅馬競技場以野獸殺害基督徒的表演來招待異教徒。成為基督徒等於對帝國不忠。西元303年，戴克里先下令後的十年裡，迫害變得更加激烈。

耶穌在談到這個可怕的考驗時期時，用預言的語言說：「你們將有十天的災難。至死忠心，我就會賜給你生命的冠冕。」
(啟 2:10)。

然後似乎是上帝鬆了一口氣。但事實證明它是敵人最嚴重的武器：一位羅馬皇帝第一次表明自己支持基督教。君士坦丁在米蘭簽署了製止迫害的法令—寬容法令，從此基督徒享有與異教徒同等的權利。不久之後，基督教被承認為帝國的官方宗教。事實證明，這一政治背景下的「寬容」一幕向真誠者揭示了一個真正的陷阱。君士坦丁沒有接受耶穌，也不承認他是他生命的主。此前，他看到基督徒幾乎佔帝國人口的百分之五十，在對抗馬克西米利安的戰役中請求他們的支持；向他們承諾，如果他獲勝，將結束迫害並將基督教轉變為帝國的官方宗教。政治措施奏效了。君士坦丁獲勝並成為皇帝。他兌現了他的諾言，但只兌現了一部分。作為一名政治家，他也試圖取悅另一部分人口，即異教徒。他透過與教會的主教合作，形成基督教和異教的混合體，從而成為羅馬教會的象徵。按照這一思路，君士坦丁頒布法令，基督教的安息日與異教的安息日相同：“讓每個人都崇拜可敬的太陽日”

(君士坦丁，公元 321 年)。而大多數已經走上叛教道路兩個世紀的主教，為了紀念這一天，願意用權力和金錢來取悅皇帝，也欣然加入了皇帝的行列。因此，遵守皇帝法令的主教大多數受到青睞，而其他主教則逐漸被放逐。皇帝召開會議，由大多數主教（此時已經在教會中占主導地位的叛教者）投票決定什麼應該相信，什麼不應該相信。教會收到了這些法令，同時對那些不服從這些法令的人進行了咒罵和威脅。聖經不再是羅馬官方教會的指南。主教的傳統，即教會訓導權的教義，被認為是高於它的。

由於仍有人質疑人對上帝話語的權威，因此決定禁止《聖經》——將其從人們手中奪走。因此，教會的主教可以根據信徒的意願來指導信徒，因為他們編寫了新的法令並將其強加給教會。亞當和舊約所有族長所遵守的第四誡的安息日就是這樣被遺忘的。耶穌作為安息日的主所設立的安息日；他在地球上的事工中教導如何以身作則來保存這些教義，但被帝國教會—羅馬天主教使徒教會的領導人判處遺忘。

世界陷入了歷史上被稱為「黑暗時代」的黑暗時代。
沒有神的話語的光，黑暗似乎就滋長了。

但是，就像在叛教似乎完全占主導地位的所有時代一樣，上帝並非沒有見證。有些教會，例如北非的教會，仍然遵守聖經的安息日。經過幾個世紀的背道之後，《聖經》再次為人所用。聖經社團成立於 1800 年代，透過其工作，成千上萬的人能夠學習上帝的話語。隨後，遵守上帝聖言中所規定的安息日，第四誡的安息日的教會蓬勃發展。從歷史中可以看出，儘管背道者努力改變安息日，上帝並沒有批准或命令任何改變。他曾說：“第七日是安息日，歸耶和華為聖日……他們將世世代代遵守安息日，作為永遠的約……這將成為永遠的記號；”因為六日之內，耶和華造天地，第七日便安息舒暢。”（出 31:15-17）。即使在新復興的地球上，當上帝除去一切罪惡的污點時，它也將永遠如此：「因為我所要造的新天新地必在我面前，耶和華如此說，將是你的子孫和你的名字。耶和華說，從這一個安息日到下一個安息日，凡有血氣的都要來敬拜我。」（以賽亞書 66:22, 23）

如何遵守安息日

從歷史開始，甚至在犯罪之前，主就教導星期六應該被視為與其他日子不同的一天。「神在第七日造完了他一切的工，就在第七日歇了他一切的工，安息了。神賜福給第七日，定為聖日，因為在這日神歇了神一切創造的工，安息了。」（創 2:2, 3）。其中，人們必須從週日到週五所做的工作中休息：「因為在某個地方，他對第七日這樣說：上帝在第七天停止了他一切的工作……那進入安息的人，他自己休息了他的工作，正如上帝休息了他的工作一樣。」因此，一個人不應該為了謀生而工作。「因為耶和華將安息日賜給你們，所以在第六日賜給你們兩天的食物；各人要留在自己的地方，第七日，無人離開自己的地方」（出 16:29）。

前六天內進行的其他工作活動，例如打掃房間、做飯、準備衣服、購物等，也必須停止。要知道什麼該做、什麼不該做，只需應用聖經原則：「如果你在安息日轉離你的腳，在我的聖日不遵行你的旨意……如果你尊重它，不隨從自己的方式，也不你若按自己的意思行，也不說自己的言語，你就必以耶和華為樂」（賽 58:13, 14）。因此，很明顯，週六不適合觀看肥皂劇、不教導主之道的電影、觀看體育比賽、禮堂節目、參加聚會以及參與只符合我們利益的活動。兒童的玩具和遊戲必須妥善存放，讓全家大小都可以

在這一天讓自己有機會更接近上帝。因此，據了解，星期六的準備工作開始得更早，當時計劃了家庭的議程。

聖經教導我們，必須作出努力，採取一些主動行動，才能遵守誡命：「所以我們要努力進入那安息，免得有人效法同樣的悖逆」（希伯來書 4:10, 11）。當一週開始時，我們必須以這樣的方式計劃我們的活動，以便當星期六到來時，我們不會發現自己需要違反主日。這包括規劃尿布、藥品、食物、汽車加油等的庫存。乍一看，這似乎很難「很多」做起來。但如果信徒每週日都花時間來規劃一周，他就會發現，幾週後，為週六做準備就變成了一個順利的例行公事。如果按照計劃，這一週的收穫會更多。

在所有工作日中，週五是最出色的準備日。「耶和華對摩西說，我要將糧食從天上降給你們，百姓也必出去，每日收取每日的分，我要察看他們遵行我的律法不。第六天，他們要預備所收集的。這將是他們每天收割的兩倍……所以他們每天早上都會收割；各人按自己的食量……到了第六天，他們收了雙份餅，每人兩俄梅珥……看哪，既然耶和華賜給你們安息日，所以他在第六天就收了雙份餅。有一天，給你兩天的麵包；各人要留在自己的地方，第七日，無人離開自己的地方」（出 16:5,6,21,22,29）。直到耶穌時代，真教會的成員都將第六日視為準備日：「約瑟……亞利馬太人……要求耶穌的身體。當他把他帶出來後，用細麻布包裹他，把他放在墳墓裡……那是預備日，安息日黎明，從加利利和他一起來的婦女們也跟著觀看了墳墓和他的屍體安放的样子。他們回來就預備了香料和香膏，就照著吩咐，在安息日安息了」（路加福音 24 :54-56）。考慮到這一週的計劃是正確的，週六是最後調整的日子。準備週六的食物，最後整理房間，熨燙衣服，擦亮鞋子。

週五的日落

聖經教導說，在安息日開始時，上帝聖所的「內院門」就會打開。「每逢安息日，這地的居民必在這門門口下拜」（以西結書 46:1, 3）。因此，在星期五日日落時分，也就是星期六開始的時候，信徒們必須團結起來，敬拜、敬拜神。禮拜以讚美詩開始，然後是簡短的祈禱，默想聖經的一小段摘錄，最後以另一次祈禱結束。如果有孩子，必須用他們的語言講述聖經故事，儀式不能冗長乏味，以免他們對宗教儀式失去興趣。自從

如果有罪，則家族的父親必須向上帝獻祭（創 12:7, 8 ;13:18）。以身作則，父親作為信徒，必須帶領聚會。讓他在禱告中把他的妻子和孩子獻給上帝並奉獻給上帝。但讓他們選擇一些讚美詩，並參與對所選冥想經文的提問和評論。

週六服務

每週六，耶穌都會出現，「按照祂的慣例，在會堂裡站起來念經。那書就賜給他了」（路 4:16）。信徒效法祂的榜樣，在周六聚集在聖殿教堂或在家聚會的教堂（歌羅西書 4:15）。他們在那裡讚美上帝並研究祂的話語，尋求學習永生之道。在宗教儀式期間，我們不能忘記小孩子。耶穌並沒有太忙於照顧他的兄弟而無法關注他們。「然後他們帶著一些孩子來見他，讓祂把他們放在他們的手上祈禱；門徒卻責備他們。但耶穌說：“讓小孩子們去吧，不要阻止他們到我這裡來，因為天國是屬於這樣的人的。”“他把他們抱在懷裡，按手在他們身上，祝福他們。”

（太 19:13, 14 ;可 10:16）。應該有一個時間讓孩子們接受聖經的指導，並用簡單的語言讚美上帝。我們將敬拜儀式的第一部分獻給成人和兒童的聖經學校。然後，他們與父母見面，一起聽道。時間也不宜太長，以免宗教儀式變得勞累和乏味。

四十分鐘到一個小時足以傳達一個訊息。

師父教導說，從事與宣講上帝聖言有關的活動並不違反安息日。他說：“你沒有在法律上讀到，每週六，聖殿裡的祭司違反安息日，就沒有罪嗎？”

（太 12 :5）。祭司的職責是主持祭祀儀式並向人們傳授上帝的話語。「在安息日」，祭司們獻上「兩隻沒有殘疾、一歲的羊羔，並調油的細面十分之二作為素祭，並同獻的奠祭；燔祭是從安息日起，每逢安息日，除了常獻的燔祭之外。」他們也教導律法，「因為祭司的嘴唇必存知識，人必從他口中尋求律法，因為他是萬軍之耶和華的使者」（民數記28:9, 10 ;瑪拉基書2: 7））。在教會傳道，在網路、廣播或電視上直播佈道，所有這些都不是違反安息日的行為。特別是，不需要在周六離開的所有事情都必須在其他日子完成。然而，打開預先設定的設備，進行最新的音訊和視訊測試，調整攝影機以及其他敬拜時需要進行的活動，在基督眼中並不是犯罪。

禮拜後 - 週六其他時間

禮拜結束後，耶穌探望窮人，醫治病人，「他們出了會堂，同著雅各、約翰，往西門和安得烈的家裡去。彼得的岳母正發燒躺著；然後他們告訴他關於她的事。然後他走到她身邊，握住她的手，把她舉了起來。熱就退了，她就伺候他們」（馬可福音1:29-31）。我們要效法他的榜樣。

雖然這是一個專門舉行宗教儀式的日子，但不應該保持冷漠的形式。只要有機會，真正的信徒總是願意為有需要的人服務並減輕痛苦，即使是在安息日。

耶穌在禮拜期間，在教會內醫治了人們：「耶穌又進了會堂，在那裡有一個人，一隻手枯乾了。他們正在看他在安息日是否會痊癒……他對那枯乾手的人說：起來，到中間來。他問他們：安息日可以行善或作惡嗎？救人還是殺人？他們沉默了。耶穌憤怒地環顧四周，對他們的剛硬感到憐憫，對那人說：伸出手來。他一伸手，那東西就復原了，和那東西一樣」（可3:1-5）。

同樣，耶穌教導說，如果出現不可預見的需要，需要購買衣服或藥品來減輕他人或動物的飢餓或痛苦，真正的信徒必須這樣做。和其他日子一樣，週六也是行善的一天。「事情是這樣的，當耶穌在安息日經過田野時，他的門徒繼續上路，開始摘麥穗。法利賽人對他說，看見了嗎？為什麼他們在安息日做不合法的事？但耶穌對他們說：你們沒有讀過大衛和跟隨他的人飢餓時所做的事嗎？

在亞比亞他作大祭司的時候，他怎樣進入神的殿，吃祭司不可以吃的陳設餅，又給與他在一起的人呢？耶穌對他們說，安息日是為人設立的，人不是為安息日設立的。（可2:23-27）。

兒童很難長時間保持靜止。他們在戶外感覺更舒服。敬拜後，用下午的時間帶他們沉思大自然的景色，展示上帝在花草樹木、動物、河流和湖泊上留下的愛的印記，是一項榮耀上帝的任務。讓他們發現上帝的“看不見的事物”，“他永恆的力量和他的神性都被創造的事物所理解和清楚地看到”。

（羅1:20）這可以透過參觀附近的公園、湖泊、河流、山脈或田野來完成。這是孩子們接受最多指導的方式之一。他們小小的心就這樣透過溫柔的紐帶與基督和偉大慈愛之神的心聯繫在一起，這種紐帶是不會被折斷的，因為經上記著：「教養孩童，使他走當行的路，當他年老時，他必不偏離。」（箴22:6）

星期六的日落

在猶太人的體制中，祭祀儀式是在「晚上」舉行，類似「早晨的祭」（出 29:39, 41）。接下來，信徒必須每天早上和下午（包括週六）敬拜上帝。禮拜以讚美詩開始，然後是簡短的祈禱，默想聖經的一小段摘錄，最後以另一次祈禱結束。如果有孩子，必須用他們的語言講述聖經故事，儀式不能冗長乏味，以免他們對宗教儀式失去興趣。由於有罪，家族的父親必須向上帝獻祭（創 12:7, 8 ;13:18）。以身作則，父親作為信徒，必須帶領聚會。讓他在禱告中把他的妻子和孩子獻給上帝並奉獻給上帝。但讓他們選擇一些讚美詩，並參與對所選冥想經文的提問和評論。在最後的禱告中，求主祝福引導每個人在一周內行在聖潔中，遵守神的誡命，並相信神的應許：“並且聖化我的安息日，它們將成為我和你們之間的記號”。使你們知道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結 20:20）。

透過完美遵守安息日而成聖：治癒那些不知道如何祈求的人的一天

上帝為那些守安息日為聖的人保留了屬靈的祝福。這節經文說：「我將我的安息日賜給他們，是要在我與他們之間作證據，使他們知道我耶和華是叫他們成聖的」（以西結書 20:12）。意思是：當我們守安息日為聖時，我們就更認識神，因為祂在我們身上做了一個特別的、不同的工作。祂使我們成聖。這意味著什麼？考慮一個蘋果皮上有一些黑點的情況。當有人準備吃它時，他們會去除有缺陷的皮膚部分。事實證明，果肉內部還有其他損壞的斑點，在表面上看不到。在這種情況下，廚師必須進一步打開水果，直到找到它們並將其取出。這個小例子說明了上帝透過基督在我們生命中所做的工作。當我們接受基督時，我們就稱義了，我們就獲得了行走在新生命中的能力。從那時起，我們就追求「對神對人，都有無虧的良心」（使徒行傳24:16）。而且，靠著從基督那裡得到的力量，我們可以保持“信心和無虧的良心”，避免信心遭遇海難（提摩太前書 1:17）。換句話說，我們服從我們所知道的神的旨意，甚至，我們按照我們所擁有的亮光而行。我們就像一個皮膚乾淨的蘋果。然而，神在我們身上的工作必須繼續下去，「直等到我們都…照著基督長成的身量，成為完全的人」（弗4:13）。因為當基督來接續教會時，教會必須「毫無玷污、皺紋等類的病，乃是聖潔無有瑕疵的」（弗 5:27）。我們生命的內在本質必須被淨化。今天我們所隱藏的缺陷，我們因無知而犯下的錯誤，也必須被糾正。

這個過程就是成聖的過程。這是逐步加深清潔的工作，直到我們內心的「所有污點」都被清除。這個過程在信徒的生命中是持續不斷的。凡是自己選擇阻止他的人，都會使自己遠離救贖之路：「你們當追求與眾人和睦，又追求聖潔；不然，沒有人能看見主」（希伯來書 12:14）。

這就是安息日的成聖在信徒的生活中扮演至關重要角色的地方。作為它的果子，神將它聖化。耶穌在地上的事工充分證明了這一點。由於四福音書充滿了耶穌所進行的醫治的報道，因此它們在周六所進行的醫治中呈現出明顯的差異。

我們解釋：在許多情況下，信徒來到基督面前並請求祂醫治他們。一個麻瘋病人對他說：「如果你願意，你可以潔淨我」。另一個癱子要求打開天花板，把他的床降下來給耶穌。那患血漏的婦人爬到耶穌那裡，要摸他的衣服。瞎子們喊著說：“大衛的子孫，可憐我們吧！”（可 1:40；可 2:3,4；太 9:27；太 9:20-22）。但是，在星期六，耶穌會醫治那些沒有祈求、沒有來到祂面前的人；相反，它是在他的路上，在他那天經過的地方。讓我們來看一些例子 - 請注意，在所有情況下，病人都沒有要求治愈：

貝塞斯達池邊的癱子：

「在耶路撒冷，靠近羊門的地方有一個池子，希伯來文叫作畢士大，池子有五個門廊……那裡有一個人，已經病了三十八年了。耶穌見他躺著，知道他這樣的狀態已經很久了，就對他說：你想痊愈嗎？病人回答說：先生，當水攪動時，沒有人能把我放進池子裡。但當我走的時候，另一個人出現在我面前。耶穌對他說：起來，拿你的褥子走吧。不久，那人的病好了，他就帶著床離開了。

那日是安息日」（約 5:2-9）。

天生瞎眼的人

「當耶穌經過時，他看見一個生來瞎眼的人。他的門徒問他說：拉比，這個人犯了罪，還是他的父母犯了罪，使他生來是瞎眼的？耶穌回答說：他沒有犯罪，他的父母也沒有犯罪。……他說完這話，就吐唾沫在地上，用唾沫和成泥，抹在瞎子的眼睛上。耶穌對他說：「你去西羅亞池子洗一洗……他就去洗了，回來就看見了……耶穌和泥開他眼睛的日子正是安息日。」（約翰福音 9: 1-14）。

駝背的女人

「週六他在一間猶太教堂裡授課。看哪，那裡有一個婦人，被靈體病了十八年。她彎著腰，根本無法直起身來。耶穌看見她，就叫她來，對她說，女人，

你已經痊癒了。他按手在她身上，立刻站直身子，榮耀上帝。”（路 9:10-13）。

迦百農的惡魔

「他們進了迦百農，在安息日，耶穌進了會堂，在那裡教訓人……會堂裡有一個人，被污鬼附著，喊叫說：「啊！耶穌拿撒勒，我們與你有什麼關係？你是來毀滅我們的嗎？我知道你是誰：上帝的聖者。」耶穌責備他說：「不要作聲，從他身上出去吧。」污鬼搖搖他，大聲喊叫，就從他身上出來了。」（可 1:21-

26）。

佩德羅的岳母

「他們立刻出了會堂，同著雅各、約翰，到了西門和安得烈的家。西門的岳母正發燒躺著。然後他們告訴他關於她的事。然後，他走到她身邊，握住她的手，把她舉了起來。她的燒退了，她就服侍他們。」（可 1:29-31）。

男人一手枯萎了

「又有一個安息日，耶穌進了會堂教訓人。那裡有一個人，他的右手枯乾了。文士和法利賽人正看著耶穌，問他是否會在安息日醫治他……耶穌知道他們的意念，就對那枯乾手的人說：「起來，站在中間。」他站了起來。耶穌對他們說：「我問你們一件事：安息日可以行善、可以作惡嗎？救人還是殺人？他環顧四周，對那人說：「把手伸出來。」他照做了，他的手就恢復了，和另一隻手一樣健全了。」（路 6:6-10）。

患有水腫的人

「有一個安息日，耶穌進一位法利賽人首領的家吃飯時，他們都注視著他。看哪，在他面前站著一個患有浮腫的人。耶穌對文士和法利賽人說：「安息日治病可以嗎？然而，他們卻保持沉默。耶穌把他帶去，治好了他，就打發他走了。」（路 14:1-4）。

耶穌將身體疾病的醫治與因罪而生病的靈魂的醫治連結起來。為此，他警告那些他恢復健康的人：「從此不再犯罪」（約翰福音 5:14）。疾病的治療方法相當於我們性格缺陷的治療方法。為那些沒有祈求的人所做的工作，代表著使那些不知道如何祈求的人成聖的工作。當我們向上帝祈禱時，我們祈求我們認為應該得到的東西。他知道這並不總是對我們最好的。經上寫道：「我們本不知道當怎樣禱告」（羅馬書 8:26）。因此，我們被指示在禱告中呼應耶穌的話：「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馬太福音 26:39）。知道我們真正的需求是什麼，上帝提供了一種方法來消除我們內心「深處」的缺陷。我們隱藏的過錯。我們因無知而犯下的錯誤。這是祂使我們成聖的工作。當然，未經我們的授權，祂不能這樣做，因為這會剝奪我們的自由意志，這與祂政府的提議相違背。因此，祂用祂的話語教導我們，我們可以授權祂做這樣的工作。當我們守安息日為聖時，我們就奉獻它。事情是這樣的：透過聖化安息日，我們將憑著信心在白天陪伴耶穌。無論他去哪裡，我們都會在：在「會堂」教堂裡，然後與其他人一起學習神的話語，為有需要的人做他的工作，並帶孩子們思考自然。正如那些在星期六走在祂道路上的人，即使沒有詢問，也能得到醫治一樣，我們的品格缺陷也會得到醫治。換句話說：我們將在不知不覺中發生轉變，「效法他的形象」。因此，在每個星期六結束時，我們在上帝眼中實際上變得更加聖潔。更類似基督和祂。

這也類似於某人去看醫生以獲得常規檢查的指導，並且在檢查時被診斷出患有他們沒有懷疑的疾病。醫生開出正確處方，如果及時治療，疾病就會消失。

耶穌是偉大的靈魂醫生。我們每週六都會與祂預約、例行檢查。在他們身上，祂會檢查我們並知道我們隱藏的過失。祂會使用必要的藥物。

這項工作將持續到星期六，屆時將在十四萬四千名教會成員的生命中完成。他們不是唯一得救的人，而是那些經過大災難的人，在末代得救的人中，他們將得到特別的賞賜。父的名將寫在他們的額上（啟 1:1）。這個名字代表他們將體驗上帝而不見死亡。他們將具有與基督相似的品格：「羔羊無論往那裡去，他們都跟隨祂……在他們口中查不出詭詐；因為他們在神的寶座前是無可指摘的」（啟 14:4, 5）。一旦他們準備好了，上帝就會允許耶穌再來之前善惡勢力之間的最後一場衝突。我們將在下一章談論祂。

聖經教導說，當耶穌的品格在教會成員心中誕生時，最後的災難就會來臨：「天上現出一個大異象：有一個女人披著太陽，月亮在她底下，腳上，頭頂上有十二顆星的冠冕。她懷孕了，在陣痛中，因渴望分娩而哭泣……她生下了一個兒子，一個將用鐵杖統治列國的人；他的兒子被提到神和他的寶座那裡。女人就逃到曠野，在那裡有神給她預備的地方，使她可以吃一千二百六十天」（啟 12:1,2,5,6）。翻譯符號：

女人=教會：

「所以，男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結合；他們將成為二人合而為一。這奧秘是偉大的；但我這樣說是針對基督和教會的。」
(弗 5:31, 32)。

女人將生下的兒子 = 基督以教會成員的品格誕生：

「我小子們哪，我又為你們勞苦，直到基督成形在你們心裡」（西 4:19）。

聖子被提歸向神和祂的寶座 = 這個勝利教會的成員注定要得到的獎賞：

「凡得勝的，我必賜他在我的寶座上與我同坐，正如我得了勝，在我父的寶座上與他同坐一樣」（啟示錄3:21）。

現在，把這些碎片放在一起，我們就揭示了《啟示錄》第 12 章的訊息：

天空中出現了一個偉大的徵兆（天上的居民注意到了）：一個女人……懷著陣痛（真教會的成員在祈禱和服從上帝中掙扎，以便基督能夠在他們身上成形）。她生了一個兒子（他們的性格完美地反映了耶穌的性格）。他的兒子被提到神那裡（在天上的審判中，他們的賞賜已定，他們將坐在寶座上

將與基督一同作王）。婦人逃到曠野，在那裡有神為她預備的地方，使她可以吃一千二百六十天（教會的成員將經歷大災難）。當《啟示錄》的作者約翰聽到「沙漠」時，他肯定將其與以色列人離開以色列後的朝聖聯繫起來。

離開埃及。「沙漠」時期是人們為佔領迦南地做最後準備的時期。同樣，教會經歷大災難將是其為被提和進入神所應許的永恆基業做準備的最後階段。請注意，沙漠的時間與野獸的統治時間一致：

「全地都希奇那獸…敬拜那獸…並賜給它權柄四十二個月」（啟 13:3-5）。根據聖經計算，四十二個月（一個月相當於三十天）相當於一千二百六十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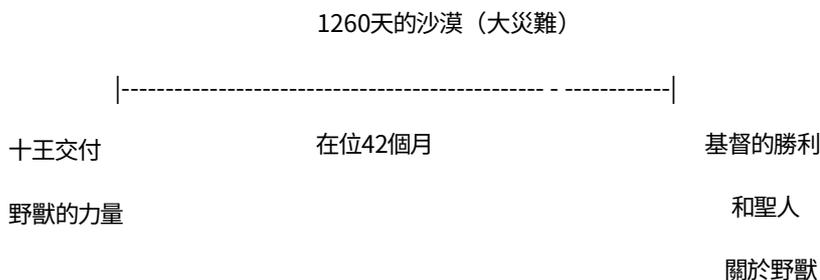
$$42 \times 30 = 1260 \text{ 天}$$

* 要確定聖經中月份的長度，請比較創世記 7:24 和 7:11；8:4（5 個月中有 150 天：150 除以 5 = 30 天）。

聖經教導說，兩者是同一時期。當獸統治的四十二個月結束時，一千二百六十天的沙漠也將結束，教會將與基督一起獲勝：

「你所看到的十隻角是十個國王，他們還沒有繼承王國，但將與獸一起獲得國王的權力一小時。他們有著同樣的意圖，都會將自己的力量和權柄交給野獸。這些人將與羔羊爭戰，而羔羊將戰勝他們，因為祂是萬主之主、萬王之王；那些與祂同在、蒙召、蒙揀選、忠心的人，必得勝」（啟 17:12-14）。

我們把上面的內容用圖表來表示，方便理解：



耶穌在他的預言講道中說，當“先知但以理所說的那行毀壞可憎之物來到聖所時……那時……將會有……大災難，是從未有過的”。」（太 24:15,16,21）。他提到但以理書第12章的預言：「從王冠被奪去、那行毀壞可憎之物立位之日起，將有一千二百九十天。有福是什麼

顯然，到目前為止我們了解到最終的危機將持續1335天。在他們的最後，基督將使祂忠實的子民戰勝野獸及其盟友。在本系列的前幾本書中，我們已經介紹了關於這頭野獸是誰以及它的印記是什麼的研究。

我們知道，獸的印記是遵守星期日。這與我們在本章中所研究的內容以及我們在周圍觀察到的政治宗教運動是一致的。在這1335天裡，上帝的兒女與邪惡的兒女之間的對比將透過是否遵守第四誡的安息日而顯露出來。一類人與地球的力量結盟，在野獸的領導下，將擁抱星期日並接受人類、地球權威的標誌或標記，即「野獸的印記」。同時，上帝的僕人將有祂的記號：「他們要遵守安息日……世代慶祝安息日，作為永久的約。在我和以色列人之間，這將作永遠的記號；因為六日之內，耶和華造天地，第七日就復興」（出 31:16, 17）。

在《但以理書》12章中指出的時期，神將允許惡人掌握權力。撒但將有機會統治世界，並充分展現其政府的真正成果。這時，上帝的僕人們就會因此而受到嚴峻的考驗。被壓迫、被社會驅逐、被誹謗、被審判、被判沒收甚至死刑。但最終，上帝將永遠扭轉祂子民的命運。在預言性的異像中，約翰看到「那些戰勝了獸、它的像、它的印記和它名字的數字的人，站在玻璃海旁邊，拿著上帝的豎琴」。

（啟 15:2）。「我觀看，看見有一大群人，無人能數，他們來自各國、各部落、各民族、各方，站在寶座和羔羊面前，身穿白袍，手裡拿著棕櫚枝；他們大聲喊著說，願救恩歸與坐在寶座上我們的神，也歸與羔羊……其中一位長老對我說，這些穿白衣的，他們，他們從哪裡來？我對他說，主啊，你知道。他對我說，這些人是從大患難中出來的，並且用羔羊的血把衣服洗白了。這就是為什麼他們站在神的寶座前，在神的殿裡晝夜侍奉他；坐寶座的必蔭庇他們。他們永遠不會再餓，他們永遠不會再渴；陽光和風平浪靜都不會落在他們身上，因為寶座中的羔羊必牧養他們，引導他們到生命水的泉源。神要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啟 7:9-17）。

有一次，以色列的領袖約書亞見自己的死期臨近，就向百姓發出這樣的話：「現在你們要敬畏耶和華，誠心誠實地事奉他，放下一切你們列祖在大河那邊和埃及所事奉的神，你們也要事奉耶和華。你們若以事奉耶和華為不好，今日就可以選擇所要事奉的，是你們列祖所事奉的大河那邊的神，還是你們所住之地的亞摩利人的神。但我和我家必事奉耶和華」（約書亞記 24:14, 15）。

我們將我們的話傳達給讀者。當未來展現在你眼前時，你願意選擇成為上帝忠實、有福和得勝的僕人，遵守安息日，將其分別為聖，接受祂保護和拯救的記號嗎？或者你希望自己的命運屬於那些反對他的政府和

法律，建立異教日，虛假的休息日？這是你的選擇。「上帝的子民仍然可以休息。因為那進入安息的，就歇了他的工，正如神歇了他的工一樣」（來4:9, 10）。「我今天呼天喚地為證……我已將生與死、祝福與咒詛擺在你們面前；所以你要選擇生命，使你可以活……愛耶和華你的神，聽他的聲音，親近他；因為祂是你的生命」（申 30:20）。上帝祝福你。

第七個偉大的真理：耶穌對抗撒旦最致命毒藥的疫苗

第一個謊言

創造男人和女人後不久，上帝向他們解釋說，他有一個對手，撒旦，想要毀滅他們的靈魂。善惡知識樹被放置作為一個測試，透過它可以表明他們會選擇哪一邊：上帝的一方還是叛逆的一方。他又說：「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們可以隨意吃，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們不可吃；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創 2:16, 17）。

當人類第一次與撒旦相遇時，他的政府與神的政府之間的對比就很明顯。他使用了謊言。他以蛇為媒介，對夏娃說：「上帝是這樣說的，你不吃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嗎？女人對蛇說，我們要吃園中樹上的果子，只是園中間那棵樹上的果子，神曾說過，你們不可吃，也不可摸。免得你死。蛇對女人說：“你一定不會死。”

（創 3:1-4）夏娃吃了果子，把它給了亞當，他也吃了。他們都死了。第一對人透過痛苦的經驗發現上帝說的是真理。但他們卻相信了這個謊言。

死亡時會發生什麼

亞當犯罪後成為必死的。「因此，罪藉著一個人進入了世界，死亡也藉著罪進入了世界；照樣，死亡傳到了眾人，因此眾人都犯了罪」（羅馬書 5:12）。因此，沒有不朽的人。

人的靈魂是必死的，因為所有人都犯了罪，「犯罪的靈魂必死」（以西結書 18:20）。

聖經解釋了生命的起源以及死亡時會發生什麼。關於生命：「耶和華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將生命的氣息吹在他鼻孔裡；人就成為了有靈的活人」（創 2:7）。IE：

大地的塵埃+生命的氣息（神的力量）=活的靈魂（活人）

而且，當人死後：「塵土仍歸於大地，靈魂仍歸於賜靈的上帝」（傳 12:7）。參觀墓地，當墳墓被挖掘時，將使我們能夠證實這一事實。屍體腐爛並成為「肥料」地球的一部分。靈魂是生命的氣息與大地塵埃的結合。當氣息“歸神”，與塵埃分離時，靈魂就崩潰了。不存在了。我們再次得出結論，罪人的靈魂是必死的。

什麼是「靈魂」及其死後的狀態

上帝解釋說，靈魂是人自己的肉體生命：「以色列家和寄居在你們中間的外族人，若有人吃什麼血，我必向他變面，把他從民中剪除。因為肉體的靈魂就在血液裡。」

（利 17:10, 11）而且，由於那些透過耶穌形成良好品格的人將繼承永生，因此保羅用「靈魂」（生命）這個字來指稱品格：「願賜平安的神親自使你們都成聖；願你們的靈、魂、體，在我們主耶穌基督降臨的時候，得著無可指摘」（帖前 5:23）。我們所說的「精神、靈魂和身體」是指：思想、品格和身體*。在聖經中，靈魂從未被視為與人體分離的實體。這種教導完全源自古代異教傳統。

耶穌曾經用一個比喻來說明，我們死後的命運是固定的，無法改變。寓言是虛構的故事，不是真實的故事。事情沒有發生；然而，講述它的目的是為了教導道德真理。這個比喻是這樣的：「有一個財主，穿著紫色和細麻衣服，天天穿著華貴，過著富麗堂皇的生活。還有一個叫拉撒路的乞丐，全身長瘡，躺在他家門口。他想用富人桌上掉下來的麵包屑來充飢。狗也親自過來舔他的傷口。結果乞丐死了，走了

被帶到亞伯拉罕的懷抱；財主也死了，也被埋葬了。他在陰間受痛苦，舉目遠遠地望見亞伯拉罕，又望見拉撒路在他懷裡。

他大聲喊道：“我的父親亞伯拉罕，可憐我吧，請派拉撒路用指尖沾點水，涼涼我的舌頭，因為我在這火焰中受盡折磨。”亞伯拉罕說，孩子，你要記得，你一生中受了福，拉撒路卻受了惡。現在他得到了安慰，而你卻受了折磨。而且我們和你們之間還有著巨大的鴻溝，所以從這裡到你們那裡去的人都不能到這裡去，從那裡去的人也不能到這裡去。他說，父親啊，我懇求您派他到我父親的家裡去，因為我有五個兄弟，他可以為他們作證，免得他們來到這個痛苦的地方。亞伯拉罕對他說：他們有摩西和先知，聽我們說。他說，我父亞伯拉罕啊，不然，若有死人到他們那裡去，他們必定悔改。亞伯拉罕對他說：“如果他們不聽摩西和先知的話，即使有人從死裡復活，他們也不會相信。”（路 16:19-31）。有幾個細節可以證明這個故事不是真的，也不會是真的。從字面上看，一個人不能「在另一個人的懷抱裡」。聖經教導亞伯拉罕還沒有承受應許。在希伯來書中，保羅說：“亞伯拉罕……因著信，住在應許之地，如同住在外邦……因為他等候那座有根基的城，這城的建築師和建造者就是神”，即新約耶路撒冷。保羅進一步說，在他那個時代，亞伯拉罕和他的後裔「這一切……都沒有得著所應許的，就是神為我們預備更美的事，叫他們若沒有我們就不能得完全」（來 11：8）-10, 39, 40。換句話說，亞伯拉罕和他的後裔期望保羅和其他信耶穌的人（包括我們）一起繼承聖城。他們還沒有「兌現承諾」。

無論是亞伯拉罕還是庸俗的拉撒路（比喻中虛構的人物），都不在今天的祝福之中。

關於死者的狀態，以及死後靈魂的狀態，聖經的教導是明確的：「死者一無所知，也沒有得到任何回報，但他們的記憶已被遺忘。連他們的愛、恨、嫉妒都消滅了，與今世和日光之下所行的一切都無份了」（傳道書 9:5, 6）。「正如雲彩消散而消逝一樣，下到墳墓的人也不會再上來。他再也不能回到自己的家，也不再知道自己的地方」（約伯記 7:9, 10）。「墳墓不能讚美你，死亡也不能榮耀你，那些掉進坑裡的人也不會指望你的真理。活著的人，活著的人，他們必稱讚你，像我今日一樣」（賽 38:18, 19）。

大衛犯了姦淫，他所親近的女人就懷孕了。

作為對他錯誤的懲罰，上帝透過先知拿單宣布這個孩子將會死亡。於是他禁食，在上帝面前謙卑自己，希望上帝能改變他的判決。但當他聽見孩子死了，「大衛就從地上起來，洗淨，抹膏，換衣服，進耶和華的殿敬拜；然後他來到自己家要麵包。他們給了他麵包，他就吃了。臣僕對他說，你作的是什麼事呢？為了活著的孩子，你禁食並哭泣；但孩子死後，你就起身吃了麵包。他說，孩子還活著的時候，我禁食哭泣，因為我說，誰知道耶和華是否憐憫我，使孩子活下去？但現在她已經死了，我為什麼要禁食呢？我將能夠

我又讓她回來了？我要去找他，但她不會回到我身邊」（撒母耳記下 12:20-23）。

在不與整本聖經關於死者狀態的教導相矛盾的情況下，耶穌在啟示錄中再次使用這個比喻作為教學資源。但在那裡，他並沒有像在地球上那樣講述這個故事，而是在異像中向先知約翰講述了這個故事。這代表了上帝將給予殺害聖徒的兇手的報應，以及殉道者將在未來。記載如下：「揭開第五印後，我看見祭壇底下有那些為神的道和作見證而被殺之人的靈魂。他們大聲呼喊說：真正聖潔的統治者啊，你不審判住在地上的人，為我們伸流血的冤，要到幾時呢？並給每人一件白袍，並吩咐他們再休息一會兒，直到他們的同伴和兄弟被殺的人數完畢為止。」

（啟 6:9-11）。

沒有人會得出這樣的結論：聖潔、公義、仁慈的上帝會在死後將生前為祂受盡苦難的聖潔殉道者逮捕在祭壇下。這個異象所揭示的是，上帝已經定下一個時間，對惡人的惡行給予報應。雖然這還沒到來，但天上卻發生了一項調查和審判的工作，並決定了聖徒復活後的獎賞。從這個例子可以看出，他認定他們「受白袍」。這一啟示與其他談到追究審判的段落是一致的：「得勝的人將穿上白袍，我決不會從生命冊上抹去他的名字；我會在我父和他的天使面前承認你的名字。「所以，凡在人面前認我的，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認他。凡在人面前不認我的，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不認他。」「我告訴你們，凡在人面前認我的，人子在神的使者面前也必認我。凡在人面前不認我的，在神的使者面前也必不認他」（啟 3:5；太 10:31, 32；路 12:8, 9）。因此，很明顯，聖徒的「靈魂」在祭壇下呼喊只是代表上帝不會讓謀殺祂的聖徒的行為不受懲罰。啟示錄的教導也與創世記的教導一致，神對該隱所說的話：「該隱起來攻擊他兄弟亞伯，殺了他。耶和華對該隱說，你哥哥亞伯在哪裡？他說，我不知道；我是我兄弟的守護者嗎？上帝說：你做了什麼？你兄弟的血的聲音從大地向我呼喊。現在地已張開口，從你手中接受了你兄弟的血，你已受咒詛」（創 4:8-11）。亞伯的「血之聲」也不是字面的表達。就像啟示錄一樣，它只是表明這種行為並沒有被上帝忽視，祂會懲罰惡人。

*關於「靈」與心思之間的關聯，請查看以下段落：「但以理書2:1；哥林多前書 2:11」。

一個“睡覺”

耶穌將死亡的狀態比喻為睡眠。談到拉撒路的死，他說：「我們的朋友拉撒路將會成形，但我會把他從睡夢中喚醒。門徒說，主阿，他若睡了，就必得救。但耶穌是這樣談論他的死的；但他們以為他說的是其餘的睡眠。然後耶穌明確地對他們說：「拉撒路死了，我就快樂了」（約翰福音11:11-14）。對上帝來說，所有死去的人都睡著了。他們將一直如此，直到耶穌第二次返回地球。為了安慰那些失去親人的人，保羅寫道：「弟兄們，我不願意你們對那些睡著的人一無所知，免得你們像其他沒有希望的人一樣悲傷。因為如果我們相信耶穌死而復活，那麼神也會使那些在耶穌裡與祂同睡的人復活。因此，我們藉主的話告訴你們，我們這些活著的人，將一直存到主的來臨。主啊，我們不會走在那些睡覺的人前面。因為主必親自從天降臨，有呼喚的聲音，有天使長的聲音，有神的號角。在基督裡死了的人將先復活；然後我們這些還活著的人就會和他們一起被提到雲裡，在空中與主相遇，這樣我們就永遠和主在一起了。」（帖前 4:13-17）。

復活

聖經教導我們「按著定命，人都有一死，死後且有審判」（來 9:27）。所有沉睡的人都在等待復活。然而，義人和惡人的復活將在不同的時間發生。耶穌說：「時候將到，所有在墳墓裡的人都要聽見祂的聲音。行善的人將得到生命的復活；那些作惡的，復活定罪」（約 5:28, 29）。在啟示錄 19:11-21 中，聖經以像徵性的語言呈現了耶穌的第二次降臨。然後，在思考他將給予聖徒的獎賞時，他說：「我看到那些為耶穌的見證和上帝的道而被斬首的人的靈魂，他們沒有拜獸和獸像，他們的額頭上和手上都沒有受過他的印記；他們與基督一起生活並統治一千年。但其餘的死者直到一千年結束才復活。」（啟 20:4, 5）。兩次復活之間會有一千年的間隔，如下圖所示：

第二次來

1000年

基督在天上是公義的，與基督一同作王

|-----|

義人的復活

惡人的復活

第一次復活

第二次復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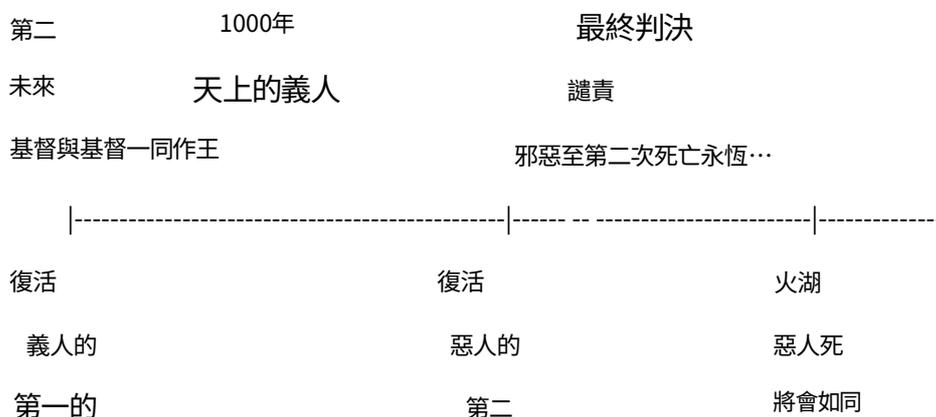
聖經仍然在討論同一主題，並補充說：「參與第一次復活的人是有福的，是聖潔的；第二次的死對這些人沒有權柄」（啟 20:6）。從這裡，我們學到了一些教訓：

- 如果惡人遭受“第二次死亡”，那是因為他們已經經歷了“第一次”。換句話說，他們會死兩次；

所以，已經死去的惡人，會在1000年後復活，再次死去。

復活後，惡人將受到審判。先知約翰說：「我又看見一個白色的大寶座和坐在上面的；從他面前，天地都逃避了，再也找不到它們的地方了。我看見死者，無論大小，都站在寶座前，書卷都展開了。另一本書打開了，那就是人生的書。死了的人都憑著案卷上所記載的，照他們所行的受審判。海交出其中的死人；死亡和陰間也交出了其中的死者；他們各人按照各人所行的受審判。死亡和地獄也被丟進火湖裡。這是第二次死亡。凡沒有記在生命冊上的，就被扔在火湖裡」（啟 20:11-

20）。關於第二次死亡，即火湖，經上寫道：「看哪，那日來到，像火爐一樣燃燒；一切驕傲的人和行惡的人都像碎秸；萬軍之耶和華說，到了那日，他們必被焚燒，連根枝子都不剩……你必踐踏惡人，因為他們必在人腳底下化為灰燼。萬軍之耶和華說：「當我所行的日子，你們的腳就必踏足」（瑪拉基書4:1-3）。惡人不會永遠被焚燒；「他們將如同從未存在過一樣」（俄巴福音 1:16)*。以下以圖表的形式總結了我們對義人和惡人的復活和命運的研究，以方便理解：



復活

復活

從未有過

存在

*關於「永恆之火」的詳細解釋可以在本系列的第五冊中找到，標題為：「三天使的訊息」。

上帝是活人的上帝—解釋

我們看到聖經的解釋是，在主裡死了的人被他認為是「睡著了」（約翰福音11:11-14；帖前4:13-17）。上帝透過語言表明，儘管他們處於完全無意識的狀態，並且“無權參與日光之下所行的一切”，但他仍然認為他們是永生的繼承人。耶穌對撒都該人的回應也證明了同樣的事：「論到死人要復活，你們沒有念過摩西書上神在荆棘裡對他說的話，說：我是亞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和雅各的神？如今神不再是死人的神，而是活人的神」（可12:25-27）。耶穌知道「亞伯拉罕斷了氣死了」（創25:8），以撒和雅各也是如此。然而，上帝認為，雖然他們睡了死亡的睡眠，但他們會在第二次生命中復活，享受永恆。與她相比，他們在墳墓裡的時間只不過是短暫的睡眠而已。對神來說，凡接受耶穌的人，無論是否經過墳墓，都有永生（約翰福音3:16）。

死亡的時間，對永恆來說，只能被視為短暫的休息。

罪人的靈魂是必死的。然而，「神愛世人，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他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翰福音3:16）。犯罪的靈魂將會死亡，因為罪的工價就是死亡；「但神白白的恩賜，就是在基督耶穌裡的永生」（羅馬書6:23）。耶穌也正是在這個意義上說：「凡活著信我的人就永遠不死」（約翰福音5:26）。這並不意味著信徒永遠不會去墳墓；而是意味著信徒永遠不會去墳墓。但在此之前，即使他下到墳墓，永生也是有保證的，並且他將在基督第二次降臨的那一天復活。憑著信心，如果我們堅持到底，我們將再次獲得永生。因為神、亞伯拉罕、以撒和雅各，因著信心而死，都得到了永生的應許。所以，對他來說，他們都還活著。你的覺醒只是時間問題。當啟示錄的“最後號角”吹響時，“死者將復活而不受腐蝕”，也就是說，他們將復活並擁有永生（哥林多前書15:52）。

談到基督第二次生命期間信徒身體將發生的轉變，保羅說：「我們都要被改變。因為這必朽壞的必須穿上不朽壞的，這必死的必須穿上

不朽。當這必朽壞的變成不朽壞的，這必死的變成不朽的時候，經上所記的話就應驗了：「死亡被勝利吞滅了」（哥林多前書 15:52-54）。

真理與錯誤的對比

雖然正如我們到目前為止所看到的，聖經清楚地解釋了靈魂是必死的，但「古蛇，稱為魔鬼，又稱為撒但，是迷惑普天下的」（啟示錄12:9），卻堅持這樣的謊言：對抗亞當和夏娃取得了巨大的成功。縱觀歷史的各個時代，地球上善與惡的衝突一直堅持著這樣的主張：「你不會死」。看到罪人的屍體進入墳墓，人們無法相信「人體」不會死亡。然後敵人改進了牠的欺騙，並將其引入異教宗教體系中。據說，肉體雖然死了，但生命仍在繼續，只不過以另一種形式——「靈魂」狀態。因此，靈魂不朽的觀念一直流傳至今。異教國家相信死者生活在不同的狀態，並且可以與他們溝通。因此，巫術或死靈術的發展——假裝與死者溝通的藝術。巫師聲稱能夠從死者身上「汲取智慧」和建議。

自從上帝呼召亞伯拉罕並與他立約以來，直到以色列到達埃及之前，沒有任何記錄表明他的後裔中有任何男人或女人參與了這種異教活動。但是，隨著人們與這個異教國家的接觸越來越密切，他們逐漸吸收了它的許多習俗。因此，當上帝帶他們出埃及並教導他的旨意時，上帝明確警告他們不要這樣做：“不可讓女巫活著。”

“當一個靈魂轉向占卜者和巫師，並追隨他們而賣淫時，我將向那個靈魂發起攻擊，並將其從我的子民中剷除。”所以，無論男女，一旦有神靈，或有妖術，就一定會死；他們會用石頭砸死自己；他們身上沾滿了他們的血。”（出 21:18；利 20:6, 27）。摩西臨終前，吩咐他說：「當你進入耶和華你神所賜你的地時，你不可學著行那些國民所行可憎的事。你們中間沒有人使自己的兒女經火，也沒有占卜者、占卜者、預兆者、巫師、施魔法的人、求問神靈的人、行法術的、和求問死人的，都為耶和華所憎惡。因這些可憎之事，耶和華你的神將他們從你面前趕出。你將是完美的，像耶和華你的神。對於你們將要擁有的這些國家，請聽聽預言家和占卜者的意見；但耶和華你的神卻不允許你做這事」（申 18:9-14）。

儘管有上帝的警告，幾個世紀以來，以色列人一次又一次地陷入這種異教習俗中。耶洗別女王熱衷於巫術（列王紀上 9:22）。瑪拿西王「行預兆，設立占卜者和術士，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惹動他的怒氣」（王下 21:6）。

上帝並沒有忘記設立瞭望塔，及時警告人們不要發生這種瘋狂行為。他透過先知以賽亞說：「當他們對你們說：去諮詢那些熟悉的靈魂和占卜者，他們在齒間嘰嘰喳喳地低語；- 人們不會轉向他們的上帝嗎？死者會為生者問自己嗎？以法律和見證為準！他們所說的若不照這話，就永遠見不到黎明」（以賽亞書 8:19, 20）。

值得特別一提的是掃羅的例子。神聖的歷史讓我們了解誰冒充已故的親友，並回應那些「諮詢死者」的人。先知「撒母耳死了，以色列眾人為他哀哭，埋葬了他……非利士人聚集來到書念安營。掃羅聚集以色列眾人，安營在基利波。掃羅看見非利士人的大軍，就害怕，心裡大大顫抖。掃羅求問耶和華，耶和華卻沒有藉夢、烏陵或先知回答他。掃羅對臣僕說，你給我找一個被邪巫的靈附著的女人，我好去見她，求問她。他的僕人對他說，看哪，恩多有一個女人，她有占卜的靈。掃羅就喬裝打扮，穿上別的衣服，帶著兩個人去，夜間就到了那婦人那裡。他說：「求你用巫婆的靈占卜我，帶我到我要告訴你的人那裡」（撒母耳記上 28:3-8）。這裡很明顯，她會祈求，而不是上帝，也不是他身邊的任何人，因為他沒有以任何方式回應掃羅。國王正在尋找除神聖之外的另一個資訊來源。故事是這樣的：「婦人對他說，我帶你到誰那裡去呢？他說，帶我上去見撒母耳……婦人對掃羅說，我看見眾神從地中上來」（撒母耳記上 28:11, 13）。註：真神在天上。她看到的都是其他人——魔鬼的人。經文如下：「耶穌對他說，你的相貌如何？她說，一位老人過來了，他被包裹著

在封面上。掃羅知道是撒母耳，就臉伏於地下拜。撒母耳對掃羅說，為什麼你要養我長大，使我不安？（是。

28:14、15）。從這裡我們已經知道那不是撒母耳。這是魔鬼冒充撒母耳。從這裡我們看到，與死者溝通的做法使人直接接觸惡魔。與普遍看法相反，這些人比人類更聰明。這樣與人面對面，他們就能依照自己的意願欺騙人。

掃羅的來訪可與今天許多人參加的精神聚會相媲美。

在其中，靈媒旨在與死者溝通並從他們那裡獲得智慧。這些遭遇的最終結果可以從掃羅故事的順序中看出：「掃羅說，我非常難過，因為非利士人與我交戰，上帝已經離開我，不再應允我，甚至不透過先知的事工，也不是靠夢；因此，我打電話給你是為了讓我知道我該做什麼。撒母耳說，耶和華既然離棄你，與你為敵，你何必問我呢？因為耶和華怎樣待你，正如他藉我口對你所說的；耶和華已經將國從你手中奪去，

給了你的同伴大衛。因你們沒有聽從耶和華的話，沒有向亞瑪力人發烈怒，耶和華今日向你們這樣行。

耶和華也必將以色列和你一同交在非利士人手中。明天你和你的子孫要與我同在。耶和華必將以色列全營交在非利士人手中。掃羅立刻僕倒在地，因撒母耳的話甚是害怕」（撒 28:15-20）。

上帝如此堅決地命令以色列人不要在他們的領土範圍內容忍巫術，因為祂知道巫術會對那些從事巫術的人造成災難性的影響。同一天，掃羅在戰爭中陣亡。

他失去了這一生，也失去了溫柔生活的機會。他封印了自己失去的命運，永遠失去了。但這是完全沒有必要的。如果他順服主，相信並信靠他，他今天就可以成為得救的人之一。

時代在許多方面發生了變化，但善惡衝突的本質並未改變。在當今時代，撒旦堅持同樣的欺騙。他成功地在自稱基督教會的信仰中維持了靈魂不朽的信念。下一步是讓人們相信，“如果死者還活著，為什麼我們不能與他們溝通？”撒旦和他的使者可以輕易地將自己變成死者的樣子，完美地模仿他們的聲音和舉止，並呈現他們生活中幾乎沒有人知道的非常私密的細節。透過這種方式，他們成功地欺騙了數千人，並將他們拉入他們的行列。保羅在神的默示下寫道：「這並不奇怪，因為撒旦自己變成了光明的天使」（哥林多後書 2:14, 15）。即使帶著天上燦爛六翼天使的榮耀，它也能向人類顯現。因此，人們也不應該相信天使的出現是他們的信息來自上帝的明確標誌。「以法律和證詞為準！他們若不照這話所說，就永遠見不到黎明」（賽 8:20）。

現代唯靈論的本質是與死者的溝通。唯一的防禦措施就是將邪惡消滅在萌芽狀態的真理：「死人一無所知……也無分於今世，無分於日光之下所行的一切」（傳道書 9:5, 6）。因此，嘗試與他們溝通是沒有意義的。聖經中關於靈魂必死的信仰傷害並推翻了唯靈論的基礎。而許多基督教會所支持的靈魂不朽的教義，為通靈論的錯誤打開了大門，通靈論只不過是古老的巫術，披上了一層現代性的外衣。誰沒聽過「聖徒顯現」？您是否注意到他們給予了多少信任？但《聖經》中「死人一無所知」的教義破壞了這類幻影的神聖主張。這表明它們不是來自上帝。沒有一個男人或女人，無論他們過去的生活多麼正確，都會重新為拯救這一代人而努力。

耶穌透過財主和拉撒路的比喻教導了這一點，我們已經在本書中介紹過這一點。最後，我們讀到財主對亞伯拉罕的請求，以便拉撒路從死裡復活，並警告他的親戚：「父親啊，所以我懇求你送他到我父親的家裡，因為我有五個兄弟，願他們為他們作見證，免得他們也來到這痛苦的地方。亞伯拉罕對他說，他們有摩西和

先知；聽我們說。他說，我父亞伯拉罕啊，不是的。但如果有死者來到他們身邊，他們就會悔改。亞伯拉罕對他說：“如果他們不聽摩西和先知的話，即使有人從死裡復活，他們也不會相信。”

(路 16:27-31)。

我們無法決定神應該透過什麼方式與我們或我們所愛的人一起工作來誘導他們悔改。是他做出選擇。耶穌說：「你們查考聖經，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約翰福音 5:39）。它們是「神聖的書信，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穌而有得救的智慧」（提摩太後書 3:15）。如果我們想要得救，就必須自己深入研讀聖經。我們的努力必須與所提供的獎賞的價值成正比：永生。當我們學習的時候，我們應該虔誠地祈求上帝賜給我們聖靈，幫助我們正確地理解它。因此，正如許多人所說，「我們將從聖經中獲取我們的解釋，就像每個人都可以從聖經中獲得自己的解釋一樣」。

相反，我們會在其中找到一個真理，這是神在祂的話語中所傳達的。這是每個學習求神指引的人都會發現的真理。這樣，每個人都會被上帝引導走在同一條路上。因為「神不是混亂的神」（哥林多前書 14:33）。不同的教會並不可能都是正確的，因為他們的信條如此不一致。每個人只有在所傳講的內容與聖經相符的情況下才能是正確的。

回到死者的主題並得出結論，與招魂術的另一種流行教義相反，聖經說，在墳墓之後，他們不會轉世到另一個身體。

神說「按著定命，人都有一死，死後且有審判」（來 9:27）。每個人都都在這一生中決定了自己的命運。沒有人會得到第二次機會。

在最後的日子裡

上帝教導說，關於死者的真相與靈魂不朽的錯誤、招魂術和巫術之間的衝突將繼續下去。天啟的號角是關於上帝對人類的恩典結束之前最後事件的啟示。啟示者說：「我看見七位天使站在上帝面前，有七枝號賜給他們……那拿著七枝號的七位天使，準備吹響」（啟 8:2-6）。聖經教導說，在第七次也是最後一次號角吹響之後，耶穌將再來：「在最後一次號角吹響的那一刻，眨眼之間，我們都會被改變；因為號角一響，死人就會復活，成為不朽壞的，我們也會改變」（哥林多前書 1:1）。

15:51, 52) 到那時，人就不再享有恩典了。最後的機會將是在吹響第六號角期間。它向我們揭示了哪一類人不會利用它，失去繼承天堂的最後機會：「第六位天使吹響了號角，我聽到一個聲音從另一個人的祭壇的四個角中傳來。在上帝面前，上帝對吹號的第六位天使說，釋放這四個人

天使……四位天使被釋放，他們準備好了要殺死三分之一的人……以及其他沒有被這些瘟疫殺死的人，他們不悔改自己手所做的事，以免拜鬼魔鬼……也不悔改他們的謀殺和巫術」（啟示錄 13-15, 20）。

當描述上帝將為聖徒居住而造的新天新地時，約翰按照耶穌的命令寫道：「至於……行邪術的和拜偶像的……他們的份將在燃燒的湖里。」用火和硫磺，這是第二次的死亡。」

（啟 21:8）他補充說：「那些遵守他誡命的人有福了，他們可以在生命樹上擁有權柄，並且可以從城門進入城裡。他們將被排除在外……術士」（《啟示錄》22:14, 15）。

透過提前揭示未來，上帝試圖阻止我們的毀滅，保證我們的救贖。選擇權屬於我們。我們想站在哪一邊？選擇今天的生活，去生活。如果你到目前為止還相信錯誤，那麼你有機會放棄它並選擇真理，以拯救你的靈魂。耶穌會幫助你。他為所有人而死，包括你。無論你最終在敵人的道路上走了多遠。就算你跟他有約定也沒關係。在耶穌裡，這一切都被打破了。他的血打破了將全人類束縛於撒但的鎖鏈。而且，甚至對於那些本來不是他的羊，但今天選擇了他的人，他說：「我還有另外的羊，不屬於這個圈；我也方便把這些聚集起來，他們會聽到我的聲音，就會有羊群和牧人……他們永遠不會滅亡，沒有人會把他們從我手中搶走。我的父親把它賜給了我，他比一切都偉大；沒有人能把他們從我父的手中奪去」（約翰福音10:16,28,29）。因此，願我們今天和生命中的每一天都選擇耶穌，放棄錯誤，以徹底徹底地拯救我們的靈魂。

阿門！

上帝祝福你。

附件1

聖地的家具

耶穌升天後開始事奉的「聖」所，有三件家具：金燈臺、陳設餅桌和香壇（來 9:2；出 30:1-3）。我們現在將重點放在這些家具的意義，以便更好地了解天上的聖所和救贖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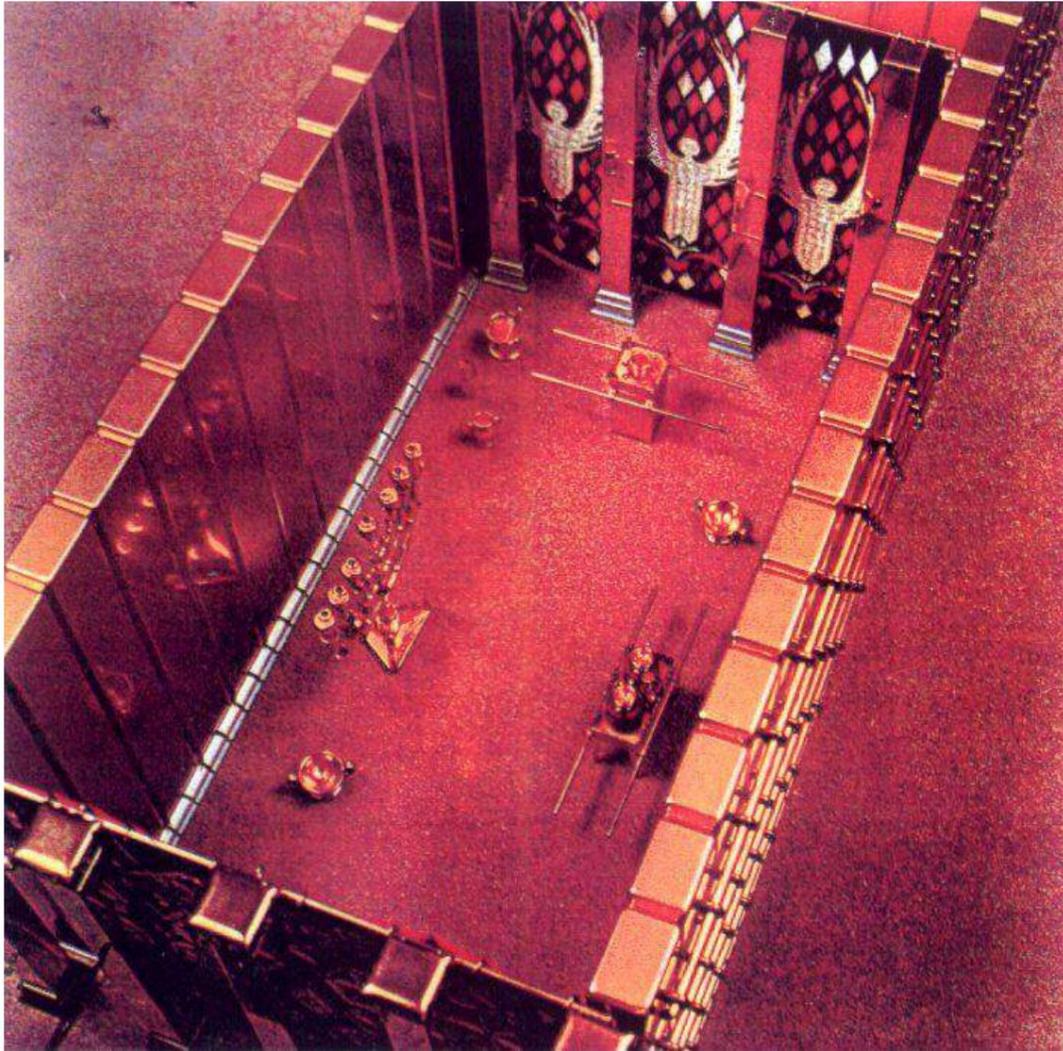


圖 1 - 聖室的頂視圖，包含枝形吊燈（左側）和七盞燈；香壇（圖的頂部），有兩根擔桿，陳設餅桌（在右邊），也有兩根擔桿。



圖 2 - 金燈

關於金燈臺的詳細描述可見於出埃及記 25:31-39。它對應到天上真正聖所的七個燭台。耶穌說，這些代表啟示錄中提到的七個教會：“你們所看見的七個燈臺，就是七個教會。”阿波克。 1:20。數字七在聖經中代表整體。完整的一週有 7 天。

同樣，七個燈臺代表神在地上的真教會的全體成員。

燈管裡流過的油，使七盞燈持續燃燒：“耶和華對摩西說，你要吩咐以色列人，把橄欖油拿來給你們。”，純潔，毆打，為燈，不斷點燈。”（利 24:1, 2）。正如燈必須始終充滿油才能保持點亮一樣，教會也必須始終受到基督的聖靈的餵養，以便在善行中發光。耶穌利用燈臺的象徵意義說：“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便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馬太福音 5:16。

在聖地的聖所裡，大祭司的職責是給燈加油，並保養燈芯，使燈常亮：「亞倫要在耶和華面前常將這些排列整齊，從晚上到早晨，在法櫃幔外，在會幕裡。這為你們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利24:3）。同樣，耶穌，我們真正的大祭司，不斷地將祂的靈賜給我們，並在我們心裡代求，使我們不拒絕祂的引導；讓我們與祂合作，讓祂的靈能感動我們行善：「你們若被聖靈引導，就不在律法以下…聖靈所結的果子就是：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心、溫柔、節制。沒有法律禁止此類行為。」（加拉太書 5:18,22,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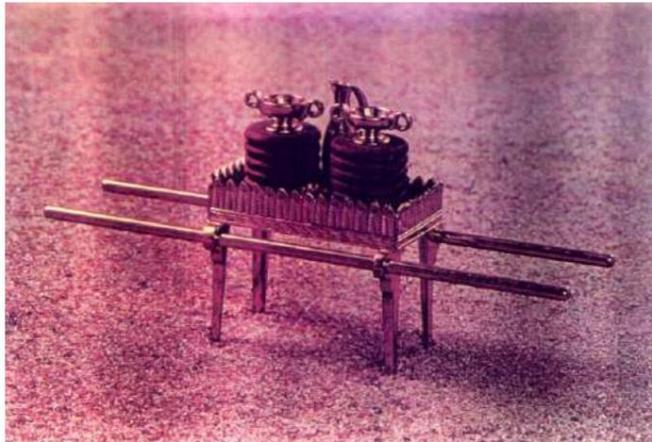


圖 3 - 陳設餅表

陳設餅的桌子。我們在出埃及記 25:23-30 中找到了對該表的詳細描述。它由緞木製成，表面覆蓋著純金，邊緣有一個雕刻的王冠。聖經將人比喻為樹木。當談到他要對各階層的人做什麼時，主說：「這樣，田野的所有樹木都知道我耶和華砍倒了高樹，拔起了低樹，枯乾了青樹。使枯樹又長起來。」(結17:24)。桌子上覆蓋著金子的乾緞木代表著那些被剝奪了上帝聖靈的人，他們透過像金子一樣珍貴的信仰，接受了它，然後在聖潔中行走：「因此，你們的信仰的證據，比那必朽壞、受火煉的金子更寶貴，因耶穌基督顯現，就必得稱讚、尊貴、榮耀」(彼前1:7)。桌子邊緣的冠冕是勝利的象徵，正如耶穌所說：「至死忠心，我就賜給你生命的冠冕」(啟 2:10)。因此，我們看到，桌子也代表基督的教會，由那些憑著如金子般的信心的人組成，根據福音的應許，他們是勝利者和永生的繼承人。

從圖中可以看出，桌面呈現矩形。根據出埃及記二十五章的記載，寬一肘，長二肘：「要用緞木作一張桌子；長二肘，寬一肘」(出 25:23)。代表男人的木陀螺，有這樣的尺寸，也有它的意義。「手肘」是用來測量長度的單位，相當於前臂的尺寸，從手肘到中指尖的距離。它是根據每個人的身材來計算的，這就是為什麼聖經稱肘為人的尺寸：「他按著人的尺寸量了他的城牆，共一百四十四肘」(《聖經》) 21:17)。桌面由一個

一組緞板，因此代表一定數量的人。它的寬度是一肘，是一個人的尺寸，因此代表一群人。然而，桌子的長度是兩肘，代表兩組。這是兩組因耶穌的犧牲而聚集在一起的信徒。

猶太人和外邦人。兩者都是同一塊石板的一部分，屬於基督的同一身體，形成一個統一的整體：「因為他是我們的和平，他創造了兩國人民……在他自己中創造了兩者的一個新人，使和平，並通過十字架，使兩人在一個身體中與上帝和解，並治死他們與之的仇恨。」（弗 2:14-16）。猶太人和外邦人都透過唯一的途徑來到神面前，就是相信為所有人而死的神的羔羊。

桌上有十二條麵包。它們被稱為“臨在的餅”或“常備的餅”：“他們還將在展示的桌子上鋪上一塊藍色的布……上面也應鋪上常備的麵包。”（在一個。

4:7) 在聖經中，麵包代表真教會中的信徒群體

基督的身體：“因為我們人數眾多，就成為一個餅，一個身體。”（哥林多前書 10:17）。十二個餅代表以色列的十二個支派，即上帝的子民，它們是「臨在的餅」這一事實意味著上帝真正的教會憑著信心持續生活在神聖的臨在中。以色列的十二支派，就像十二使徒一樣，代表了人類可以擁有的十二種不同的氣質。對雅各的每個兒子（十二支派的起源）以及耶穌的十二個門徒的氣質的研究向我們揭示了這一點。今天的科學承認人類有十二種不同氣質的組合。在聖所裡，十二個餅總是在基督的面前，這表示有各種性情的人都屬於真教會，他們雖然身體在這個地球上，卻憑著信心生活在基督的面前。這是上天給你的證據，無論你的性情如何，無論你在別人面前的地位多麼不利，你都可以像他們一樣，行走在基督的面前，並且像他一樣行走。

只要使用他的力量。也請注意，從圖中，十二個餅排列成兩列，每列六個餅：「你們還要取細面，用它烤十二個餅；每個蛋糕將是兩十分之一。把這些擺成兩行，每行六個，放在耶和華面前潔淨的桌子上。」利未記 24:5, 6。將餅一分為二證實了透過研究桌子的尺寸已經看到的真理：代表了教會的兩個階層：猶太人和外邦人。透過這種象徵意義，我們看到上帝並不像今天許多人所宣講的那樣區別對待猶太人和外邦人：他們都可以透過同樣的方式接近祂—透過信仰；透過信仰；透過信仰；透過信仰；透過信仰；透過信仰；透過信仰；透過信仰；透過信仰；透過信仰；透過信仰；透過信仰。今天，信徒，猶太人和外邦人，都是他同等關心的對象：「因為沒有區別。因為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只有猶太人才有神嗎？對外邦人來說不也是這樣嗎？當然，也來自外邦人。如果神是獨一的神，他就因信稱受割禮為義，也因信稱未受割禮為義。」「這奧秘藉著啟示顯明出來……就是說，外邦人在基督裡，藉著福音，得以同為後嗣，同為一個身體，同蒙應許」（羅馬書 3:22, 23, 29, 30；以弗所書 3:3, 6）。

請注意，我們找到天上聖所的屬靈意義的經文來自保羅的著作，在本例中是羅馬書和以弗所書。耶穌使保羅明白在神面前接受福音的外邦人會是什麼樣的情況，以及神如何看待他們。保羅是怎樣明白這些事的呢？

我們意識到祂所宣講的不過是正確地理解聖所象徵意義而產生的精神真理。保羅是猶太人；因此，他知道地上的聖所是天堂的複製品，並且研究了它。

從目前我們所看到的情況來看，我們得出的結論是，耶穌向保羅啟示了聖所象徵意義所揭示的真理，以及相信的外邦人的地位和特權。

關於餅，經上也記著：“這餅要歸亞倫和他的子孫，他們要在聖所吃，因為這是至聖之物。”

(利 24:9) 這些話顯示神如何看待祂在地上的教會—「至聖之物」。不斷地反思它們，會引導今天的信徒在日常生活中更加謹慎地行事，並始終努力確保自己遵行基督的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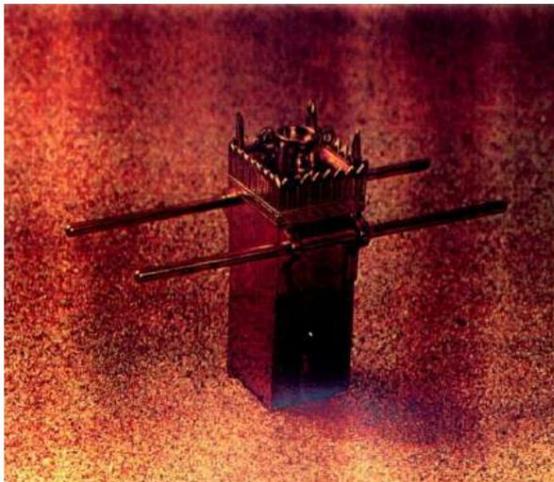


圖3 香壇

香壇。香壇的詳細描述可見於出埃及記 30:1-8。它由緞木製成，上面覆蓋著純金，邊緣雕刻著一個王冠。木頭代表人，覆蓋它的金子代表信仰，透過信仰，他獲得勝利並獲得刻在邊緣的王冠。這是方形的，寬一肘，長一肘。肘尺是一個人的尺寸。

因此，祭壇代表了一個人，耶穌基督，一個像我們一樣的人，他透過對天父如金子般的完美信心，擊敗了撒但，獲得了勝利的冠冕，今天站在上帝面前。

香壇是最接近至聖所的家具，在那裡彰顯上帝的臨在。祭司在上面升起焚香，散發著令人愉悅的氣味，克服了祭司灑在窗簾或面紗上的血的難聞氣味，象徵著懺悔的罪孽。同樣，基督也在香壇上將我們的禱告呈獻給上帝，將祂的公義與我們罪惡的難聞氣味混合在一起（來9:5-9）。這種公義對應於完全服從上帝律法的33年，他作為一個像我們一樣生來就有犯罪傾向的人，由罪人瑪麗所生，生活在這個地球上。

我們的禱告在天上是令人愉快的，並且由於耶穌所取得的勝利的功勞而能夠得到上帝的回應。身為我們的大祭司，藉著向祂展示祂順服一生的記錄，撒但就會蒙羞，而我們的禱告就會按照上帝的旨意得到回應。

《啟示錄》描述了耶穌的這項工作：「另一位天使拿著金香爐來站在祭壇旁；又有許多香賜給他，與眾聖徒的禱告一同放在寶座前的金壇上。香的煙隨著眾聖徒的祈禱從天使的手中升到上帝面前。」（啟 8:3）。既然祭壇代表基督，我們知道它也代表：「祂的身體，就是教會」（歌羅西書 1:24）。

最神聖的地方

「但在第二層幔子之外是一個稱為至聖所的會幕，裡面有金香爐和周圍都包著金的約櫃，裡面有盛裝嗎哪的金器皿。」，還有亞倫的杖，發芽了，還有立約的法版，約櫃上方有榮耀的基路伯，遮掩施恩座」（來 9:3-5）。